2009 August 聖靈月刊

聖靈
HOLY SPIRIT MONTHLY

本月主題 分享 p.34

「分想」是偏向自我中心的自我表訴，一不小心便將榮耀歸給自己；
「分享」是在互信互重的互動當中，以神為中心，
……小心翼翼地將榮耀歸給神，分享的過程當中，會使自己與他人同得造就。

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我們亦當清楚知道，
有何神的恩典記號（sign），
烙印在我們的身上，
千萬不忘主恩，
要常常思念和紀念主的恩典見證。

意想不到的功課

在不幸事情發生時，
不要抱怨、
不要往壞處想，
只要仰望神、
定睛在祂身上，
就可以從不幸事件中學習，
獲得益處。

展放信心的笑容

聽到「智能不足」，
我的心整個跌落谷底，
這種事怎麼會發生在我身上呢？
「洋洋，
你真的要爸媽照料你，
直到我們老死嗎？」



民雄教會創設暨蔡聖民長老
獻身聖職80週年紀念專文

HS09088版權所有

本月主題 分享

08

2009.08 383期
雜誌社信箱
holyspirit@joy.org.tw

三八三期

ISSN 1682-2854
9 771682 285009



美國園林教會
Garden Grove Church

文／NH　圖／Solomon

我們的教會專欄



美國南加州第一間教會是於1975年成立的艾蒙蒂（El Monte）教會，隨著移民人潮，信徒數逐漸增加，蒙神奇妙帶領，順利於1982年7月購買了位於橙縣園林市（Garden Grove）的會堂，1982年底正式分設現在的園林教會。南加州的橙縣，位於洛杉磯國際機場南邊約35英哩，並距離大家所熟悉的加州迪斯耐樂園只有約15分鐘車程，在當時是一個新興發展的縣區，除了白人外，也聚集許多新移民。

Chapel Inside



園林教會占地1.4英畝，除了主會堂外，還有一副堂（含辦公室、圖書室）和在1992年8月改建啟用的愛廳，愛廳包含了廚房、餐廳、傳道房和六間宗教教育教室。美國總會經常藉園林教會舉辦各種地區性或全國性的靈修會、講習會，讓主內同靈有許多服事的機會，深感主恩同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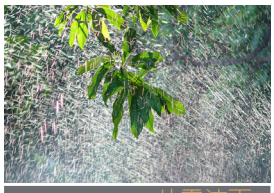
園林教會成立初期信徒數僅約60人，聖工以此為據點，弟兄姊妹同心合意，聖靈同工，在1991年12月信徒數已達300人，安息日聚會時會堂已容納不下，停車場車輛暴滿，經信徒大會通過於1992年1月分設爾灣（Irvine）祈禱所（後於1999年成立爾灣教會），人數約60人。感謝神，園林教會在聖靈帶領下聖工仍繼續不斷發展，2001年再度感受會堂空間不夠使用，2001年9月經信徒大會決定分設喜瑞都（Cerritos）祈禱所（後於2003年3月正式成立喜瑞都教會）。雖然經過二次分設教會，但是園林教會仍在穩定中興旺聖工，目前在籍信徒數約230人。



Love Hall

園林教會固定於每週一、週五晚間聚會，週三晚上分三區家庭聚會，安息日上午分中文和英文崇拜聚會，安息日下午除了會堂崇拜聚會外，同時有慕道初信班，英文查經班和宗教教育學生上課。宗教教育系設有幼稚班、幼年班、少年班、初級班、中級班和高級班，學生人數約70人，教員約35人。在職務會之下設立各項事工小組，推動聖工。另設有青年宣牧小組（GGYM），建立青年團契的向心力，協助教會事工不遺餘力。園林教會並有成人詩班、青年詩班和兒童詩班，在詩頌的服事上口唱心和地讚美主。

我們深感主耶穌揀選的恩典和期待，樂意獻上一己之力，建立耶穌基督的身體，希望成為榮耀的教會，榮神益人。願聖靈繼續帶領同工，也願同靈在禱告中彼此記念代禱。阿們。



片雲沛雨

水變酒

泊

主耶穌在迦拿行了水變酒的神蹟，按照《約翰福音》的記載：「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顯出祂的榮耀來，祂的門徒就信祂了。」

後人圍繞在這神蹟的討論若不是「主耶穌贊不贊成喝酒？」就是「這酒的酒精成分有多少？」要不然就是「從主耶穌和馬利亞的對話看他們之間的關係」，忽略了「這是『第一件神蹟』，顯出了『主的』榮耀來」的主旨。

在這看似無奇的神蹟裡，主到底隱藏了什麼樣的能力？為何主以這倒水舀酒的簡單動作來做為祂的「第一」？無聲的連管筵席的都不知道這好酒是從哪裡來，怎能顯出「祂的」榮耀？

靜觀許多神蹟都是同一「體」的「狀態」之改變。比如，瞎眼的得看見，瘸腿的走路，甚至死人復活。基本上所改變的都是同一「體」的不同「狀態」。換句話說，看見和看不見的「體」是同一雙眼睛；瘸不瘸指的也是同一條腿的狀態，甚至死人復活也是同一軀體的不同狀態之表現（這與將來身體復活，「質」徹底改變成為與主榮耀身體相似不同）。這類神蹟，今天在某種程度上，人類也可以利用基因操作的方式來達成，以致於本來專屬於神的讚美詞逐漸的失去了音準，「神」在神蹟裡的分量也慢慢的被蒸發了。

「水」變「酒」的特性在於它是兩個截然不同「質」的更換。「水」放得再久也不可能變成「酒」。若沒有「創造」能力的介入，「不同」（質）是不可能在「同一」（體）中出現的。這和神從「黑暗」叫出「光」來，使摩西枯死的「杖」變成凶猛的「蛇」一樣，不是同一「體」的狀態之改變（或突變），而是創造能力的彰顯，表明出能夠行這事者，必定是創造天地的獨一真神！

人常侷限在同一體的變化裡，拼命的求神在同一體中做不同狀態的改變，忘記了主有足夠的能力做不同質的跳躍。這就如同無法接受主耶穌為救主的世間修行者，一生劃地在同一軀體的「善」與「惡」的輪迴裡，無法接受「罪人」能夠因著信在一瞬之間靠著主的寶血成為「新造之人」！這也為什麼保羅再三的說明洗禮能將人的「罪身」滅絕，脫離「罪」的轄制，成為「聖靈的殿」，作為「義」的器皿（羅六6-7；林前六19；羅六13）。這一浸一起的救恩，白白得來，就像一倒一舀的容易，但，多少人願意相信？

神在簡單的一言一行中彰顯出祂，天地主宰，無比的創造、重生之大能！

信仰若不是一場騙局，就是含有人的思維所不能滲透的奧祕（林前二9）。可歎世人總將滲不透的奧祕當做哄人的故事，若不是嗤之以鼻，就是對「神蹟」做捕風捉影的解釋，要不然就推給在關鍵時刻，一次又一次出現的「偶然」（這「偶然」多到幾乎等同於「必然」），無法認識到「神蹟來自於神的能力」之理所當然（參：林前一、二章）。

「水」變「酒」沒有驚天動地的撼動全城，然而主基督卻在第一次的出手中，無聲無息的表明出祂與「創造」之神的同等（腓二6-7），宣告道成肉身的人子已經將父神的榮耀彰顯出來的大恩（約一18）！



宣敘調

editor in chief

軟實力

近來，聯合總會與台灣總會積極的想在教會名與圖象標記的LOGO上作統一，想當然的，應是要建立本會CIS（識別系統），這種透過視覺的引導，可以在潛意識中強化大眾的印象，似乎，在福音的傳揚上也是一途。

在真教會裡一再被提起CIS的討論，感覺是一項創舉；但在國與國，企業與個人之間，早已努力地從CIS的表象進到品牌形象的建立；也就是，從外顯圖象的統一，內化到品牌形象的建立，繼而強化組成分子的專業能力與持續再造的動力，也就是企業生命所在的軟實力。

雖然說，靈命的揀選在神，用信徒具備的「軟實力」來看教會的增長似乎牽強，但，如果不強化個人的生命力，極可能，慕道者因著我們展現的行為特質，對教會之門望而却步了。

如此看來，以基督徒而言，品牌形象應該就是活出基督吧！而活出基督的軟實力該著眼在哪呢？

學習，在人前認「主」。

亞利馬太人約瑟，是耶穌的門徒，只因怕猶太人，就暗暗的作門徒（約十九38）。

耶穌說：凡在人面前認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認他；在人面前不認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認他（路十二8-9）。

您，在同儕與職場中，是否還「暗暗的」作著基督徒呢？在基督徒的世界裡，是否又「暗暗的」作真教會的子民呢？

舊約時，神這樣鼓舞約書亞：「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哪裡去，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書一9）；現在，祂也必照樣臨在於你，只要剛強壯膽，人們自然能因你而得就近主的機會，主也必以恩典、神蹟與你所傳佈的福音隨行！

用生命，結出果子。

當我們高舉主的名，人們從我們看見了什麼？帶給主的是榮耀，還是羞辱呢？

真教會蒙神特別恩待，得以在聖靈裡體會與神親近，那宛如親眼見神的喜悅與震撼，讓我們願意輕看屬世的財富與尊貴。然而，得了聖靈，並不代表結束，因為神賜下聖靈是要將一切的事指教我們，並且要叫我們想起神對我們所說的一切話（約十四26）。

所以，在守道中，仍要用生命結出果子，也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五22）的德行，讓世人看出我們是主的門徒，得以歸榮耀給神。

堅守，忍耐的道。

經云：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啟三10）。

福音的開拓不易，企業間流行的B2B（顧客的顧客）的網絡概念，在宗教的世界裡，似乎也適用。唯有，我們持守所信的道，不隨異風搖動，教會才能成為那開進福音深海的船，撒下沒有破口的網，至終因得著一人，而得著全家，繼而得著那認真追尋真理的每一個生命。

願主時刻與我們同在！讓每一個追隨主的肢體，持續裝備傳揚福音的「軟實力」，俾能在聖靈裡得造就，在生活中蒙引導，在堅持中得到神和人的喜悅。


HS0908©版權所有

封面圖／邵仁

封面裡 文／NH
美國園林教會

片雲沛雨

1 文／泊
水變酒

宣敘調

2 文／淑華
軟實力

社論

6 文／聆諸
年輕的歲月 活潑的事奉

真理

論道

8 文／田輝煌
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靈修

11 文／陳光照 圖／哈莫尼安
改裝的王

信仰生活

14 文／NZ小恩
願祢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

讀經心得

18 文／昶月 圖／天恩
年輕有為的提摩太


HS0908©版權所有

18
多充實自我的學識涵養，
為服事教會儲存工作能量。

讀經心得

20 文／天必 圖／隱衣
談真謙卑

箴言釋義

23 文／邱義雄
第二十一章（下）

福音

聯總專欄

28 文／喻思婷
泰國中學生聖經營

30 文・照片提供／喻思婷
泰國民模教會學生中文營


HS0908©版權所有

30
小朋友的作業簿

32 文／貞寧
意想不到的功課

分享

34 文／小麥子 圖／尚仁
前言

36 文／ 姚家琪 圖／尚仁
「凡物公用」的意義和原則

40 文／微光 圖／尚仁
基督的馨香之氣

44 文／有機陽光 圖／尚仁
心靈 分享



32

理想的親子溝通應是每天在進行的。

48 文／澡杏 圖／尚仁
上好的福分

信仰

陽光花園

50 文／謝宏惠
無法自拔的深淵 憂鬱症患者的關懷與陪伴

十誡與現代生活

54 文／謝宏駿
第八條誡命 不可偷盜

聖經放大鏡

57 文／恩沛
聖經中的箭

順道信箱

61 文／謝順道
有些化石的年代早於神的創造，為甚麼？

蒙恩見證

65 文／南港教會 羅心貝
展放信心的笑容

69 文／岡山教會王麗貞見證 杜英珠整理
想念主愛

多加

71 圖、文／多加愛心團 緬甸事工小組
緬甸貧童的教育、希望、愛

教育

讚美詩源考

76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黃婷撰稿
第110首 撇物從主

77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第111首 跟隨救主

78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112首 我跟隨主

父母小錦囊

79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圖／佳欣
謝謝！



79

做父母的於生活中常說謝謝，
純真的孩子耳濡目染，
自然而然培養感恩的心。

發行人 PUBLISHER▶ 林永基（分機1318）
社長 DIRECTOR▶ 周惠安（分機1251）
總編輯 EDITOR-IN-CHIEF▶ 林淑華（分機1252）
文字編輯 EDITORS▶ 龔亭如、蘇真賢、張文怡（分機1254、1255、1257）
美術編輯 ART EDITOR▶ 施惠雅、林連珠（分機1258、1259）
發送▶ 張榮源（分機1107）
索閱▶ 蘇真賢（分機1255）

編審▶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文宣處 編審科
本期編審委員▶ 吳明真 周惠安 林永基 翁正晃 許東霖 陳光照 陳恆道
張靈智 潘誠人 謝溪海 蕭榮光 羅讚坤（按筆劃順序排列）
發行所▶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社址▶ 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 No. 180, Sec. 2, Songjhu Rd., Taichung city, 40673, Taiwan
電話▶ 04-22436960
傳真▶ 04-22436968

歷史

教會歷史

82　文／蜜蜂

脫離敗壞的轄制　得享神子的自由

——總督府師範精英深陷困頓・遇天恩・脫胎換骨(下)

藝文

心派生活

90　文／謝順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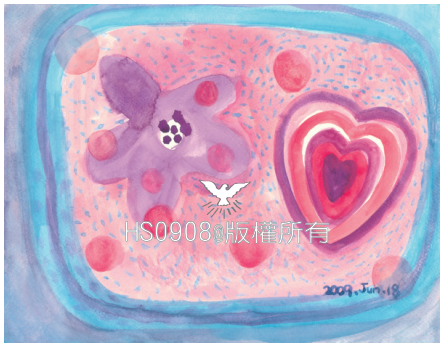
主掌我舵(上)

94　文／阮琦雅　圖／聖惠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誡命

96　文／張敏敏　圖／聖惠

失而復得的無價之寶



96

慈愛的天父是多麼地盼望祂的孩子們能真誠的與祂對談，而不只是基督徒的「例行公事」。

詩情話意

98　文／曾曉芬

愛　阿爸父

廣播專欄　心靈的遊牧民族

100　文／Afra・艾芙菈　圖／Mirai

祢以永遠的愛，愛我

日光之下

104　文／小光

雲霄樓塔

紙上攝影展

封底裡　文・攝影／吳盈光

救恩



消息

39　文／文宣處

主題徵文——信仰與習俗

47　文／文宣處

主題預告——我的家

102　文／台北小區

疼惜——2009台北小區聯合詩歌音樂會

封底　文／宣道處

2009第五屆當代宣道經驗交流與展望研習會

E-mail▶ JenniferL@tjc.org.tw　holyspirit@joy.org.tw

索閱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55

奉獻電話▶ 04-22436960分機1273

郵政劃撥▶ 00201261

戶名▶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

承印者▶ 哲興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第1781號

台灣郵政中台字第0442號執照登記為雜誌

轉載本刊，請先取得同意！

《聖靈》 月刊 投稿須知▶

因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財政處於年底申報時，雜誌社稿費支出必須製發扣繳憑單，請您於來稿時務必附上：1. 真名　2. 筆名（指定以筆名刊登者）　3. 所屬教會　4. 聯絡電話　5. 身分證字號　6. 戶籍地址（含里、鄰）或附上身分證影本。　7. 並註明稿費奉獻或匯款（匯款請附郵局或銀行帳戶與帳號）

謝謝您的舉手之勞，願神記念您的善工！



社論

年輕的歲月　活潑的事奉

文／聆諸

每年七、八月間，正是台灣學生的暑假，所以在校園之外，處處可見到青少年活潑的身影與活動，滿街滿谷。不論是在艷陽高照的大地，或在繁星點點的山頭，或在碧波盪漾的水邊，這是國家明日的希望所在，我們應該可以從他們身上看到的！

一. 炎炎夏日，欣見青年熱情洋溢

教會在這段時間裡，各項青少年的事工活動，也是十分充實而熱鬧的：國、高中班學生靈恩會依年級、分教區在各地方舉開，每班至少都有四五十名不等的青年在用心受教；還有原住民輔導，有四個班次，共約有二百名的青少年在班裡接受信仰、生活、學業各方面的融合輔導教育，使暑假過得更加充實，青澀中綻放出甜美的回味；神學訓練班大專組也有126名學員在總會潛心追求真理，上山取木料，期裝備自己，候主差遣；也有各項透過葡萄園社會關懷協會策劃主辦的生命體驗營、成長營，有甚多梯隊分別在各區舉行，帶領了數百位小葡萄們進行各項活動，藉這些活動達到「做中學」的果效，讓這些小慕道友很自然而溫馨地認識本會、認識造物主的奇妙，認識得生命救恩的需要。不但動員了主內青年、地方教會，也結合了廣大的社會資源。這是總會聖工推展策略中，「掌握社會資源，建立多元化的福音開拓管道」的具體落實。

當然，我們教會平日在青少年宗教教育的投入與用心，是不遺餘力，有目共睹的。暑假中活躍的青少年事工，就是這些宗教教育成果的呈現。

二. 裝備整齊，青年培訓刻不容緩

見到青年事工，看到人材薈萃，讓我們越發覺得這個區塊，是應該更加深耘的。放眼世界，青年擔負更重、更廣的責任，已提前來到，青年人材在社會各領域、各崗位嶄露頭角，屢見不鮮，真是「英雄出少年」，青年的創意與熱忱，不容忽視，令人刮目相看。

「今日青年，明日教會」，這些教會中明日的棟樑，是要被發掘、培育、訓練的。我們欣見很多教會事工行列中，能大膽啟用新人，事工幹部已大量年輕化。

所以對內部青年的培訓，是相當值得重視。現在世風日下，道德觀念與價值觀念都逐漸向下沉淪，我們當然必須嚴防這些惡風滲透教會、污染青年的心靈。越到末世，撒但的權勢也越囂張，這是牠被捆綁、受刑罰的最後掙扎，極力地、氣忿忿地要進行的破壞（啟十二12）。

因此對主內青年，運用各種團契、聚會、活動，加強灌輸嚴謹的生活態度，不隨流失去，是不能鬆懈的（來一1；傳十一9-10；詩一一九9-16）。這是消極的防範作為。

積極方面，現代物質文明昌盛，資訊傳遞一日千里，教會需要科技、知識、語言等一流人才來為主作工。若見到教會內優秀青年，每每被世界所困，無法參與聖工，一生都歸世界所用，已在埃及學得了一切學問，卻只能留在埃及為法老效勞，殊為可惜。有如身陷荊棘叢中的種子，徒嘆負負，空悲切，白了少年頭（路八14）。

青少年在學期間，就應該常常被提醒，一切努力為了聖工，為主讀書，為主賺錢。

現在城鄉差距越來越小，甚至沒有距離，國際間也是相同，任何地方都需要知識青年的關懷與參與，像聯總近期招募各種語言人材，期以訓練裝備後，能為主作更寬廣的善工。所以我輩青年，當自覺使命，能在就學期間，多多參加聚會，大專學生靈恩會、神學訓練班充實真理基礎，也多參與宗教教育、輔導協談、原輔等事工，使埃及與曠野的歷練，都在你身上有過美好的體認；作為橋樑，使教會的文化藉你傳承，不致有溝有隙。

三. 校園宣道，知青應作福音先鋒

而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校園是一片廣大的福音田園。學生階段，渴望陌生領域的求知，嚮往心靈層面的探討，是一個容易傳播種子的時期，故此，對於生命訊息的福音，他們接受度很高。這也是近十多年來，我們積極投入校園福音工作的原因。事實上，從校園內得到福音，進而受洗歸入名下的青年，已為數不少，並且多能很快在事工各領域參與，成長迅速，更可貴的，他們又極樂意將所領受、所體驗的恩典與人分享，推展到各角落、各階層。

這些校園工作，有青少年及大專院校的分別，但本文不是為專題研討而來，姑且不詳述其中的差異細節。我們要正視的，是學生時代歸主的，往往扎根確實，在真理的查考上下過工夫，是在好土地上撒的好種子。

四. 專職事奉，年輕歲月豐盛人生

有信仰堅定正確的青年，教會將來的牧養才沒有後顧之憂。青年要有宣道的意識，宣道不只是狹義的福音開始，而是教牧工作的延伸，能有內部裝備好了的青年，追求聖潔、脫離卑賤、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善事的青年，我們才能有源源不斷的福音工人、牧養工人。

選民回歸時，以斯拉在亞哈瓦河邊查點百姓，卻意外發現沒有利未人跟來，這是尷尬且是隱憂的事，經以斯拉召人前往宣導，終於有三十八位利未人受感響應，願意同行（拉八15-19），莊稼多、工人少，我們要祈求上主感動更多人願意出來作工、收莊稼。

神學院招生，教會青年的響應一向不是太踴躍，我們要如何挖掘人才，鼓勵有志青年出來呢？每一位愛主，願見真教會更茁壯的信徒，都要常常思想，也期勉有更多青年能勇敢表明心志「主啊！我在這裡，請差遣我！」一個人能把他年輕的歲月，如日中天的黃金時段，用來服事神，用來全職事奉，這是極具價值的生命，最活潑的事奉。



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文／田輝煌



真理專欄
論道

職分安置在人身上，
是要顯明那莫大的能力，
是出於神而非出於我們自己。

引言

根據《哥林多前書》第六章4節的經文，使徒保羅提到使徒的職分時，強調要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免得徒受了神的恩典。「表明」一詞希臘文為συνιστάνοντες，其字根為συνιστάνω或συνίστημι，有呈上、介紹、推薦、顯出、帶出或表明之意。整句話的含義是「我們舉薦（或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故此，我們不難明瞭保羅的用意，勸勉我們凡事不要叫人有「妨礙」（原文有「撞」、「絆跌」之意，希臘文為προσκοπή，免得職分被人「毀謗」（原文有「挑剔，找他人的毛病」之意，希臘文為μωμηθῇ，該詞常有嘲弄和污蔑的涵意，最後以丟面子為結果）。服事主的人，要在凡事上以各種方式來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一. 神的用人

該詞在希臘文為θεοῦ διάκονοι，有強調為他人而作的個人事奉。因此能夠成為神的用人，必須在心志上和工作精神方面，有著正確且願作工的事奉信念，才配得主所用的器皿，以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16-17）。當主耶穌由加利利地區要往耶路撒冷的途中，曾教導門徒要如何作好服事。經文記載在《馬可福音》第十章42-45節：

耶穌叫他們來，對他們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尊為君王的，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只是在你們中間，不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必須作你們的『用人』；在你們中間，誰願為首，就必作眾人的『僕人』。因為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

此段經文的敘述，是主耶穌對門徒們的勸勉。此行要進耶路撒冷城，乃是準備受十架苦難，且在途中有三次將受難的宣告（可八31，九31-32，十33-34）。結果，門徒們尚不明白耶穌的宣告，彼此爭論誰為大，甚至造成彼此間的不愉快（可十35-41）。然而耶穌耐心地教導，在神的國是要以「用人、僕人」的態度來服事眾人的。當我們將「可十43-45」與「腓二6-8」作比對時，我們便清楚地發現，主耶穌不但用言語教導人，如何作用人的服事，且以身作則地

用生命見證出來，要我們來效法祂（林前十一1）。以下為兩個經文的比對：

可十43-45

43：「用人」是指「僕人」（Servant）。

44：「僕人」是指「奴僕」（Slave）。

結果：耶穌用生命來服事人、拯救人，且作多人的贖價。

腓二6-8

7：「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

8：「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

結果：順服至死在十架上。

從上述的兩段經文裡，看到一個服事的路線——神的用人，要成為服事眾人的僕人，且是義不容辭地成為主耶穌基督的僕人。如此，我們便能在各樣的環境和事情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事實上，「可十43」提到的「用人」，是指幫助人的人，後來延伸成為一個專有名詞，即為「執事」一詞（腓一1）；但在44節記載的「僕人」，則指「奴僕」而言。奴僕是沒有自主和自由的，是歸屬主人的一切，且要完全順服主人的旨意。如保羅在《羅馬書》六章12-13節所提到的經文，即「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作義的奴僕（羅六15-20）。早在主前第八世紀，先知以賽亞便預言宣告耶穌為僕人工作的詩歌（賽四二1-7，四九1-6，五十4-9，五二13-五三12）。故此，能夠成為神的用人，當努力為主作好事奉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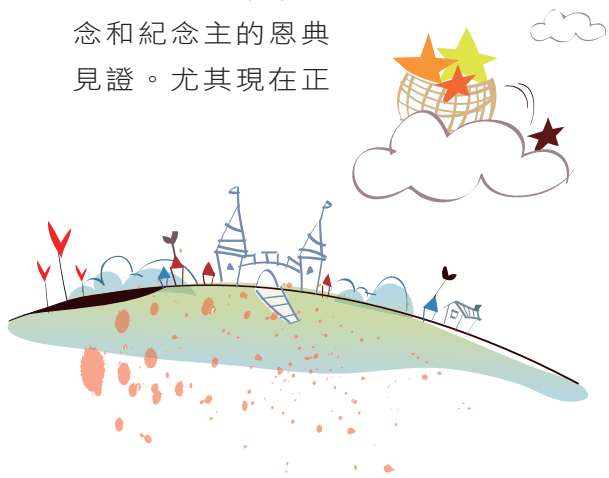
二. 我們當如何面對主作好事奉？

這是使徒保羅面對哥林多教會信徒的勸勉，表明基督徒應有的努力和追求，即讓人看出神的用人的職分，是尊貴且有見證的生活。那我們要如何作「神的用人」的角色？以下便根據《哥林多後書》第六章提出三點，以表明是神的用人作為分享：

1. 不徒受主的恩典（1-2節）

保羅深知昔日是逼迫神的教會的人（林前十五9；徒八1-3，九1-2，二二4），是成為基督十架上的仇敵。如今卻因神的恩典方成為神的用人，表明神的恩典與他同在（林前十五10）。故在大馬色蒙主的榮光恩照，成為他一生難忘的揀選經歷（徒九3-9，二二6-11），以及作聖工的動力（林後十二9-10），就是主的恩典夠用。

保羅從逼迫主到信從主，此人生歷程的改變，使得他深深感受到，由一個罪魁蒙主憐憫成為使徒，是神莫大與豐盛的恩典。因此不能白白的承受，必須要站在神的恩典上剛強起來（提後二1），才能竭力得蒙主的喜悅，作一個無愧的工人。《哥林多後書》八章23-33節，保羅提及他在福音事工上，所遭受的各種患難和壓力，是那麼地無情和危險，但他始終勇往向前，毫無退縮，乃是因為神的恩典與他同在，加添給他力量，使福音盡都傳明（提後四16-18）。我們亦當清楚知道，有何神的恩典記號（sign），烙印在我們的身上，千萬不忘主恩，要常常思念和紀念主的恩典見證。尤其現在正



是悅納的時候，當竭力多作主工，必會蒙主應允和拯救（林後六2）。對於神的用人而言，有主的恩典同在，是作聖工最好的明證。

2. 尊重職分（3-10節）

保羅寫《哥林多後書》時，由第一章12節至第七章，乃是為使徒的職分作了很詳盡的分辨，要哥林多教會信徒能夠明白他和同工的目的，就是為了要造就他們（林後八10，十二19）。其中論到神賞賜的「職分」時，特要神的用人，無論是在各樣的事上，要有許多的忍耐和學習（林後六4-7），將真實的道理，就是神的大能（羅一16），成為仁義的兵器在我們左右。

事實上，使徒的職分乃是神恩典的賞賜（參：民十八7），是神特別的憐憫恩待，可以來事奉祂。所以對我們所領受的職分，要格外地珍惜和尊重。然而保羅作見證說：「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職分），證明神的恩惠的福音。」（徒二十24）。保羅亦一再強調既然蒙憐憫領受了這「職分」，就要留意幾件事：不要喪膽、不行暗昧可恥的事、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和不傳自己只傳基督（林後四1-6）。因為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裡，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了。職分安置在人身上，是要顯明那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而非出於我們自己（林後四7）。神的用人當時刻尊重神賦予我們的神聖職分，因我們是基督的使者，更何況祂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五18、20-21）。說起來，這一切都出於神，我們凡事皆當謹慎行事，如同保羅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耶穌的生」，即十字架的救恩見證，亦顯明在我們無用的器皿（即領受職分的僕人）身上。

3. 分別為聖（14-18節）

保羅在這段經文裡，提到「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含有婚姻生活的意味），不要同負一軛。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有什麼相和呢？」從經文內容裡，我們看見保羅連續提問五個重要的問題，目的是要哥林多教會的信徒，能知道我們是永生神的殿（林前三6-17，六19），要有分別為聖的生活。對於神的僕人而言，這是重要的靈修生活，和得神同工的要件之一；如同以利沙先知，人稱他為聖潔的神人（王下四8-9）。緊接著保羅又以神在西乃之約的應許來作提醒，即「我們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利二六11-12）。其實這是神對祂的子民的應許和要求，亦是重要的古老信仰之課題（出十九6），是不容忽視的信仰生活。若要蒙神同在，就必須要從他們（表示地上的世界）出來，與他們作分別，神就收納我們。可見聖潔的生活，是表明神的用人最基本的生活基礎，因為這是全能的主說的：「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利十一44-45，十九1-2，二十26），否則無法蒙神喜悅，甚至將來見不到神的面（來十二14）。

結語

然而身為基督徒的我們，凡願意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要常將耶穌的死、耶穌的生，即十架救恩的見證，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四8-10），作個真實為主服事的見證人。



改裝的王

文／陳光照
圖／哈莫尼安



其實若平時忠實、誠懇待人，發出基督的光輝，更會得人敬重……。



中國歷史上很有名的「靖難之變」，發生在明朝的第二代皇帝，當朱元璋把皇位傳給長孫允炆時，惹來兒子朱棣的不滿，演變成骨肉相殘的慘劇。根據稗官野史的記載：朱棣的大軍攻陷南京，直逼皇宮時，建文倉皇中削髮改裝成和尚，趁亂中逃出京城，失去蹤影，成為歷史上的懸案。

在《聖經》中也有三位君王，為了隱藏身分改裝的記錄，到底他們是為了什麼原因，竟然不能用本來的面目見人？他們所要達到的目標是否得償？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去探討、深思的。因為，我們成為基督的門徒，在屬靈的國度裡，身分就是君王。「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又使我們成為國民（原文為王），作祂父神的祭司。」（啟一5-6）；我們既然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們的罪孽，死的權柄已不能在我們身上作王了，在靈性上已是復活的人，要與基督一同作王（啟二十4）。彼得也說：「我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彼前二9）。可見，作神的子民滿有福氣，有君王尊貴的身分，神藉《聖經》警戒我們，凡是違背神的旨意，卻刻意去改裝隱藏身分，下場是堪憐的！

一. 掩飾身分，做事暗昧

掃羅當王初期，有撒母耳在旁指導，尚能遵守神的命令，剪除國內交鬼的、行邪術的。但到了後期，心高氣傲、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違逆神的旨意，令撒母耳非常痛心，不願再見他的面（撒上十五35）。撒母耳死了，掃羅將要面對與非利士人交戰時，內心空虛、惶恐，想要求問於神人又求助無門，只好改裝，瞞著自己王的身分，反去求問交鬼的婦人，要她招撒母耳的魂上來，這種作法可謂病急亂投醫，何等愚昧！不但違反了自己所訂的法律，也被魔鬼愚弄，最終不但沒有得到安慰，反而驚懼仆倒在地，全身無力。上戰場完全失去勇氣，以被殺收場。大衛作了哀歌：「英雄何竟仆倒，戰具何竟滅沒！」令人歔欷。

掃羅改裝的目的，無非是要掩飾王的身分，免得被人認出，遭人議論，也怕交鬼的婦人躲起來，讓他找不到。他要交鬼的婦人替他召撒母耳，原意是想從撒母耳的口中聽到神的指示，冀望能得到幫助。但撒母耳生前都不願見掃羅的面了，怎麼可能死後違背自己的本意？況且作為神的先知怎會去聽命於女巫的法術？可見出現的是魔鬼假扮作撒母耳的身影來愚弄掃羅，所得到的答案適得其反。

基督徒不可忘了自己的身分。為了要在未信者的團體中得到認同，不敢承認自己是信耶穌的，不敢拒絕人家的敬酒、敬煙，或是舞會，其實若平時忠實、誠懇待人，發出基督的光輝，更會得人敬重，友誼也會更久更實在。主說：「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太十33），我們到底要討人喜歡，還是討神喜歡？

有一種信徒，以為暗中所行的，別人不知道，在教會裡，表現非常熱心、虔誠，在朋友群中卻又放浪形骸，隨從私慾行事，甚受歡迎，如此作為，表裡不一，豈不就是「改裝的王」？保羅說：「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義、誠實。總要察驗何為主所喜悅的事。那暗昧無益的事，不要與人同行，倒要責備行這事的人。」（弗五8-11）

有位弟兄已犯了第七誡，但為了面子，照樣領聖餐，不久患了不知名的病，臥病不起，還一直要求母親保密；同靈不知情，一再代禱，病情更嚴重，等到過世時，母親才向傳道承認，令聽到的人覺得很痛心，連悔改的機會都喪失了。

所以，當作光明之子，禁絕暗昧無益的事，因為我們都是白晝之子（帖前五5）。

二. 欲憑己智，脫罪避禍

亞哈聯合猶大王約沙法，要去攻打亞蘭國，行前召了一些假先知求問這次戰爭的結果將會如何？四百名假先知異口同聲表示神必幫助亞哈得勝，只有神的先知米該亞勇敢說實話：「我看見以色列眾民散在山上，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耶和華說：『這民沒有主人，……。』」明白指出亞哈必戰敗身亡。亞哈嘴裡說不相信，內心卻忐忑不安，上陣時，要約沙法仍穿王服，自己卻改裝上陣。兩軍交戰時，亞蘭軍追著約沙法，他呼求神，神便幫助他，神又感動亞蘭軍離開他。有一人隨便開弓，恰巧射入亞哈的甲縫裡，亞哈還是傷重而死（代下十八16、28-34）。

亞哈存心非常惡毒又自私，不想是自己找人聯合作戰，卻只顧自己避禍而改裝，而使約沙法仍穿王服，成為敵軍追殺的目標，要不是神憐憫出手拯救，亞哈的惡計就得逞。生死之權掌握在神手中，亞哈終究逃不過神的懲罰。「無人有權力掌管生命，將生命留住；也無人有權掌管死期；這場爭戰，無人能免；邪惡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惡的人。」（傳八8），後面一句正是指著像亞哈這樣邪惡的人，雖然用心籌劃，想要避禍，卻仍逃不過「恰巧」射出的一支箭。「沒有黑暗、陰翳能給作孽的藏身。」（伯三四22），所謂「自作孽，不可活。」這就是很好的明證。

主說：「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他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人若不能常在我裡面，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人拾起來，扔在火裡燒了。」（約十五5-6），我們遵行主道，就是在主裡面，與主連結在一起，從主那裡得到真實的生命與養分，可以多多結出善果，但若離棄主，沒有了靈命，必遭

致滅亡。賣主的猶大為了貪圖三十兩銀子，便出賣耶穌，主的話未與他的生命連結，就像枯乾的枝子，被丟在火裡燒了。表面上他與主親嘴，好像是尊敬主，向主問安，其實是一種暗號，向祭司長的僕人指明要捉的人就是這個人，真是披著羊皮的狼，但他的結局卻是以上吊自殺收場，註定在地獄受永火的刑罰。

三. 血氣行事，不得神悅

埃及王尼哥要去攻打伯拉河的迦基米施，猶大王約西亞出兵要抵擋，尼哥遣使者規勸約西亞說：「猶大王啊，我與你何干？我今日來不是要攻擊你，乃是要攻擊與我爭戰之家，並且神吩咐我速行，你不要干預神的事，免得祂毀滅你。」約西亞卻不聽從，改裝要與他打仗，不聽從神藉尼哥之口所說的話，結果被弓箭手射中，重傷而死（代下三五20-24）。

約西亞是猶大國難得的好王，一生為神發熱心，除掉境內的邱壇，打掉木偶、雕刻的像和鑄造的像，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又重修聖殿，派文士到各處讀律法書，要百姓遵守神的誡命，親自頒布守逾越節並獻祭，全國在信仰上呈現一片復興的景象，可惜這期間只維持十三年之久。約西亞死後，接續的王又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不到二十四年，整個猶大國便被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所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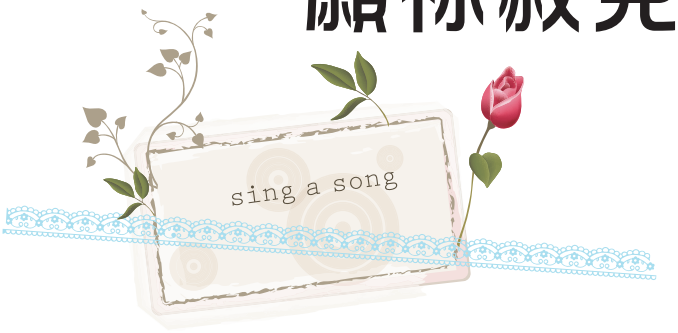
本來埃及王尼哥無意與猶大王為敵，若不是約西亞執意要戰，又改裝掩飾自己的身分，何致惹出殺身之禍？若能聽從神藉尼哥所說的話，不逞血氣之勇，收兵止戰，繼續帶領百姓敬拜神，使信仰扎根，也能教育兒子（將來的王位繼承人）倚靠神，說不定神憐憫，延長猶大的國祚，豈不比爭強好勝來得更有價值？讓血氣蒙蔽智慧的判斷，殊為可惜。主說：「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豈不先坐下酌量，能用一萬兵去敵那領兩萬兵來攻打他的嗎？若是不能，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路十四31-32）。這一段話是耶穌要門徒謹慎地衡量自己跟從主的動機與決心，免得半途而廢。祂用打仗為例，一般人都知道，出兵前必須謹慎衡量自己的實力，免得隨便出兵，打了敗仗：被人看笑話。耶穌的用意在提醒我們，凡事要經過審慎的考量，謀定而後動，非憑著一股血氣之勇，莽撞行事，一定無法成功。就像彼得輕率地否定主說他會三次不認主，保證就是必須與主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主，結果還是失敗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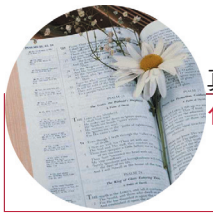
教會不能同心、信徒有了紛爭，最大的癥結在於人意太重，大家都認為自己非常愛主，對主忠心，可是所提出的看法卻是南轅北轍，又堅持己見，誰也不讓誰，這是為了面子還是意氣之爭？祭司長、法利賽人也是自以為在為神發熱心，極力捍衛律法，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但背後所隱藏的卻是嫉妒（太二七18）、是政治考量（約十一　50，十九12），假借對神忠心的名義，行排除異己之實，這是人心的可怕處。保羅責備哥林多教會的信徒，因他們中間有嫉妒、紛爭，這已不是屬靈的團體，而是屬肉體，與世人所行的無異。因此，我們應追求合乎真理，討神的喜歡，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以榮耀神為職志。

主耶穌稱讚真性情的拿但業，嚴厲責備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因為神是聖潔、真實的主（啟六10），祂要我們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包括虛假、爭競、驕傲、行事暗昧，而與神的性情有分，便能得到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彼後一四），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度。阿們！

願祢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

文／NZ小恩





真理專欄
信仰生活

當我們在神面前忘記自我，
把一切事交託在祂手中，
祂才有可能成為我們的避難所。

好不容易等到放假，在一年一度的機會裡，Sara迫不及待坐飛機前往參加教會舉辦的青年靈修會。信主不是很久的她，深深期待透過這次的課程，不論是靈修或是《聖經》知識上的學習，均能自我充實，滿載而歸。

還未進入舉辦課程的大廳，遠遠飄來頌讚神的歌聲，聽到開會式學員們用心的高歌，讓感動不已的Sara更加期待。

「哇！好壯觀，每個人的心情都似乎有備而來」她告訴自己。

經過一小時的開會式，學員們各自回到寢室，準備十分鐘後第一堂課。當然，不需要再回到寢室的Sara，是第一個先到教室選好坐位等待上課的學生。

不久後，兩位同靈也進入教室，並且選擇與新來的Sara，同坐一桌。

「妳好，我們是Coco、Nana」她們親切的自我介紹，「請問妳是新來的嗎？」

「嗯，是的，我叫Sara，很高興認識妳們！」

課程開始之後，Sara發覺自己《聖經》知識相當缺乏，完全不與在場的同靈的程度相仿，雖然仍努力學習，但挫折與自卑感不自覺於心裡作祟。在每一節課的小組討論當中更是不敢發表意見，也因大家都善於發表，這一桌組員漸漸發覺Sara相當在「不熟悉」中顯然地「突出」。

「怎麼樣呢Sara？妳不會嗎？」

「怎麼可能不會啊？拜託，這麼基本的東西，別那樣離譜好嗎？」

另外一位則進來湊熱鬧：「別這樣啦，應該說：感謝神！這些知識我們都懂，而且懂得比別人多喔！」

雖然Coco與Nana的口氣多半是開玩笑地，但這些足以讓Sara感到自己在《聖經》的知識上微不足道。往後幾天原本期待滿載而歸的她，不禁感到不自在，於是決定，以後再也不要參加類似的課程……。

× × × ×

在教會當中，或許有信徒如同Sara遇到一些較有優越感並且自認為比其他人「資深」的同靈。有自信並非壞事，但若造成他人產生自卑感，或是喜歡拿他人來與己比較，這般信仰恐怕已經出了問題：

耶穌向那些仗著自己是義人，藐視別人的，設一個比喻，說：「有兩個人上殿裡去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一個是稅吏。法利賽人站著，自言自語地禱告說：『神啊，我感謝祢，我不像別人勒索、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稅吏遠遠地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我告訴你們，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路十八9-14）

這是耶穌提醒自義的人所講述的比喻，主角為法利賽人和卑微的稅吏。從兩人簡短的禱告中，讀者可以得知法利賽人的優越感（10–11），以及站在另一端稅吏的絕望——唯有盼望神憐憫。耶穌所看到的不是法利賽人的善行或是稅吏的惡行，而是兩人所持「自高」與「自卑」的不同態度。但最終的結論如何？「這人（稅吏）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14）。

這一則比喻其實有更深一層的道理存在。但在我們覺得這比喻的教訓理所當然之前，請先看看我們的慣有想法：我們一般對法利賽人都有個負面刻板印象，因為《聖經》記載他們是「假冒為善」、「毒蛇的種類」、「粉飾墳墓裡的骨頭」等等，於是下意識下定論：謙卑的稅吏在這樣的對比之下「倒算為義」是天經地義、理所當然的事。

對於教會任何一位持守聖潔原則，在言語行為上都為眾人榜樣的聖職人員，倘若他向神因自己種種的優點來獻上感謝之祭，又有什麼不對呢？上述的法利賽人，就敬畏神的行為而言，他不僅做到什一奉獻，還一週禁食兩次；對於人，他從未作出對不起的事，並且與異性保持距離，（尤其當時受羅馬帝國統治的時候，社會風氣、男女關係等等極為敗壞）。為了神，這位法利賽人犧牲可以賺大錢的機會，也放棄放縱肉體享受的生活，他將身心都奉獻給神，的確一點都「不像這個稅吏」。因此既然外面的潮流如此敗壞，作為信徒的我們難道不該向這位法利賽人看齊？相對的，那個稅吏不僅是個作惡的人，更是一個損人利己，毫無道德尺度的惡人。難道一次禱告，就可以讓這稅吏所有的過犯一筆勾消？請問神的公義何在？

傳道曾經在聚會時分享，神之所以不喜悅法利賽人並不是因為他所做的善行，反之，這些善行應該受到鼓勵，甚至被社會極力推廣。問題的關鍵是，他藉著這些善行太過於「信任自己」，導致這些種種善行的「儀禮」，在不知覺中已超越天上真神的地位，而成為他所崇拜的「神」本身。這就是問題的重點：向自己禱告（11），藉用禱告的動作，向自己證明其義。

那神為什麼悅納稅吏的禱告呢？是不是神覺得他實在很可憐？

那稅吏「遠遠的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表明他內心對神以及對自己的態度，自認不配，並且關鍵在於「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稅吏之所以蒙神應允不是因為他在信仰上比較「熱心」，而是他有自知的可貴，了解自己走投無路，無人可依，更是無法「倒轉」他所犯下的一切，唯有來到主前，才能懇求神的憐憫。「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

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９）

誰能知道自己的錯失呢？願祢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詩十九12）。

「隱而未現」，就是人不能自覺的。我們的禱告，或心裡所存的意念，絕對不是在神面前證明自己的義。倘若這不自覺的「罪」未能得赦免，禱告的雙手，仍然只能處在軟弱的狀態，因不能蒙神的悅納和垂聽。舊約歷史中的以色列人雖然拜神、守節期，但因他們的「惡行」，神就不喜悅，不垂聽他們的禱告（賽一12－16）。反觀我們今天的讀經、禱告、事奉，是否也只是浮於表面，內在卻漸漸失去信仰的生命力而不自知？

「耶和華——我的磐石，我的救贖主啊，願我口中的言語、心裡的意念在祢面前蒙悅納。」（詩十九14），這是大衛的期許，也應該是我們大家的。禱告是跟神一對一很「私人」的溝通，而非「在人前」精采的表演。一個多禱告，擁有很多《聖經》知識但不懂靈修的人，容易覺得自己不錯，而陷在錯覺的危險裡。是否我們的讀經、禱告、事奉，每逢上教會西裝筆挺等等，已不小心成為一種外在行式，而內心在不知覺中變質卻不自知？因此，在教會當中，倘若我們如Coco、Nana擁有不少《聖經》知識，應該多重視靈修、多自省、多禱告（詩六六18），並且於同靈或未信者之間，伸出愛心的手，幫助靈裡或肉體軟弱的弟兄姊妹，引領他們到主前。《聖經》中彼得曾留下不少助人的榜樣，並且不論是在美門奉主名幫助瘸子行走（徒三6-8），或是在多加身上所行「死人復活」的神蹟（而因此間接幫助周圍的窮人）（徒九40－41）。另外，我們也可以看出保羅助人之手，完全為神所用，給予人造就：「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二十34-35）。藉此，可以想想今天我們寶貴的雙手，究竟是在為什麼效力？

回到個人的層面，其實這段《路加福音》記載的「法利賽人」與「稅吏」，難道不是時常共存在我們心中？

透過這個比喻，主耶穌似乎在問我們：你有多了解自己？是的，我們一方面比別人更認真追求信仰、渴慕道理，如同Coco與Nana，但從另一方面來看，我們也與這稅吏相似：意識到自己許多方面的不足——缺乏愛心、信心，以及在內心所有的掙扎，而逐漸討厭起自己。是的，主耶穌知道也認同法利賽人種種的好行為，並同時也知道並且不喜悅稅吏的作為，但我們必須曉得，祂講述這比喻的用意，是提醒正活在當下的我們，點出我們心中存在的兩種特質。重點是，勿步上「法利賽人」自滿的「絕路」，反之，應由衷存一顆謙卑的心，才是信仰正確的方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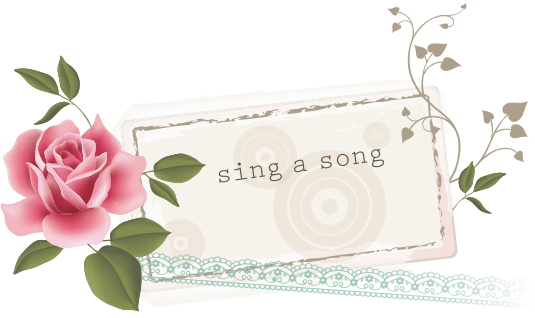
人的信仰並非一直處在高峰，在人生不同的階段，經過不同的遭遇，如同Sara體驗在教會裡的挫折，有時候難免會陷入軟弱當中。但只要相信神離我們不遠，深信祂了解並體恤我們（來四14-16），在想辦法走出軟弱之前，讓我們先主動發覺神的大愛吧！

已長時間信主的同靈往往看到較「資淺」的同靈時，下意識常常會拿對方與自己比較。人，也是從比較當中重新評價自己，給自己一個新的定位。然而問題是，我們究竟拿什麼當自己的標準？所選擇的標準，難道不會決定一個人的走向？這些種種必然反映出一個人與神、與人，以及與社會的關係。所選擇的標

準，也將決定一個人是否成為「法利賽人」，或是「稅吏」。法利賽人之所以自義，是因為他為自己選擇一個較低的標準；相對的，稅吏選擇的標準則高，於是他不斷看到自己的缺陷、領受恩典的不配，並且認定自己是個沒有能力的人。當他承認自己的軟弱，承認自己走投無路的時候，神才施恩於他。屬靈經驗豐富的保羅也曾經形容自己「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一15），由此可見，《聖經》中值得我們效法的人物，都選擇以高的標準來衡量自己。對今天大部分的人來說，這並非一件易事，畢竟只有當我們在神面前忘記自我，把一切事交託在祂手中，祂才有可能成為我們的避難所（詩五一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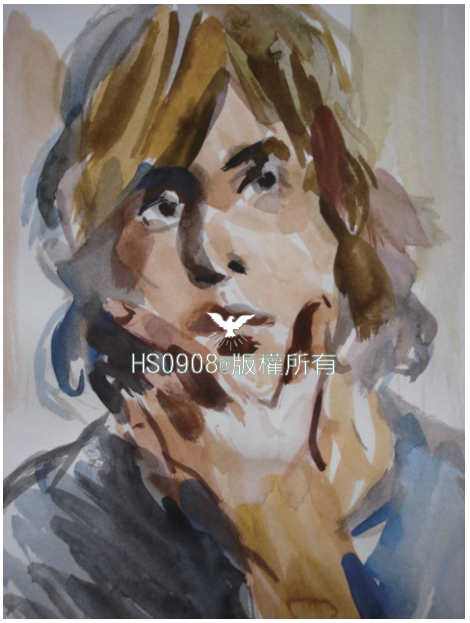
「自高」，是指那選擇低標準的人（或說選擇人的標準）。相對的，「自卑」，則是指那選擇神標準的人。很多時候，神會透過各種人生挑戰，來關閉我們的一扇門，目的是讓我們學習謙卑，不要驕傲自滿，懂得向神求助。保羅在「林後十17-18」也曾說：「但誇口的，當指著主誇口。因為蒙悅納的，不是自己稱許的，乃是主所稱許的。」因此，盼望你我追求謙卑，放掉自己不斷重複的「善行儀式」，不停地求神赦免我們隱而未現的過錯，畢竟神不斷地用祂的標準在衡量我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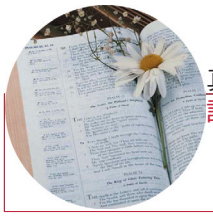
耶和華——我的磐石，我的救贖主啊，願我口中的言語、心裡的意念在祢面前蒙悅納（詩十九14）。



年輕有為的
提摩太

文／昶月　圖／天恩





真理專欄
讀經心得

多充實自我的學識涵養，
為服事教會儲存工作能量。

《聖經》中有眾多的傳道工人，舊約中的偉大人物的確不少，如：摩西、以利亞、以利沙、阿摩司，新約中也不乏人選，如：彼得、約翰、雅各、保羅；而提摩太則是新約使徒時代，年輕一輩中較為傑出的佼佼者。從保羅的書信中我們不難發現，提摩太本身有很多優點是值得我們學習的，並且也從保羅對提摩太的殷切期望中，得到更多的激勵與造就。

保羅的十三封書信中，只有三封（提前、提後、提多）是給當時駐牧教會的傳道工人，可見當時提摩太與提多是多麼受保羅與教會的器重。轉換時空回到現在，不禁想問：親愛的同靈啊，你曾經熱心參與教會的各項事工嗎？你曾經是受器重的事工人員嗎？現在，你還在教會的事工行列嗎？如果沒有，現在你在哪裡？還是，你依然在等待作工的機會呢？

老一輩的傳道者在勉勵教會的青年時，常會以「提摩太」為查考的對象，作深入淺出的分析，並期勉教會青年能多作主工，甚至鼓勵青年學子獻身傳道事工的行列。可惜，近幾年來，報考神學院的青年，總是寥寥無幾，如果按信徒成長比例來算，反而是退步很多，不知現在的年輕學子「為主作工不落空」的使命感到底還剩多少（林前十五58）？

近年來，有部分的教會職務人員找不到青年來接棒，反而讓許多年長一輩已退休的「老人家」，必須回來「重操舊業」——回鍋擔任教會的職務人員。此一現象，無疑是在警告我們，教會的事工行列正出現嚴重斷層，如不積極改善，教會事工必然停滯不前，甚至萎靡不振。因此期勉年輕學子，除了讀書寫文章之外，也該為自己加油打氣，多充實自我的學識涵養，為服事教會儲存工作能量，好盡一己之力報答主恩，千萬別讓自己的年輕歲月留下許多空白與無奈。請大家學學提摩太吧，看看他是如何參與教會事工的。

提摩太是路司得人（羅馬帝國時期，加拉太省的城市），父親是希利尼人（現今的希

臘），母親是信主的猶太人（徒十六1）。從小即從母親友尼基及外祖母羅以身上領受很好的宗教教育（提後一5，三14-15），為他日後傳福音以及牧養教會的事工，打下了很好的基礎。在這裡我們不難發現，提摩太從小明白《聖經》，正表示他有一個良好的家庭宗教教育環境，而他本身也是位肯虛心受教的年輕人，所以能得著真神特別的揀選，成為耶穌基督的使徒，這是基督徒莫大的福氣。另一方面，他敬畏真神，並且認真查考《聖經》，所以得著神賞賜的智慧（箴八32-33，一1-6），這可是美好的事，而且也是挺重要的事，不然他如何駐牧教會、處理信徒紛爭？如何堅固同靈信仰、照顧軟弱的心靈？如何分辨道理真偽、宣傳天國真理？……（參：徒十六-二十；腓二19）。

天底下雖然有少數不平凡的「奇葩」是到三、四十歲，甚至更晚才覺悟出人生大道與驚世能力的古聖先賢，[1]但那也僅是少數中的少數而已。我們不是那多數中的少數，更不是少數中的極品，所以從小培養興趣與學習技能是必須的，切莫等到年歲半百，才發現自己一事無成，既無一技之長，更在服事主的工作上無分，我想，到時只能「老大徒傷悲」了。

提摩太是保羅第一次出外傳道時（約在主後47年左右），在路司得所施洗的信徒之一（徒十四8-23）。因著他的家庭背景與本身的使命感，讓他在許多事工上都很認真地協助保羅。因此，當保羅帶著他出外宣道時，我們所看到的是一個不怕苦的年輕人，他不僅是一個盡忠職守，值得保羅交託的事工人員，而且在「必要的時候」，他還協助保羅在腓立比、帖撒羅尼迦等地設立教會（徒十六12，十七1），工作之餘還能幫忙四處巡牧教會，堅固同靈的信仰（參：徒十九22；林前四17；帖前三2）。我想，他已經達到主耶穌所說的：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的標準，並且是可以得著大賞賜的那一位（參：太二五14-21）。也許是因為提摩太工作太賣力了，讓許多敵基督者非常不高興，所以為了主的福音，他也曾被下過監牢（來十三23）。主後62年左右（保羅殉道前五年），他在以弗所駐牧（提前一3），最後，他也像保羅一樣，在以弗所為主殉道。

提摩太終其一生，可謂工作認真、盡責忠心；他熱心傳道、牧養同靈、忠誠事奉、為主殉道。從《聖經》中，實在很難發現他有什麼缺點，如果有，也只能從保羅對他的殷切企盼中「推敲」而來（參：提後一7，四12，五23），但這不一定是正確的；看他的一生——他對神敬虔、對保羅忠實、對教會盡心，這都是值得我們學習效法的。如果我們也能像他一樣，趁著年少多作主工（傳十二1；腓二21-22），將來年老的時候，還可以跟自己的子女說：「想當年，你爹地我，在教會事工上可是不落人後的，……。」相信無形當中，對晚輩也是一種很好的鼓勵與教導，如果能夠以身作則，帶著晚輩一起服事主。我想，這就是保羅期勉提摩太留給世人最成功的榜樣了（提前四12）。

提摩太的為人，正如他的名字——「一個尊敬神的人」，[2]願每一位基督徒都能像他一樣，用誠實的心靈敬拜服事神（約四24）。

註

1. 春秋時代的百里奚是屬於大器晚成型的典範，他受封為秦國五羖大夫時，已是個七十多歲的老人家了。另一位代表人物則是神人摩西，四十歲時學了全埃及的學問，到八十歲才成為耶和華真神的代言人，這中間還在曠野經過四十年的牧羊人生活。（《史記．李斯列傳》；《聖經．出埃及記》，《使徒行傳》七章）。

2. 提摩太的希臘文意思是「尊敬神的人」或是「敬拜神的人」，父母親在為他命名時，相信與他的外祖母羅以是位虔誠的猶太人有不少的關係。（《聖經人地名意義彙編》．橄欖出版社）

談真謙卑

文／天必
圖／隱衣


HS0908版權所有



真理專欄
讀經心得

看重基督耶穌，就看不見人的顯赫，
也看不見人的卑微，只看見神聖潔的旨意。

保羅說：「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林前十一1）。有人說保羅驕傲，竟敢叫人效法他、學習他。我們說保羅不是驕傲，而是真謙卑。

驕傲和謙卑有什麼標準嗎？實事求是就是標準。

主耶穌說：「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太五37）

說實話，就是謙卑；再多說不實之話，就是說謊，就是出於魔鬼。魔鬼從一開始就驕傲，就說謊。

保羅說的就是實話，在諸多使徒中，保羅歷經危險、最吃苦，犧牲也多。自從蒙神恩光照後，他不敢違背天上來的異象，主動放棄耶路撒冷公會教員的職位，毅然決然地走上了傳福音的迢迢之路。他慎重使命，三次外出旅行傳道，前後三十幾年，深入異邦險地，遭遇極大迫害，但他毫不退縮，雖九死一生，義無反顧；他還沿途打工，製作帳棚養活自己，使傳道聖工不受阻礙；他飽受毀謗重傷，嘗遍棍棒拳石，靠主耶穌時刻護佑，始終得勝有餘，把天國福音播種歐洲各國。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所以保羅實話實說：「你們要效法我」。

其實，這句話也很平常，就像我們平時對孩子說的：「你們要聽我的，我聽耶穌的。」

保羅謙卑的剖析自己，把正反兩面的經歷公開出來，給世人觀看，使他們少走彎路而得恩典，這有什麼驕傲？可貴的是他緊接著又說：「像我效法基督一樣。」他知道力量的泉源是神，所以不敢自誇。保羅也知道他的苦難是命定的，是「要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西一24）。主耶穌在世時間不長，未能事事親歷，留下的事便給使徒、門徒去完成，也給我們在祂的苦難和復活上有分。「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林後四10）。我們敢效法保羅，繼承他的傳道事工，補滿他患難的缺欠嗎？

保羅披戴基督，身體力行，讓主顯大，在世為人如明光照耀，把生命的道表明出來，榮耀耶穌的名，這才是真謙卑的本色啊！

由此可見，真謙卑包括對己、對人、對神三方面。

當你作出了成績，應像保羅那樣，是就說是，謙謙和和地，再接再厲，歸榮耀與神。當別人說你好的時候，要小心，不要飄飄然、自以為了不起，也不要說：沒有、沒有或不敢當、不敢當。看起來很謙卑，其實是虛偽，辱沒了賜你力量的神。當人家還來說你好的時候，不要自以為是、自吹自擂、自我標榜，那是十足的驕傲。要隱藏自己，謙謙禮讓，因「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太二三12）

有成就感是正常的，但不能趾高氣昂、不可一世。倒要放下身段，甘心俯就卑微的人；資助弱勢群體、孤兒寡婦和寄居的；默默行善，積財於天。因為一切所有的，都是神所賜的，不能強奪，佔為己有。

此時，你可能處於上升階段，若有人說你壞話，你若能虛懷若谷，兼聽則明，就會不斷進步，而不是曇花一現。

當你犯錯時，要勇於承認，及時悔改。不是就說不是，不對就是不對，若文過飾非，必會自取羞辱。要像大衛那樣坦承認罪，虛心接受批評與指責，得神赦免，還有再起的機會。決不能像掃羅犯了錯，找藉口，拒不認罪，結果一錯再錯，直至死亡。滿招損，謙受益，「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五5），「憂傷痛悔的心，祂必不輕看。」（詩五一17）

凡事不懂就是不懂，不懂裝懂、自欺欺人，甚至剛愎自用、固執己見，裝腔作勢、道貌岸然，像「山中竹子嘴尖，皮厚腹中空」，則會貽笑大方。要看別人比自己強，虛心向別人學習，取長補短，繼續前進，拓展真道，榮神益人。

以上所說的是對己、對人。對人謙卑的靈修，也有幾個關頭。



當你的對手取得成績，你會嫉妒他嗎？他比你好，你若能與之同樂，是人所是，恭喜他、學習他，就說明你有廣大的心（王上四29），量大福大。你若心存不甘，嫉妒誹謗他，人家還不知道，而你自己先受綑綁，這叫「陰毒」（西三8）。嫉妒是骨中的朽爛（箴十四30），「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十六18）。

當你的對手犯錯失敗了，你會哈哈大笑的說：「你也有今天，讓我看到了。」幸災樂禍是人最容易犯的毛病，也最危險。《聖經》警告說：「你仇敵跌倒，你不要歡喜；他傾倒，你心不要快樂；恐怕耶和華看見就不喜悅，將怒氣從仇敵身上轉過來。」（箴二四17-18）、「幸災樂禍的，必不免受罰。」（箴十七5），有多少人跌入這禍坑而不自知啊！因為你傲慢地嘲笑別人遭難，這會使人精神徹底崩潰，再沒有回頭的餘地。落井投石，置人於死地而後快，神嚴譴這一罪惡勾當。

當人遭難時，你若能與之同哭，非人所非，替他禱告，又雪中送炭的幫他度過難關，則善莫大焉！謙卑的放人一馬，饒恕別人的過犯，前面就會海闊天空，而不是冤家路窄。俗語說：「渡盡波劫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

所以耶穌說的：「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這一謙卑真理的含意——是己所是，亦是人所是；非己所非，亦非人所非。孔子說：「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現在還要「己之所欲，亦施於人」。真理是雙鋒利劍（啟一16），真理是平衡的，並不偏頗。

這道理看似簡單，真正實行並不容易。

許多人不能回歸真教會，就是不能是真教會之所是。一看見「真」字，就搖頭——你真，我就假了？不能謙卑下來，查一查看看五大教義是否合乎《聖經》，查一查看這道理是與不是。自尊和驕傲充滿其心，所以不能棄假歸真，得生命救恩。主耶穌早就明說：「虛心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太五3）

怎樣才能真謙卑呢？抬頭看太陽吧！注視太陽的人，再看世界就模糊了。看重基督耶穌，就看不見人的顯赫，也看不見人的卑微，只看見神聖潔的旨意。

耶穌是真謙卑的表率，祂在一生裡，不以高尚尊貴，大權在握的君王型態出現，而以木匠的身分出現，謙稱「人子」。祂是一位自居卑微、虛心順服的人，一位和平溫柔的君王，受苦的僕人，替罪的羔羊。《聖經》這樣描述：「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6-11）

主耶穌也說：「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太十一29），「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代下十六9）。老實、謙卑的人並不吃虧，主的眼時刻看顧。「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祂顧念你們。」（彼前五6-7）

第二十一章 下

文／邱義雄





將神的道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
神的道成為你隨時的幫助。

17節：愛宴樂的，必致窮乏；好酒，愛膏油的，必不富足。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整天宴樂，必然窮困；吃喝無度，怎能富足？

這是警告人奢華宴樂的生活，將導致貧窮的後果。「因為好酒貪食的，必致貧窮；好睡覺的，必穿破爛衣服。」（箴二三21）

這則箴言有兩個重要的字「愛」與「好」。「愛」與「好」就是逾越的享用，整天宴樂，吃喝無度，好酒又愛膏油（貴重的香料），這樣的人不貧窮才怪。

阿摩司警告當時的以色列：「你們躺臥在象牙床上，舒身在榻上，吃群中的羊羔，棚裡的牛犢；彈琴鼓瑟唱消閑的歌曲，為自己製造樂器，如同大衛所造的；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卻不為約瑟的苦難擔憂。」這話值得我們深思（摩六4-6）。

18節：惡人作了義人的贖價；奸詐人代替正直人。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邪惡人想陷害正直人，禍患反臨到自己身上。

《新譯本》譯為：惡人作了義人的贖價，奸詐人作了正直人的替身。

《當代聖經》譯為：惡人終必失敗，義人終必勝利。

這則箴言與十一章8節意義類似。

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公義的神必按公義審判人。惡人設計想陷害正直人，禍患反臨到自己的身上，這就是「作法自斃」。敬虔的末底改因不肯向哈曼下跪，哈曼立了一個五丈高的木架，想要將末底改掛在其上，最後自己被掛在上面（斯五14，七9－10），奸詐人作了正直人的替身。

惡人想要陷害正直人，在法庭上法官判他敗訴，他必須負擔訴訟的費用和罰款，害人不成反害自己，得不償失。

19節：寧可住在曠野，不與爭吵使氣的婦人同住。

本節的意義和第9節及二十五章24節類似。

所羅門有一千妃嬪，這些妃嬪爭風吃醋，經常爭吵不休，所羅門飽嚐爭吵的痛苦，所以接二連三提到「爭吵的婦人」（箴十九13）。

有些婦女喜歡爭吵，「一哭、二鬧、三上吊。」以為這樣可以箝制她的丈夫，使他畏懼順服。這是最愚昧的想法，感情破裂，難以縫

補，爭吵使氣讓丈夫受不了，寧願分居也不願同住，往外發展另找女人築巢同居。

這一則箴言不是教導人分居或離婚，乃是教導夫妻要相親相愛，彼此包容，彼此饒恕，才能建立美滿溫馨幸福的家庭（參：西三12-14）。

20節：智慧人家中積蓄寶物膏油；愚昧人隨得來隨吞下。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明智人過著富足舒適的生活；愚昧人因任意揮霍，家產蕩然。

《當代聖經》譯為：聰明的人積穀防饑，愚蠢的人卻揮霍一空。

這是一則理財治家的箴言。「寶物」指金銀寶石，「膏油」指植物性的橄欖油，智慧人平時在家中積蓄寶物和膏油，急難時可供需用，避免「臨渴掘井」。聰明的人積穀防饑，過著富足舒適的生活；愚昧人因任意揮霍，家產蕩然。

智者教導我們，去察看螞蟻的動作，就可得智慧。螞蟻在夏天預備食物，在收割時聚斂糧食，可以安然過冬。平時有積蓄，急難時候就不必仰賴別人看人的臉色。

以屬靈的眼光來看，「寶物」可以解作神的話語，「膏油」解作聖靈。日常看重神的道，將神的道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神的道成為你隨時的幫助，生活的指南；禱告祈求聖靈充滿，得到從上頭來的能力，使你成為剛強的人，勝過惡者的詭計。愚昧人不看重神的道，縱使聽聞，亦隨流失去；不禱告與神交通，軟弱無力，遭遇患難時就徬徨失措，無倚無靠，無所適從。

21節：追求公義仁慈的，就尋得生命、公義，和尊榮。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正直仁慈的人必享長壽，為人敬重。

《思高譯本》譯為：追求正義和仁慈的人，必將獲得生命與尊榮。

「公義」和「仁慈」是神的兩大屬性，也是神對人倫理道德的要求，經上說：「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六8）。追求公義仁慈的人，必將獲得生命與尊榮。

22節：智慧人爬上勇士的城牆，傾覆他所倚靠的堅壘。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運用機智能奪取勇士的城池，摧毀他所倚靠的堡壘。

《思高譯本》譯為：智者必登上勇士的城邑，攻破城邑所憑倚的堡壘。

經上說：「智慧使有智慧的人比城中十個官長更有能力。智慧勝過勇力。智慧勝過打仗的兵器」（傳七19，九16、18）。機智靈活的頭腦，勝過勇猛精進的士兵，因為易守難攻的堅城，只可計取，不可武攻，不然必遭受重大的損失，徒勞無功。大衛攻取耶路撒冷，就是最好的證明（撒下五6-8）。

攻心為上，攻城莫如攻心，智慧人以周詳的計畫、談判或戰術，間諜的運用，可以攻其不備，不戰而屈人之兵，征服對方的城池。頭腦清醒機智多謀的將官，勝過盲目衝動的千萬馬兵（箴二十18）。約押追示巴，運用智慧利用一個聰明婦人，憑她的智慧去勸眾人，割下示巴的首級丟給約押，約押凱旋回耶路撒冷（撒下二十15-22）。

23節：謹守口與舌的，就保守自己免受災難。

《當代聖經》譯為：謹慎自己的口舌，可以免遭禍患。

《思高譯本》譯為：誰謹守自己的口舌，心靈必能免受煩惱。

俗語：「病從口入，禍從口出」，口舌招尤，人所共知。謹慎「口」與「舌」，就是「飲食」和「言語」兩方面都要謹慎。

謹慎飲食：

暴飲暴食，吃壞肚子，傷害自己的腸胃。「愛宴樂的，必致窮乏。好酒貪食的，必致貧窮。」（箴二一17，二三21）。財主穿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死後在陰間受痛苦（路十六19-23）。

保羅勉勵我們：「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羅十四17）。屬靈的勝過屬肉的，我們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約六27）。

謹慎言語：

「多言多語難免有過；禁止嘴唇是有智慧。」（箴十19）。雅各說：「舌頭在百體裡也是最小的，卻能說大話。看哪，最小的火能點著最大的樹林。舌頭就是火，在我們百體中，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能污穢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雅三5-6）。大衛說：「我要謹慎我的言行，免得我舌頭犯罪；惡人在我面前的時候，我要用嚼環勒住我的口。」（詩三九1）、「禁止舌頭不出惡言，嘴唇不說詭詐的話」，是獲得長壽的方法（詩三四12-13）。

24節：心驕氣傲的人名叫褻慢；他行事狂妄，都出於驕傲。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自命不凡的人狂妄自大，心驕氣傲。

《思高譯本》譯為：高傲的人名叫「狂人」，他行事必極端蠻橫。

《當代聖經》譯為：行為狂傲的人，他們的名字就是：「傲慢」、「狂妄」和「自大」。

這節經文給「褻慢人」下了定義：他的特徵是自命不凡、狂妄自大、行為狂傲。這種人無論對神或對真理，都加以鄙視，行事為人，極端蠻橫。褻慢人的結局是悲慘的，因為他們喜歡褻慢，不聽勸戒，所以他們的呼求神不垂聽，這種人必吃自結的果子（箴一22-31）。

25-26節：懶惰人的心願將他殺害，因為他手不肯做工。有終日貪得無饜的；義人施捨而不吝惜。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懶惰人等於自殺，因他不願工作；他整天貪求無厭。義人卻樂於施捨，毫不吝惜。

《當代聖經》譯為：懶人只圖飽食終日，無所事事，他終必被自己的慾望所害。他貪得無饜，義人卻樂善好施，毫不吝嗇。

這兩節經文是連貫的，合起來是一則箴言。

懶惰人好吃懶作，他夢寐以求的就是飽食終日，無所事事。「坐吃山空」，惡性循環的結果，使之饑寒交迫（箴二三21）。他雖有許多願望，貪求無厭，卻沒有付諸實行，終必被自己的慾望所害。懶惰成為他的仇敵，不但斷送了自己的前途，也毀滅了自己。

義人勤奮工作，安分守己，不但自己有餘，還可供給別人。他樂善好施，毫不吝惜，好心必有好報（詩三七26，一一二9；徒九36－41）。

27節：惡人的祭物是可憎的；何況他存惡意來獻呢？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憎恨邪惡人的獻祭，尤其厭惡動機詭詐。

《呂振中譯本》譯為：惡人的祭物本為可厭惡，何況他存著惡意帶來獻呢！

獻祭是敬拜神的方式之一，藉著祭物向神感恩、贖罪或祈求。獻祭的人必須有虔誠感恩

的心，為罪憂傷痛悔，才能蒙神喜悅。惡人雖有宗教禮儀，獻上祭物，但他心存惡意，惡行不改，忌邪的神豈會悅納他所獻的呢？神對悖逆的選民說：「我厭惡你們的節期，也不喜悅你們的嚴肅會。你們雖然向我獻燔祭和素祭，我卻不悅納，也不顧你們用肥畜獻的平安祭；要使你們歌唱的聲音遠離我，因為我不聽你們彈琴的響聲。惟願公平如大水滾滾，使公義如江河滔滔。」（摩五21-24）。這話值得深思！

撒母耳對掃羅說：「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上十五22）

28節：作假見證的必滅亡；惟有聽真情而言的，其言長存。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撒謊者的證言不足信：善聽者發言必受尊重。

《呂振中譯本》譯為：虛謊的見證人必滅亡；惟獨細聽的人能永久說話。

《思高譯本》譯為：作假見證的人，必要滅亡；但善於聽的人，纔可常言。

作假見證的原因有二：①心懷偏見，信口雌黃，顛倒是非。②愚昧無知，信口開河，以為無人知曉。假見證的謊言，終必被人揭穿（箴十二19）。吐謊言的假見證乃神所憎惡的（箴六16-19），十誡的第九誡「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出二十16），有作假見證陷害弟兄的，要把他除掉（申十九18-19）。

「聽真情而言的」，善於聽話，憑著良心將所見所聞誠實地說出，一言九鼎，他的發言必受人尊重。「口吐真言，永遠堅立；舌說謊話，只存片時。」（箴十二19）

29節：惡人臉無羞恥；正直人行事堅定。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義人作事有自信；邪惡人卻假裝勇敢。

《思高譯本》譯為：邪惡的人，常裝腔作勢；正直的人，卻舉止檢點。

邪惡的人外表強橫傲慢，裝腔作勢，厚顏無恥，就是犯了罪臉不發紅，手也不發抖。他藐視別人的忠告，任性妄為，毫無羞恥。正直人則不同，他行事堅定，光明磊落，一有錯誤，自知檢點，對那些好言相勸的人畢恭畢敬，從善如流。正如智者所說：「正直人的純正必引導自己；奸詐人的乖僻必毀滅自己。正直人的義必拯救自己；奸詐人必陷在自己的罪孽中。」（箴十一3、6）

30-31節：沒有人能以智慧、聰明、謀略敵擋耶和華。馬是為打仗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若與你為敵，所有智慧、聰明、策略都與你無益。人可以招兵買馬，準備打仗，但使人得勝在乎上主。

《思高譯本》譯為：任何智慧、才略或計謀，都不能與上主相對抗。招兵買馬，是為作戰之日；但是勝利，卻由上主指使。

這兩節經文合起來看，向人宣示耶和華是萬有的主宰，非人所能抵擋，祂所向無敵，無役不勝。

「智慧、聰明、謀略」都由耶和華所賜（箴二6），人不能用神所賜的智慧來抵擋神，這是自不量力，如螳臂擋車（林前一25）。大衛的謀士亞希多弗雖然聰明，他所出的主意好像人問神的話一樣，但是耶和華定意破壞亞希多弗的良謀，為要降禍與押沙龍。亞希多弗見人不依從他的計謀，就備上驢回家，留下遺書上吊而死（撒下十六33-十七23）。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臣宰一同商議，要抵擋耶和華並祂的受膏者，只招耶和華嗤笑而已（詩二1-4）。

「馬」是東方人作戰的工具，法老用戰車

馬兵來追以色列人（出十四9、28），夏瑣王耶賓的軍隊也有馬匹車輛（書十一1-4）。神曾藉摩西吩咐，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為要加添他的馬匹（申十七16）。耶和華曾吩咐約書亞戰勝敵人之後，要砍斷馬的蹄筋，用火焚燒他們的車輛（書十一6）。祂三番四次的吩咐，是要祂的選民不要靠車靠馬，只要倚靠耶和華。

大衛說：「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提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詩二十7），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撒上十七47）。所以馬是為打戰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

心得分享——掌管一切的神

本章開始和結束都提到耶和華，並且都提到祂的主權，耶和華是掌管一切的神，對世上的一切，祂擁有絕對的主權。

1. 祂支配王的心（1）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隨意指揮君王的心，正像他轉移河流的方向。

原文直譯：王的心像河水在雅威手中，雅威隨他所喜歡的導引它流轉。

看不同的翻譯，因主詞的不同，可以有不同的解釋：

1. 主詞是「王」

王倚賴上主，把他的心交在主的手任祂帶領，像灌溉溝渠的水，任憑農夫轉動水閘，沿著溝渠流向各處農田，無往不利。

2. 主詞是「耶和華」（雅威）

耶和華是歷史的主，祂治理世上任何事物，不管多麼輾轉曲折，祂都可以引導人向祂所定的目標前進，完成祂所定的旨意。正如《西遊記》所寫：「孫行者逃不出如來佛的掌心中」。

2. 祂評量人心（2）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人以為自己所作的都對，上主卻審察他的動機。

《思高譯本》譯為：人對自己的行為，都覺得正直；但審察人心的，卻是上主。

1. 人常以為自己所作的都對

這是自義、自誇，自以為是（參：路十八11）。

2. 耶和華衡量人心

「衡量」takan′有度量、測度、評量的意思。衡量人心的尺是在耶和華手中，評量的標準是祂所定的。祂審察人的動機，祂的判斷才正確。

3. 祂勝過一切（30）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若與你為敵，所有智慧、聰明、策略都與你無益。

想要用智慧、聰明、策略去敵擋耶和華，簡直是螳臂擋車，自不量力。人的作為無法敵擋神。

4. 祂使人得勝（31）

人雖然有萬全的準備，有車有馬，又有精良的軍兵，但若沒有神的幫助，仍然不能得勝。亞述王西拿基立帶領大軍來攻擊猶大，因為希西家王的禱告，一個晚上神派使者殺了十八萬五千人，西拿基立拔營而歸（王下十八-十九）。

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撒上十七47），因此詩人曰：「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提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詩二十7）。

2009年真耶穌教會
泰國中學生聖經營

文／喻思婷





福音專欄
聯總

我們信主、事奉神，
千萬別忘了一顆喜樂的心。

感謝主的帶領，「泰國聖經營」如期順利舉開，來自馬來西亞許哈巴谷傳道、台灣林英奎傳道，以及來自新加坡、曼谷、台灣教會的弟兄姊妹協助下，發揮「主內一家」的精神，同心同工，讓23名學員（10人為慕道者）無後顧之憂。五天「聖經營」中快樂學習主的道理，最後一天安排學習測驗。另外，感謝主，有4位學員受聖靈。

這次的主題以《腓立比書》為主軸，許哈巴谷傳道勉勵學員做神無瑕疵的兒女（腓二15），信仰生活要效法基督，以基督的心為心，分別為聖。另外我們信主、事奉神，千萬別忘了一顆喜樂的心，還有肢體搭配的重要性。因這時代有許多潮流要將神的兒女沖去，所以這次「聖經營」以信仰生活和婚姻為主軸，期勉學員在信仰生活中能保守聖潔。

早晚禱則是由林英奎傳道主領，內容也是環繞青少年最愛追求流行的「星座算命」、「刺青」、「男女角色混淆的裝扮」（如：男生喜歡穿耳洞、留長髮）……等等話題，並且以《聖經》加以說明神對於這些事情的憎惡與警惕（申二二5；申十八9-11；耶八2）。

泰國地區有許多其他教派，信徒對於真教會獨一性不太清楚，所以在課堂上林英奎傳道特別針對這點談論「工作的靈」和「應許的聖靈」，也根據《聖經》講解三大聖禮「洗禮」、「洗腳禮」、「聖餐禮」，及「聖靈」與「安息日」與得救的重要性。本會實施三大聖禮的條件：1. 是主耶穌親自示範。2. 主吩咐門徒照樣去行。3. 跟得救有關。

在專題的部分，由曼谷教會就讀法律系的黃美恩姊妹主講「青少年法律常識」，盧思怡姊妹主講「樂理與指揮法」；台灣賴裕涵弟兄主講「男女大不同」，喻思婷姊妹主講「信仰與生活」。課程生動活潑，學員互動良好，期勉學員們有為主做工的心志以及堅持「主內聯婚」。

賴裕涵弟兄從神創造男女的目的切入，以及男女所扮演的角色為何，然後帶入神設立婚姻的目的。以下作簡要摘錄：

1. 男女不同（創二20-24；傳四9-10；林前十一3、7-12；西三18-19）。

2. 不可嫁娶外邦（拉九1-2、10-14；林前七39；林後六14；申七1-4；約八42-45；瑪二15）。

3. 不可姦淫（太五31-32）。

4. 不可婚前性行為（林前六16；太十九6；申二二28-29；來十三4）。

5. 婚姻和神的關係（太十九4-6；瑪二14）。

6. 不可以婚姻作為佈道手段（弗一4；約十五16），因揀選在於神。

因為信徒常因婚姻而在信仰上跌倒，所以對於這方面的教導也是這次「聖經營」很重要的部分。

除了室內課程外，也有生動的戶外活動課程，每天早上也有早操和有氧拳擊運動。戶外活動則是到附近的公園以大地遊戲方式進行，大家坐在草地上野餐和彈吉他唱詩，享受主裡的平安與喜樂。

最後，感謝辛苦的廚房媽媽——新加坡的吳妙英姊妹，使我們大家天天飽足、健康。還有曼谷教會利百加姊妹教唱活潑優美的詩歌。願一切的榮耀頌讚都歸給天上的真神，阿們！

勘誤：七月號第381期第40頁，正確為因親則狎，特此更正。

世界傳道基金

截至2009/06/30的奉獻總額

六月累計收入	3, 831, 773
支出	4, 662, 723
合計	- 830, 950
當月結存	15, 357, 992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
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2009年真耶穌教會
泰國民模教會學生中文營

文／喻思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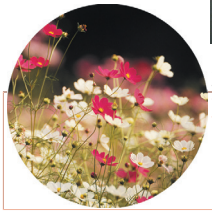
▲學生上課中



◀考試頒獎



◀YA!民模教會的小朋友



福音專欄

聯總

看著這些小小幼苗，
實在很想好好栽培他們，
使他們成為未來的教會支柱。

感謝主的帶領，這次「中文營」的學生共41位，其中17位是去年有參加過的信徒與慕道者。4月7日到4月18日共12天的中文營，由新加坡吳妙英姊妹和台灣喻思婷姊妹的協助下圓滿結束，感謝神的看顧與帶領。

因遇到民模教會建新會堂，於是租用附近的仁愛中文國小進行中文營活動的教學，該校校長也安排五年級的小老師協助我們翻譯。另外，在人手不足下，碰巧喻思婷姊妹在台灣三位友人來泰國旅遊，也協助了三天的遊戲帶領課程和準備三餐，讓「中文營」剛開始的7日到9日三天中，喻思婷姊妹可以專心準備課程。然後接著9日新加坡吳妙英姊妹來此協助，友人也在此日離開，很感謝神的預備與美好的安排，使我們無後顧之憂，在此感謝親愛的主耶穌基督。

在課程的安排方面：早上的課程以喻思婷姊妹中文教學為主，複習注音符號、認識新字、練習寫字、會話的課程，並穿插一些團康遊戲與體操；下午則由妙英姊妹教唱教會幼稚班詩歌「不要拜日月星星」、「神就是愛」、「不貪心不說謊」、「兒童聚會」、「得人如魚」……等七首詩歌，以反覆的唱讓學生熟悉，另外也講一些《聖經》的故事，並從中提醒學生不要效法世界的一些潮流。

在這次的課程中，安排幾位大孩子（國高中生）帶領小孩唱泰語詩歌和用泰語講《聖經》故事，也給他們機會帶一些遊戲。其實「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看著他們的身影，其實心中充滿了喜悅，期許他們作主工帶領主的小羊。

妙英姊妹扮演了媽媽的角色，除了下午教學外也為我們準備三餐。孩子們很懂事，大家會彼此幫忙，如輪流洗碗、切水果、切菜……，覺得很欣慰。這些國高中生的大女生，隨著歲月增長，各個美麗動人，吸引了不少當地青年跑來觀看，妙英姊妹不斷地提醒姊妹們要結伴同行，千萬不要落單，另外也和追



▶我們的寢室



▲學生領讀



▲學生利百加朗誦詩歌



▲學生快樂洗碗



▲學生玩平衡遊戲



▲學生做早操



▲夾氣球接力賽

著她們跑的青少年曉以大義，告訴他們不要因自己的行為讓人厭惡，怎樣做一個人見人愛的人。

其實青少年會想用一些方法吸引異性的注意是很正常的，但要怎樣做到讓人喜愛，還有拿捏恰到好處，其實他們不一定知道，所以我覺得大人們可以耐心地教導他們。在此，也很感謝主，其實在同工過程中，可以學習彼此的優點。

很感謝主，這次「中文營」不像去年常常缺水，主總是安排在夜晚時下雨，隔天一大早水就夠用，直到晚上才沒有水，真的很感謝主耶穌的照顧。另外，晚餐後我跟妙英姊妹都會去一位信徒婆婆家洗澡（學校無衛浴設備），在路途中，總是會遇到教會的小孩幫助我們拿盥洗用具，非常的貼心。每天就這樣在神的恩典中活得消遙自在，非常喜樂。遇到學生發燒生病了，所有的小孩會集合起來為他禱告，當小孩們要離開學校回家時，也會跟我說：「老師，我們一起禱告再回家好不好？」小孩子的心非常單純、美好，我和妙英姊妹非常疼愛他們。

看著這些小小幼苗，實在很想好好栽培他們，使他們成為未來的教會支柱，如果教會能安排或者有退休的弟兄姊妹願意的話，可以來到這裡為他們上系統的宗教教育課程，讓他們信仰紮根，使他們有根有基，這也是海外牧養很重要的部分，若真理根基不穩，牧者一離開，他們很容易會隨流失去！

青山環繞，小鳥歌唱，純樸的人們，構成一幅美麗的畫面。「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林六10）。什麼原因讓他們「快樂、富足、樣樣都有」呢？因為他們「信了主」！最後願一切的榮耀頌讚歸給天上的真神，阿們。



▲創意時鐘



▲坐水球比賽

意想不到的功課

文／貞寧





福音專欄

聯總

這個始料未及的病，
雖然打亂了我原本的計畫，
卻讓我第一次體會到：
仰望神是我唯一的指望。

這次泰國的音樂營（2009年4月）真是一次很特別的經驗。是我第一次參加海外志工、第一次去泰國、第一次出國生病，而且是一生中第一次生病這麼久、沒有醫生、不知道病名、沒頭沒尾，突然生病、突然好了……。

出門前在家裡突然覺得肚子右邊怪怪的，隱隱作痛，心想：「不會吧！要出國兩個星期耶……我不要生病！」又想：「一直對於自己身體狀況頗有自信，很少生病、體力也不錯，又有運動……。該不會是對自己太有自信，神要提醒我什麼嗎？」好擔心……。

同工Pat說：「作聖工有時會有阻擋。」又說上次她去菲律賓水腫的經驗。我心想：「難道我留了什麼把柄讓仇敵有可攻擊的機會？」以前常聽婆婆生病的事，是因為身體不好；從來沒想過我這麼健康，怎會在此時生病？

音樂營有兩個星期、兩個梯次。第一梯次在泰北，第二天下午就病倒了，雖然肚子痛，還能勉強上課，後來竟坐不住，接著連躺下也很不舒服，開始發燒，燒燒退退、退退燒燒。沒辦法下樓吃飯，同工幫我拿上來的飯菜也沒胃口，肚子裡好像有火在燒，24小時都痛。半夜還會發冷、發抖，一點辦法也沒有，只能心裡默禱直到睡著，持續多久根本不知道。

生病期間覺得時間過得很快，整天躺在床上，時睡時醒、日出日落，一天很快就過了；有時卻又覺得時間過得很慢，肚子痛、頭也痛、全身都痛，很不舒服，怎樣熬過來，實在不知道。

和婆婆討論要不要去看醫生。其實，雖然身體很不舒服，心裡卻一直很平安，也很篤定神一定會醫治，所以沒有考慮找醫生的事。倒也不是因為信心好，我想，如果在台灣早就去掛急診了吧！而且還蠻想知道到底得了什麼病。但是在這個人生地不熟的地區，語言又不通，醫生的醫術也不太信任，[註]上醫院又麻煩。難道禱告沒有比較方便？創造我的神難道醫術會差？何況和主耶穌之間也沒有語言的障礙，所以向神禱告：「主耶穌啊！我只仰望祢的拯救，只有祢可以救我，此時此地，沒有別

註

註：我們到泰北的第一天早上，親眼見一位鄰居四十幾歲的年輕老師突然病發，下午棺木就抬入家裡。每天我們上課都可直接看到她家大廳的鮮紅棺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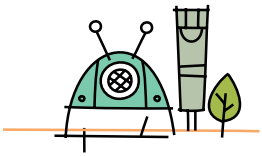
人可倚靠了！」痛到快不行的時候就哀求主耶穌：「主啊！祢是信實的神，祢應許不會超過難擔的，現在我已經忍不住了，祢一定要醫治我，快點救救我吧！」但我知道神有祂的時候，祂不是沒聽到，也不是不理我，一直鼓勵自己要耐心等候。

病中常想起一首在幼稚班學過的歌，當時才3-5歲，可以記到現在真是不簡單。「我是主的小羊，咩咩！有白毛作衣裳，咩咩咩咩咩咩咩！主愛我，深又長，把我抱在手臂上。」主耶穌沒有立刻醫治，但是卻讓我心裡十分平安，又用這首詩歌來安慰我。我是主耶穌的小羊，主耶穌是好牧人，小羊生病、受傷了，牧人一定很心疼，現在，祂一定正把我抱在懷裡「秀秀」。

有天下午，實在很痛，婆婆幫助禱告，就睡著了；睡著就不痛了，真好！另有一天，同工們睡前都到房間裡幫我禱告，那天晚上就不再發冷、發抖，睡得很安穩！又有一天晚上，頭好痛，翻來翻去，耗了好幾個小時都睡不著，覺得頭快爆炸了，同工們即時跪下禱告，禱告中又睡著了。《聖經》上說：「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這些寶貴經驗叫我怎能不相信神會醫治呢？

生病中，心裡很遺憾，一直在想：我負責教的這組鍵盤學生怎麼辦？今晚原本是我要見證的，竟還躺在這裡……，怎麼辦？來這裡的目的全部泡湯啦！我才教了二堂課就病倒了，來此幹嘛呢？

跟家人聊過之後，想法開竅了。這整個事件，是神的恩典，不管好事、壞事，很多經驗是我不曾有過的。有些經驗求都求不到，神卻給了我這個意想不到的生命經歷。人心籌算自己的道路，唯有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箴十六9）。這個始料未及的病，雖然打亂了我原本的計畫，卻讓我第一次體會到：仰望神是我唯一的指望，而且是如此迫切需要祂的拯救！這是在平安歲月中未曾體會的。



這件事情背後的原因，到底是惡者的攻擊？或是個考驗？全都不知道。但是我深知，神在我病痛中不斷安慰，雖然祂沒出聲和我說話，但是祂卻藉著小時候學過的詩歌來安慰我；藉著同工的代禱，症狀得以舒緩，來鼓勵我要對祂有信心。祂很愛我，可以很確實的感覺得到！

音樂營第二梯次在曼谷的最後一天，肚子比較不痛，可以下樓看學生們考試、彩排、成果發表。隔天安息日聚會又更好了一些，上、下午聚會都可以參加，不過還是吃得很少，沒胃口。傳道問我：「有沒有好一點？晚上可以吃大餐了吧？」我說：「應該還不行！」沒想到，到了晚上，竟然好到可以跟大夥兒外出，上餐館吃大餐！星期一早上起來，肚子又悶悶的，可是沒什麼影響，還是出去逛了一天。隔天，肚子持續悶痛，心想：「該不會有後遺症吧？會這樣悶痛一輩子？」結果晚上歡送會結束，整個人像是重新活過來一樣，竟然完全不痛了，而且心情很好，可以到處和別人開心的談話。有人對我說：「主耶穌對你真好，玩的時候都不會不舒服。」我也這麼覺得，算是補償我心裡的遺憾吧?!

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神真的很偉大，可以把一切不好的事情轉圜！在不幸事情發生時，不要抱怨、不要往壞處想，只要仰望神、定睛在祂身上，就可以從不幸事件中學習，獲得益處。如果在這次生病中不斷抱怨，質問神為何讓我遇到這麼倒楣的事，或許高高興興的出去，最後只會懷著一顆懷疑、惱怒、遺憾的心回家，什麼也得不到。

分享

文／小麥子　圖／尚仁

「與你分享的快樂，勝過獨自擁有，至今我仍深深感動……」這一首流行歌，道出朋友之間分享的喜悅。從《聖經》的記載來說，寫到有關耶穌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讓長大痲瘋的潔淨、把鬼趕出去……。白白得來的，也要白白捨去，正告訴我們白蒙天恩，亦當毫無代價宣揚開來，與人分享。人與人相處，本來就應當有好東西、有快樂、有福分當彼此分享。不過，在分享上，卻也該有些界線，並不是任何事情、任何東西都可以與別人分享。俗語說：「酒逢知己千杯少，話不投機半句多。」後半句話正說明不是人人都可以成為分享的對象。學習在可以分享的人面前，分享可以分享的事物，是相當重要的。

《禮記・禮運篇》提及大同世界的經濟制度是：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為己，是基於大公無私的博愛精神。使徒時代，當時信徒也是基於聖靈的感動，大家誠心、樂意，無私的大愛捐輸以達均需的目的，而營「凡物公用」的生活方式。如果有人像亞拿尼亞和妻子撒非喇，有私藏、欺瞞、佔便宜的惡心，將破壞制度與和諧，當引以為鑑。

其實，最能分享的事物，並不是自己的私事，而是基督的愛。對於神所賜給我們的愛，我們應該多與人分享。因為在分享自己私密的事情上，有時候是危險的。萬一所託非人，反而會成為別人拿來攻擊自己的武器，最後受傷的還是自己。分享基督的愛就不一樣了，一方面讓自己在信仰上更加得到激勵，一方面也讓彼此更加得到造就。更可以讓基督的馨香遠播，這正是我們身為主耶穌的家人該做的，也讓眾人因為這馨香而與我們也成為一家人。

HS0908版權所有



HS0908版權所有

HS0908版權所有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Dear children, let us not love with words or tongue but with actions and in truth.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Dear children, let us not love with words or tongue but with actions and in truth.

分享

凡物公用的意義和原則

文／姚家琪　圖／尚仁

「凡物公用」的精神就是在實踐基督教「均平」的原則和「肢體相顧」的愛心生活。

在耶穌復活升天後的第一個五旬節時，應許的聖靈降臨，建立了使徒時代的初期教會。因著聖靈的帶領與真理見證的感化，一日之中，有三千人受洗，進入了教會。《使徒行傳》第二章42-47節即簡潔地記錄了初期教會生活概況，讓我們可以概略地認識當時信徒信仰生活的情形，和教會得以迅速增長的原因。令人好奇的是「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好似他們都把房子、田產賣了，然後建立一個集中式的基督徒社群，實行近似「共產」的制度。只是這樣的臆測，恐怕並不是那麼精準。當然，更不可以認為這就是今日教會應該採取的最佳模式，而全盤效法。當時教會這樣的運作模式，或許只是聖靈特殊的感動，及符合教會一時的需要，卻不是神對教會最終的心意，雖然某些的作法持續了一段時間，但後來神以「猶太人大逼迫」的方式，叫門徒分散傳福音去了（參：徒八1、4）。不過其中所帶出的服事、奉獻、團契和濟助等精神，卻是基督教歷久不衰的真理，是我們要奉為圭臬的。


HS0908@版權所有

我們先從「徒二44-47」的經文，作一簡單字義上的探討，以了解當時教會的情形究竟為何？

1. 信的人「都在一處」（44a），是指他們「聚集在一起」，即「徒二46」中所描述的「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裡（敬拜、傳道），且在（每個人的）家中擘餅，存歡喜誠實的心用飯」的事實。並不是集中在一個「大建築物」或「社區」 中過著昔日共產社會「人民公社」式的生活，而是靈裡的契合，使他們的生活和生命緊密的相交，成為「教會一家」屬靈的團體。

2. 「凡物公用」（44b）希臘原文的直譯是「他們擁有共同的全部的（東西）」，即他們把自己的東西提供出來，讓別人也可以自由享用，如同共同擁有一般。因為在教會發展之初，許多人的家庭成了聚會、施行愛餐及接待使徒和信徒的場所，他們無私地開放了自己的家庭，並將家中屬於自己的物品提供了出來，有不足的，其他的家庭也同樣拿出自己的東西來補上，供眾人一同來使用，沒有人說東西是自己的（徒四32）。

3. 「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45），兩個主要動詞「賣了」和「分給」原文是過去未完成式的時態，表示這種情況持續一段時間，這也顯示出信徒是照著需求的增加慢慢地變賣田產，而不是一聲令下全部就將田產變賣，弄出一個共產社會來。至於賣田產與家業也非屬強制規定，而是出於自願的、主動的，可從彼得對欺哄聖靈的亞拿尼亞所說的話：「田地還沒有賣，不是你自己的嗎？既賣了，價銀不是你作主嗎？」可以知悉（徒五4）。而「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徒四34）的「人人」，非指每一個人，原文明確指出是「土地和房屋的擁有者」，但此可能只是概略性的說法，非每一個有家業者都如此作。此外，「照各人所需用的」，直譯是「按照各人的需要」，意即是按照「公平原則」來分配，是誰有缺乏、有需要，就得到合宜的供應。因此，這也暗示可能是這些有田產的基督徒為了救助貧困的基督徒所採取的行為（很可能包括對許多信耶穌後受未信家人或猶太社群逼迫、棄絕的人的收容和照顧）。

4. 從第46和47節我們也了解到他們每天的生活方式。信徒間的關係是同心合意的、專注的，每天在聖殿的所羅門廊子聚會，並以大喜樂和謙卑單純的心在每個家庭中享用愛餐，誠然過著對神感恩、讚美，對眾百姓有恩惠（《和合本》譯成：得眾民的喜愛）的生活，因此神將得救的人天天加在一處。使徒們在聖殿和在家裡敬拜神、傳福音和團契是天天進行的，也有很多的信徒參與，雖不乏有些人放下了手邊的工作，不再從事生產，只是聽道、聚會，專心等主再來，但不意謂所有人都如此。

有了以上字義的了解，我們再來思考「凡物公用」在現今的意義和原則。並將「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視為「凡物公用」作法的擴大與延伸，且與信徒的奉獻和捐輸直接相關，作為下文論述的依據。

1. 或許在當初「凡物公用」是重在物品的共享，「賣了田產家業，照所需用的分給各人」是重在金錢的施濟、飯食的供給。其整體意義，猶如今日教會信徒奉獻財物給神，並用在教會（即全體信徒的組成）實體的建設及事工的發展一切所需上。會堂中各樣的設備，在教會中的飯食，和一切接待的物品，都為全體信徒所共用、共享。當然也不乏開辦許多關懷弱勢、賙濟貧病等慈惠的事（林後八6）。著實我們也看到許多愛主的信徒，經常將自己所種的果菜、所養的牲畜、所買的茶點，帶到教會與所有的信徒共享，這也都是「凡物公用」精神的實踐。

2. 「凡物公用」的精神就是在實踐基督教「均平」的原則和「肢體相顧」的愛心生活。「均平」就是富餘的人要補給那不足的人，使他們富餘，將來也有能力補他人的不足



（林後八14）。而「肢體相顧」的生活，就是身上肢體看為不體面的，越發給他加上體面，不俊美的越發得著俊美，使缺欠的肢體，加倍地得著照顧，同得榮耀和快樂（林前十二23-25）。神不憑外貌看人，因此蒙召成為信徒的，按著肉體有許多是軟弱的、卑賤的、弱勢的、無有的，神的揀選是要叫他們在信上富足，並承受祂所應許的國度（林前一26-28；雅二5）。而基於主內一家的精神，富有的信徒，或是在窮困中仍然願意顯出他們樂捐厚恩的人，本著基督的大愛及對教會發展的關切，甘心樂意的奉獻、捐輸、行善，這樣的祭是神所喜悅的（提前六17-19；林後八2；來十三16）。

3. 信徒樂意的奉獻和捐輸是教會得以「凡物公用」的基礎。基於門徒相愛與無私的精神，許多人賣了田產家業，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的面前，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因此，內中沒有一個缺乏的（徒四34-35）。奉獻和捐輸的動機很重要，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難，不要勉強，要捐得樂意，才能蒙主喜悅（林後八7）。勿像亞拿尼亞夫婦，可能因著不良的動機，或為得好名聲，或為得某一教會職務，而用了欺騙的手段，自取滅亡（徒五1-11）。能賣了田產家業，奉獻大筆的金額，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初代教會既是在短時間內加入了大批的新信徒，其中也包括了許多從國外各地回來守節暫住的猶太人（參：徒二9-11），此時重點的工作必是趕緊地作門徒的栽培和真理的教導。因此，許多人可能放下從事生產的工作，接受使徒們的教導，並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二42）。而如此多的一群人，天天聚會，緊密學習，其中飲食供應所需的經費必定龐大。這些奉獻田產家業的信徒必定是看見了教會這特殊的需要，傾全力的奉獻，使所有初信徒得著最紮實的造就，奠定日後出外傳福音所需的真理根基。今日教會，若能多一些信徒，也能針對教會某些需要大筆花費的特殊聖工，奉獻土地或遺產，相信必能為教會開創許多聖工發展的契機。

4. 「凡物公用」進階的精神是「奉獻財物，並照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因此，要知道那些是真有需要的人，並且適時、適切地給予供應。保羅曾對提摩太指出，教會中「那獨居無靠真為寡婦的」是應該濟助的對象，有親人的寡婦，親人應負起看顧的責任（提前五3-8、16），也責備帖撒羅尼迦教會那些自認熱心卻終日無所事事等待主來的信徒，是「不按規矩而行，什麼工都不作，反倒專管閒事」的人，要他們安靜作工，吃自己的飯，教會不應濟助他們（帖前四11-12；帖後三11）。這是提醒我們救助的對象要審慎，免得既累著教會，又助長一些教會亂象。另外，要注意管理、分配的問題，不應有所疏忽造成民怨，破壞屬靈的和諧。初期教會即發生如此的困擾，當門徒增多時，一些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發怨言，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幸虧使徒們以智慧即時的處理，選出七位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又智慧充足的人來管理飯食，才合宜地化解一場教會管理的危機（徒六1-6）。這也提醒我們，信徒所奉獻的財物及其運用，應選立有好品德及善於管理的職務團隊來負責，公開、公正、合作地管理一切的財務和濟助的事宜，才能以昭公信。但奉獻財物的人也必須對教會的管理者全盤的信任，不可從旁指使、干涉要如何支配、使用其奉獻的財物，造成教會的困擾。

5. 「相信的人全部都是一心一意，甚至沒有一人說，屬他的這些產業是自己的，反而說所有的是共同屬他們的」（徒四32，希臘原文直譯）。意指信徒不堅持自己對財物的擁有權，而願意與人共同分享他的財物。但這也不意謂他人就可以將之視為己有，不需經過允許就隨意的使用，也不可佔為己用，忽視

別人的需求；就如同教會中的公物，雖屬於教會全體信徒，但不是任何信徒可以私自作主、隨意取拿，必須循著一定機制獲得許可，方得運用。當然，更不可以藉機有侵犯別人隱私或逾越人倫道德的行為。這些絕不是《聖經》中「凡物公用」的範疇。

綜觀上述，使徒時代初期教會這種「凡物公用」的生活方式，是有其特殊之背景的，尤以聖靈初降對人心所帶來無可抗拒的震撼和激勵，更促使所有人一心一意熱切地追求信仰，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甚至激起強烈的末世觀亦未可知。而這分屬靈的熱情也著實為當時教會帶來急速的發展，「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但這樣的教會模式，是無法以複製的方法，強制要求實踐在其他的時代，它也不一定能適用於今日的教會，因為它是在聖靈的成就下自然形成的，也在聖靈的定意下，在日後的大逼迫中，自然地轉型了。但是其所蘊含那無私的愛心、樂意的奉獻、真誠的敬拜、屬靈的團契、對真理的熱愛，和喜傳福音的精神等特質，卻是今日屬靈教會得以開展不可或缺的質素，也是所有信徒當戮力追求的。而本文中，我們探討「凡物公用」的意義和應用原則，並以之簡單地切入這些屬靈的特質中，期盼所有教會同靈都能真情地融入教會這屬靈的大家庭中，過著彼此相交的生活，不單彼此分享眾人奉獻的財物，更是真正在靈裡團契，有共同的目標、同樣的愛心、相同的情感和一致的想法（腓二2，《現代中文譯本》），阿們。

信仰與習俗

基督徒入世的生活中，充斥著許多「世俗人」的作法與觀念。面對一般人對於凶宅、4樓、路衝的忌諱，傳統習俗及民間信仰，是該嚴守自己的立場，來個相應不理？或是要入境隨俗，兼容並蓄?!在與未信者的相處中，除了確立自己純正的信仰外，也能夠「知己知彼」，以尊重不流俗的態度，安居屬世的日子。期待您的分享，讓信仰生活因基督的力量愈發踏實、平安。

字數：2500
截稿日期：8/30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Dear children, let us not love with words or tongue but with actions and in truth.

分享

基督的馨香之氣

文／微光　圖／尚仁

當我們的生命經過敬虔的操練與真理的提升，
我們的「分享」不再是自我中心的感受，而是在生活中展現出基督的生命力。

「好」東西要與好朋友分享」是句讓人琅琅上口的名言，許多人也將這句話當作生活準則，常將物質上或心理上的「好東西」與人分享。使徒時代的基督徒凡物共用、互相擘餅、彼此靈交，過著團契的生活。現代的基督徒生活當中，也常鼓勵要「分享」。

但許多時候，卻似乎不太確定身為基督徒的我們究竟該分享什麼？分享的目標是什麼？又該怎麼分享呢？若仔細思量人與人之間所能分享的層面，約略可分為三個層面：物資交流層面、語文溝通層面，以及非語文溝通的層面。

就物資交流層面而言，有幾則小故事可提供思考的空間：


HS0908©版權所有

有位媽媽熱衷與人分享，只要是她覺得是「好的東西」，絕對毫無遲疑地與人「分享」，對她來說，只要是她喜歡的都是「好東西」，幾乎家裡所有的東西都是「好東西」，不論新舊，不論多寡，不論包裝，不論恰當與否，只要心血來潮，信手捻來，什麼東西都能以「分享」的名義送人。有時看似熱情洋溢、瀟灑大方，有時實在是讓家人捏一把冷汗，有時更讓收到「好東西」的人不知所措……。

有位姊妹家境優渥，為人豪爽大方，喜歡買高檔的物品餽贈親友和信徒，或常找尋口味出眾的餐廳，請大家吃飯，與大家分享她豐厚的生活。然而這位姊妹心中卻期待大家能有所

回應和報答。弟兄姊妹收到她分享的愛心禮物後，有的心懷感激，有的怕欠人情，有的急忙回禮，有的將同靈或自己的價值與愛心禮物的價值劃上等號，有的甚至毫不客氣地將物品的內容價值與贈禮的人大肆評論，隨自己的心情貼上各種不同或優或劣的標籤……。

有戶來自大陸的留學生家庭，在剛受洗信主之初，常收到主內信徒許多的「愛心」：不外乎用過的舊衣物和各式生活物資，感覺不像「生活分享」反倒像「接受救濟」或「強迫中獎」，如此的「分享」，並未真正幫助這戶新受洗的家庭，反倒使他們對教會產生負面的觀感，演變為他們信心成長的障礙……。

有位開雜貨店的長老時常到信徒的家庭訪問，透過觀察與言談當中，嘗試了解信徒們在生活上的種種需要，在恰當時機，不落痕跡地與信徒分享生活的需用，讓人感到主裡的愛心溫暖……。

「好東西」是一廂情願的認定嗎？是在他人的需要上得到肯定？或是在神眼中看為美的確定？

「分享」是單方面的付出或給予嗎？「分享」是救濟嗎？「分享」是滿足自我需要的自我實踐嗎？如果在「分享」的時候少了一份對彼此的尊重，如果在「分享」的時候少了一份對彼此需要的了解，如果在「分享」的時候少了一份體貼，如果在「分享」的時候少了一份榮神益人的目標，如此在主裡「分享」的價值豈不也大打折扣……。

在語文溝通層面而言，教會常鼓勵信徒在讀經或查經聚會時要踴躍發言，或平日與同靈交談當中，將我們在生活當中感受到神的恩典或領悟到的《聖經》真理見證出來，正如約翰長老說：「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的喜樂充足。」（約壹一3-4）

然而在嘗試團契分享的過程當中，我們卻常在個人的心路歷程與信仰的天路歷程間徘徊，有時我們會迷惘於「分想」與「分享」之間……。

有人喜歡暢所欲言，與人無話不說，無所不談，不論葷腥，言談不加修飾，想到那裡，說到那裡，心情好時，說起話來頭頭是道；心情不好的時候，宛如傾倒情緒垃圾，從頭到尾只聽見「我」，聽不見「神」……。

有人只說好話，言談當中專挑好的講，只強調正面成功的訊息，好像聽見許多「感謝神」，卻對負面的訊息絕口不提，似乎感覺不到神，也無法坦誠面對自己得失……。

有人惜字如金，不願與人有過度的交談，深怕在言語當中，讓人窺探他的生活或內心深處的私密，因為有些人總是肆無忌憚，毫無保留地將別人的事四處宣揚……。

有人只顧自己發表高論，暢談自己的高言大志，聽不見別人的聲音，沒讓人有插話的餘地；如果有人與他的想法出入，就堅持己見，一爭高下……。

有人開口就是訓話，為自己的利益或立場，先將《聖經》的道理搬出來壓人，讓人毫無討論或溝通的空間，打著「分享」的旗幟，實在是「一言堂」的表現……。

有人先傾聽他人的想法或經歷，再提出自己在主裡的見解與體驗。少談自己的感受或他人的情感，以神為中心，言談中減輕「人」的比重，多說神的慈愛恩典，以愛心出發來講解真理，彼此造就……。



曾有姊妹見證她初信主時被婆婆逼迫，和帶領先生信主的經過。見證過程中，這位姊妹生動地描述當時受逼迫的情況，幾乎逼真到「影音重現」的境界。大家都聽得好過癮，覺得她好可憐，她的婆婆好壞。但她在描述先生信主的經過，卻是輕描淡寫地幾句帶過。聽眾感受不到信仰的生命力是如何萌芽成長……。倘若她的先生聽見妻子對自己母親的描述，或她的婆婆聽到這段見證，不知他們的心中又會作何感想……。

「分想」是偏向自我中心的自我表訴，一不小心便將榮耀歸給自己，也很容易出軌成漫無目的的口舌之快；「分享」是在互信互重的互動當中，以神為中心，提出自我沉澱和真理洗淨後的精華，小心翼翼地將榮耀歸給神，分享的過程當中，會使自己與他人同得造就。

就溝通的角度而言，口語的言辭可以傳達約百分之十到二十的訊息，但非語文層次的表情、神態、動作、氣勢與德性卻能傳達約百分之八九十的訊息。在著重言談的世界當中，似乎有口才或講話大聲的人比較厲害，似乎透過「言談」就決定對人的第一印象。倘若一個人徒有口才卻沒有相稱的行為，能具說服力嗎？這與虛偽和假冒為善有何差別？即便有著滔滔不絕的言論，但真有一字千金的價值嗎？

有人心口不一，說一套，做一套。與不同的對象有著不同的說詞，善意的謊言滿天飛，儘管頭頭是道，但華麗的言語背後缺少了根本的誠信基礎，當人發現真相時，一切不過是空洞虛謊的詞藻……。

有位同靈生性木訥，不善以言語表達自己，然而周遭的人卻時常能在小事上感到他的體貼與愛心。當準備聚會時，他總是靜靜地排桌椅；當用完愛餐後，他總是自動幫忙倒垃圾；當人得罪他的時候，他總是那個能用一抹微笑將它一筆勾銷的人……。

約翰長老勉勵：「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從此就知道我們是屬真理的，並且我們的心在神面前可以安穩。」（約壹三18-19）

紐約百老匯大道上一間精品家具店裡，有一張獨特的橡木餐桌，它桌面的紋路鮮明，色澤圓潤，更特別的是桌子本身所散發出的異於一般橡木的香氣。經過介紹得知，這橡木桌的原料並非一般的橡木，乃取材於一艘超過半世紀歷史的退役商船上的舯板。木料上迥然不同的紋路和色澤是歷經許久海水浸泡與波浪沖刷而成，這艘商船因常年載運世界各地的香料，香料的香氣滲入木料當中，而使原本平凡的橡木舯板散發出獨特的馨香之氣。

歷經人生寒暑的我們，在生命的旅程中也曾歷經許多的波折與風浪，也曾裝載過種種酸甜苦辣的人生經歷，當有機會與朋友或家人分享生活體驗的時候，可曾想過我們言行當中所散發出的訊息是否也帶些獨特的味道呢？

在大戶人家，不但有金器銀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為貴重的，有作為卑賤的。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惟有那愚拙無學問的辯論，總要棄絕，因為知道這等事是起爭競的（提後二20-23）。

誠如《提摩太後書》二章20-23節所言，基督徒的身分讓我們成為主神的器皿，不論我們的學識經歷、社會地位、貧富貴賤，都無法改變我們身為器皿的功用。不論今天的境遇讓我們成為福杯或苦杯，重點不在於我們杯中所裝載的內容，而是我們要以怎樣的心態來看待杯中之物。我們能否不被私慾所沾染，淪落為

個人私慾的器皿，朽壞主神眼中的珍寶？更重要的，我們能否自潔，成為神貴重的器皿，將人的軟弱靠主昇華成為見證主恩主愛的器皿？

當我們的心眼被私慾蒙蔽的時候，腦子裡只有自己的利弊得失，以自己的價值為考量的標準，我們的言語和行為將毫無保留地反應出屬於我們自己的味道，本性溫和的人，或許會輕輕地散發出或悲或喜的情懷；性情急躁的人，或許會激烈地溢出濃嗆的情緒。也因此，在團契生活交往當中，或「分想」各人體驗的時候，較看不清究竟是人的作為亦或是神的恩典，只聞到個人的味道罷了。

然而，當我們自潔，就是追求敬虔的過程當中，沉澱自我，以榮神益人為生命的目標，神會點明我們的心眼，讓我們能透過神的標準，看見神在生活種種所加添給我們生命的價值，並在我們的言語、行為、愛心、信心和清潔上提升我們（提前四12）。當我們的生命經過敬虔的操練與真理的提升，我們的「分享」不再是自我中心的感受，而是在生活中展現出基督的生命力，在言語行為裡散發出基督的馨香。

什麼是基督馨香的味道呢？基督馨香其實就是「愛」的味道，因為神就是愛……。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林前十三4-8）。

曾有位愛主的同靈，向來留心樂意事奉神，不論在校園團契、宗教教育、學生靈恩會或教會的各項聖工當中，總少不了他認真全心投入的身影。然而，他事奉經歷、求學的歷程，與婚姻的道路卻非平順，而是相當坎坷。年輕時，他曾樂意且毫不保留地與人分享主裡的喜樂與道理的感動，也曾鼓勵許多青年。

然而，在他的生命中也曾有段時間，他選擇寡少言語。因那時，他經歷接連不斷的患難，更重要的是因為他還未能看清神的旨意，並未能明白神在他生命中多多加添苦難的意義。他更不願多言多語地顯出自己的愚昧，只是繼續聚會和事奉的生活。

經過長時期的考驗之後，他漸漸突破日光之下陰霾的人生表象，明亮的心眼讓他看見日光之上神所賜予生命光明燦爛的價值。信仰生命的突破與行道體悟使他更加謙卑過生活，更努力地按真理愛人，言語更帶柔和，更有智慧地選擇在適當的場合與時機，分享神在他生命當中特別的福氣和恩典，讓他周遭的人在他的生活中感受到基督馨香之氣。

「分享」不一定總是物資交流或言語的表達，也可以是行道生活中由內而外散發出基督馨香之氣。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Dear children, let us not love with words or tongue but with actions and in truth.

分享

心靈　分享

文／有機陽光　圖／尚仁

分享的機會越多，產生的互動機會就越多。

起 **初，神創造天地（創一1）。**
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創一31）。

工作中，友人曾幾次帶我經過舊金山灣區，101號公路往北，過了機場三五分鐘不遠處，右手邊一大區商辦大樓，順路岔出交流道，繞到商區後方，整片靜謐青藍的大海隨即映入眼前。它其實是個內灣，因為清楚可見對面的城市和山丘，但因為兩岸之間寬廣無比，有船隻、風帆、海浪的陪襯，因此儼然好像駐足於無邊的大海、視野遼闊。工作之餘，在車水馬龍、交通樞紐的高速公路旁，有這麼一處令人心曠神怡的藍天碧海，尤其到了夕陽時分，海鷗飛鳥悠哉盤旋於海面上，映照黃金天色及閃爍如鑽的海水，這時來這裡深啖一口清新的空氣，心靈立即得到通體舒暢，大有一飛沖天、捨我其誰的壯志豪情。慨歎，我們何其有幸，竟能得到如此恩眷！


HS0908版權所有

是神權能的給予、無條件的給予；給予的背後是愛。神是愛，愛是可以感受到的。

他們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二42）。

同領基督的血，互為肢體，彼此相交。

神希望我們彼此相愛。使徒保羅最能體會神在他身上的愛，這個愛不單是理論上的愛或是感受層面上的愛，這愛是轉換動能驅動他向前回饋的愛。使徒約翰對愛的認知和體會亦深刻無比，他更具體的把愛的彰顯，分別從屬世看得見的，連結到屬靈看不見的境界，他說這樣照著做，你們、我們的喜樂必然充足。

我們將所看見的、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約壹一3）。

分享，是較現代的名詞，受西方社會環境教育的影響，為了客觀傳達個人意見，不排斥他人的看法，衍生出來的社交禮儀名詞，近來也逐漸廣泛在教會多種場合使用。原始的分享，就是把我擁有的，給予你，讓你感受到我的實質關懷照顧，進而使你主動想與我產生互動關係的動機。因此，分享的機會越多，產生的互動機會就越多；分享造成親密，親密再製造繼續分享。這原是正面、有意義的，也是合乎《聖經》的教導。

心靈分享要有愛作基礎

分享是為了產生互動的連結，給予動作的背後是有愛在驅動。因此一個分享者有沒有蘊藏豐富的愛，以及是從什麼源頭支取愛，就顯得格外重要。

分享者對愛的認識、對愛的體會、對愛的知識、對愛的表達，每一個環節都在顯示分享者本身的質素，接著透過熟稔的語言或肢體動作，去陳述他此時此刻想要傳達的有限主題，或是他非主題式盈然於心的感動，進而造成聽者有被實質關懷照顧的感受，使聽者心理產生動機，想要互動或回饋。

歷史上，最經典的一幕就是「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他就出去痛哭。」這是心靈分享裡最高的境界。注意，主並沒有開口。

主那一「看」，大概只有幾秒鐘的時間，這麼短暫一瞬間的「給予」，造成對方回想之前的給予、反思、評估、懊悔、流淚，進而到日後義無反顧的回饋。這個分享者必定是對愛極度認識、深刻體會的人，才能為聽者帶來如此震撼的連鎖反應。單是一個肢體動作，都能成為心靈分享的工具，何況是透過明白的語言去傳達心靈的感受。與其說自己沒有口才的恩賜，不善表達，倒不如練習內在的豐富，因為「主並沒有開口」。愛的驅動是在分享者每日每時每刻的生命裡培養累積，到該派上用場的那一剎那，單是一個眼神就將愛全部傾瀉而出。

失去愛作基礎，分享會容易流於耍嘴皮子、唱高調或賣膏藥，這不僅讓聽者坐如針氈，還須讓聽者發揮愛心在心裡為你禱告。這樣的分享當然引不起共鳴，更別提造成互動的動機或回饋。所以我們盡量培養自己朝正面的方向去發展練習「分享」，避免用分享這兩個字來疲勞轟炸地發表政見，或表述自己遇人不淑的委屈。

愛，帶來堅固的基礎，檢視愛的能量，就是查驗每日感恩的次數和頻率，這個感恩是否進而驅動回饋的動機。

心靈分享要有界限

在教會裡談分享是要有界限的。界限是為了造成一致的目標。比如行進中的交通，需要有明確的停車線、雙黃線等等的規劃，有一個明確的行徑方向，駕駛者彼此才能在安全、受保護的範圍內行駛，前往預定的目的地。

使徒約翰說，「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看見、聽見什麼呢？就是生命之道。因此界限的第一步，就是分享所聽見、所看見的生命之道。只要是攸關於生命的話題、見證、故事、人物等等，都是分享的內容。當然更重要的是，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在我們自身身上的彰顯經歷，直到今天每時刻對主親手摸過數之不盡的恩典，一字一句誠實分享、傳達。這個界限的目標是要「使你們與我們相



交」，這是個看得見評估的出來的目標。比如分享者誠實地透過語言、肢體、情感表達自身生命的話題，聽者聯想起自己曾有的生命見證，進而產生共鳴、互動，聽者之後轉成下一個分享者，最後在主的愛中互相造就，榮耀神，激起更大屬靈的力量。之後界限的目標進而深入到屬靈生命裡，「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

有一回在工作的場合，無意間察覺出姊妹好像心情喜樂，但又好像剛剛哭過的面容。因為她上班遲到，基於關心，想說不知她需不需要幫什麼忙。但一靠近她，姊妹開口就說「我想跟你分享今天早上喜樂的恩典」，於是她說，今早出門工作前，她的機車怎麼發都發不動，弄了半小時之後，吵到她未信主的父親出來一探究竟，結果她父親不但沒幫她，還劈頭就用三字經罵她，什麼蠢啊、吃閒飯的，罵完她後開始罵教會，姊妹只默默蹲在地上，頭低低地流淚聽完他罵了半小時，等他父親頭也不回的進屋裡，她起身再發動機車，引擎點著了，她立刻騎著機車來工作，當然遲到了。沿路上，她淚不停，她問神為什麼有這樣的父親，她禱告求神幫她內心平靜，突然聖靈輕輕地在她心中告訴她，「原諒他，他只是不認識我，但你是我最愛的女兒」。當下，姊妹的淚止了，口中竟唱起，「我真喜樂，因耶穌愛我」的詩歌。

姊妹分享之後，我們感動的一起悟性禱告讚美神，並相約午餐時，換我分享上個禮拜類似奇妙的生活體驗。

界限，帶來一致的目標，檢視目標的結果，就是體會彼此都有滿足的喜樂，進而產生回饋的動機。

心靈分享要注意對方的感受

主說，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子……。離了我，你們就不能做什麼。

我們是連結在樹上的枝子，連接著，才有生命，否則不能自己做什麼。同樣的道理，今天靠近我們的人，有的已經是枝子，有的還不是，但他們都已經是主允許擺在我們身旁的人，當他們靠近我們的時候，是否也可以透過我們的「分享」而連結在我們這枝子的身上？我們只能要求自己努力追求生命的豐沛，因為如此才能在無時無刻、得時不得時將連接生命的力量正面傳達出去，只有要求透過自己不斷傳達「是」的訊息，漸漸地才會在身邊聽見、看見越來越少的「否」。

有些人在聆聽時，帶有負面的情緒反應，這是無可厚非，也不能要求。他們或是雙手交叉胸前、或是皺眉、左顧右盼、低頭塗鴉等等。可能他們在聆聽的過程，遇到了困惑、問題或疑慮，或是聯想起曾有的創傷、痛苦的經驗或其他事情，這時，分享者可以學習暫停分享或是提出問題。主耶穌在以馬忤斯的路上靠近兩個臉上帶著愁容的門徒，他們因為正疑惑著耶穌身體在墳墓裡不見的事。耶穌怎麼會不知道他們心裡在想什麼呢！（耶穌知道，都還提出問題，何況我們？）但耶穌還是示範了提出問題，引起互動的動機，造成界限一致的目標。「你們彼此談論的是什麼事呢？」第二次又問「什麼事呢？」（路二四17-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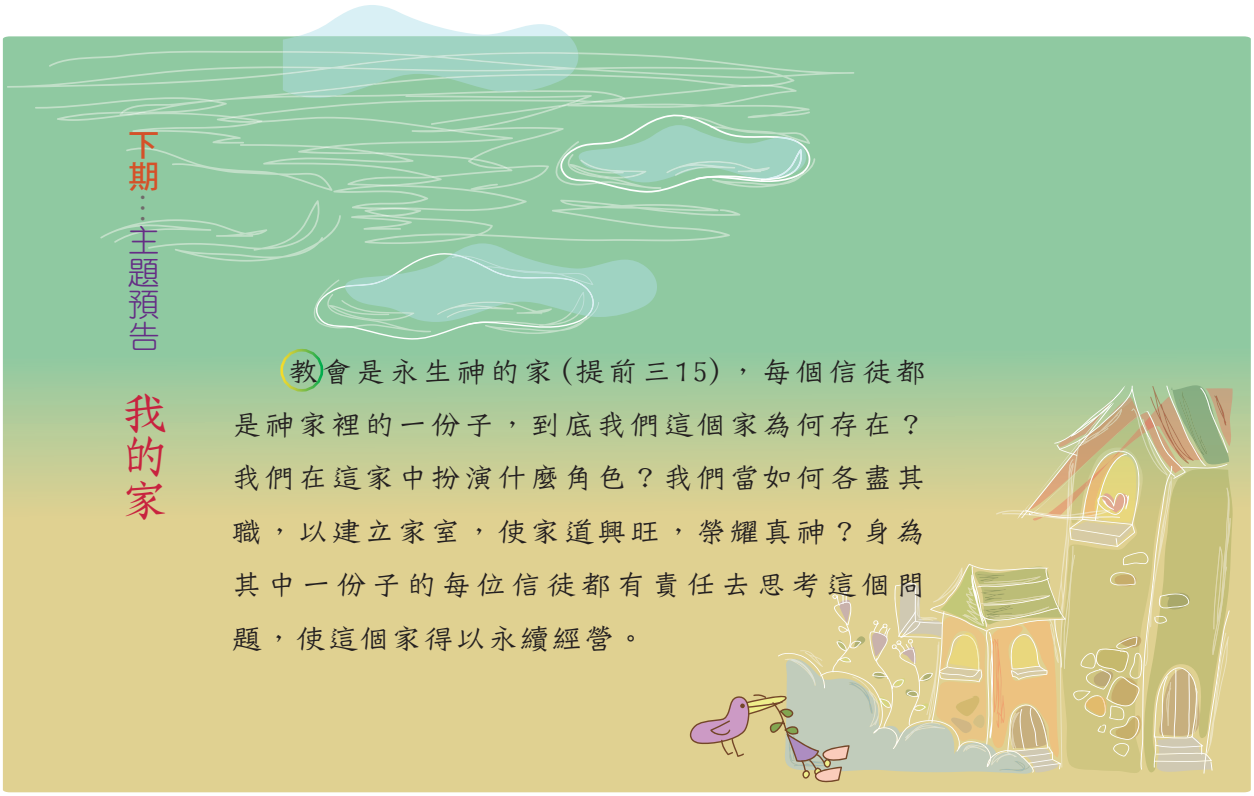
分享者亦可以練習每十分鐘或一個小段落，問問對方有什麼感受、什麼共鳴、什麼疑問，藉此能關心到對方聆聽時的情緒起伏和波動的感受。

× × × ×

認知神經科學家在近幾年，因為大腦造影技術更加純熟精進之後，「想辦法」在大腦中尋找「真實」的反應。經過一連串的實驗後發現，人類的情緒和行為受到訊息傳遞的影響深遠。其中真實懇切的訊息會打動聽者，讓聽者相信，進而進入腦中的快樂中心；而這個正面的積極反應跟大腦中原本掌管獎勵、回饋、報答，以及人聞到很香的味道和吃到美食的快樂中心是相同的；也就是說這樣滿足快樂，是因為「聽到」真實的訊息分享，觸動大腦處理「是」，而產生共鳴。反之，不真實的訊息表達（謊言、爭辯、傳舌、演說），若硬是套上「分享」的外衣，正是讓聽者在大腦處理負面厭惡情緒的地方處理回收的。

人，天生就喜愛分享，也喜愛心靈的交流。這是神一早設好的頻率。但現代社會和環境慢慢奪走了這個寶貴的天性，用原本是純正的高科技、電腦世界，和用「尊重人權」漸漸吞噬人與生具有的關顧和交流能力。我們基督徒若一不小心，也容易陷入百花齊放的知識網羅和自由社會的人權主張，或將之引進神國而不自知。

親愛的讀者，到此當您聽完我的分享後，是否也觸動您的共鳴或想法，不仿找個人坐下來，將您的真實心靈感受分享給下一個人……。





分享

上好的福分

文／涤杏　圖／尚仁

我依稀記得媽媽拿不出錢，腆靦說著要賒帳那番窘困的模樣……。



猶記得小時候，爸媽為了養活我們六個孩子，他們總是忙於工作。加上附近沒有教會，要到最近的教會還須搭公車約二十分鐘，然後再步行十分鐘，真所謂千里迢迢。在物質缺乏、交通不便利的年代裡，聚會可是一件不容易的事！那時對教會的感覺，只是一處陌生而遙遠的地方，更談不上成為什麼倚靠的力量。在六〇年代，大部分的家庭經濟環境都不好，要上幼稚園也是有中上的經濟才能負擔得起，於是學前教育的時光，就轉移到跟著大人們忙裡忙外的。當時的家長們都將客廳當工廠，全家投入手工業，不論家中老小，個個卯足了勁極力衝刺，分工合作，賺取微薄的工資，貼補家用。雖然小童工邊玩邊聽指示跟著做，對於大人來說倒也是多少派得上用場，諸如用強力膠糊皮子、轉毛線、磁鐵貼音符、包裝餅乾糖果……，我們都做過。原本童年就可能和一般的小孩一樣在瑣碎重複的加工過程度過的，沒想到在我國小二年級的時候，這種生活模式有了重大的改變，那就是我們租屋附近來了一戶同是我們真耶穌教會的信徒。

自從張姊姊一家人與我們比鄰而居之後，我們才知道原來聚會是很重要的，並不是像我們以前遇到過年或是靈恩會才要去。透過張伯父伯母的身教，我們對神、對教會弟兄姊妹模糊的印象，似乎有著漸漸對焦的機會。

張伯父是幫人送米的夥計，以往每日所用的米，都是請米店送來家裡或是到米店去糴的。因為爸爸的工作不穩定，家裡的環境實在捉襟見肘，常常月初領錢，月中就已經用罄了。媽媽每次都等到米缸見底之後，才叫我到隔壁去跟張伯父說要幾斤米，我依稀記得媽媽拿不出錢，腆靦說著要賒帳那番窘困的模樣……，而每次張伯父總是汗流浹背的將身上所馱的米倒進米缸裡，不因我們欠債而讓我們的肚子餓著。米缸的米甚至比媽媽原本叫的米數量還多，其中多的部分是張伯伯幫我們補上的。張伯伯氣喘呼呼的佯推著有許多家還等著他送米，隨意記帳讓媽媽簽名後，技巧的迴避收不到錢的窘境，然後快速的騎上腳踏車離開……。

而張伯母對我們的好也是不遑多讓：她總是藉著各種名目帶著我們愛吃的爆米香、麥芽糖、炸年糕到家中轉轉，甚至她家中小孩穿不下的衣服送給我們，仔細一看雖說是舊衣但是保養縫補得宜，讓我們都捨不得穿呢！張伯母停留的時間與媽媽話家常，順道將上星期傳道所說的講道內容重點摘述一遍，其中我們最喜愛聽蒙恩見證了，個個聽得津津有味。媽媽常說我們欠張伯伯一家人的恩情實在太多，不知哪年才能還的了？只求耶穌能幫我們回報了！接著耳提面命地要我們認真讀書、做個有用的人，我也聽話的考到了全班第二名，還因此獲得一個張姊姊已經不玩的塑膠洋娃娃。以前洋娃娃的眼睛是用畫的，而這個洋娃娃它的眼睛是會隨著躺下而閉上，起來又會張開的那一種，那是我長那麼大一直夢寐以求的玩具呢！真是愛不釋手。當時因為大家的物質環境普遍

都不好，雖是舊衣舊物，仍然分外珍惜，成為那段苦澀歲月中重要的支持力量。

已升上國二的張姊姊，因為自己也要參加初級班聚會，與我們情同手足的她願意在每個星期日和張哥哥帶我們去參加兒童聚會。當時的宗教教育聚會都是安排在星期日的早上，不像現在因應現代人忙碌生活步調，於是都將兒聚排在安息日的下午。有了可以忙裡偷閒的時光，不用一直趕加工，我們這一群小蘿蔔頭可樂了，還可以搭公車到教會聽好聽的故事、學唱詩、剪剪貼貼、塗塗畫畫的，還有可以和教會的小朋友玩遊戲……等等，真的好開心哦！我們苦苦央求媽媽讓我們可以每個星期都能去聚會，我們想要獲得有著個人榮譽感的「全勤獎」，想要將老師所設計的葡萄樹都貼滿出席的果子，因為老師說主耶穌喜歡每個小朋友快樂的唱詩、到教會敬拜祂。媽媽最終拗不過我們，就勉強答應，但有一個附帶條件就是我們自己賺取車費及感恩奉獻金，也就是要我們有空時要更認真做手工，不可以有邊玩邊做這種不負責任的心態。此種訓練造就我們認真、刻苦耐勞的性格，大家都迫不及待星期日的來臨，饑渴慕義的心是那麼單純與熱切！

幾次跟張姊姊張哥哥搭車下來，我也觀察到如何買車票、到哪一站下車、之後要往哪條路步行到教會……，這都難不倒我。唯一讓我不知所措的情形是我那年僅五歲的小妹，她常常走沒多久就說腳痠，最後索性就賴在地上不走了，甚至哇哇大哭……。路人異樣的眼光惹得我心浮氣躁的直想揍她，而張姊姊見狀總是很有耐心的背起小妹，緩步的哼唱兒童詩歌，張哥哥會在旁邊逗弄小妹，原本哭哭啼啼的小妹，說也奇怪就安撫下來，有時破涕為笑，有時還睡著了，真的好神奇哦！我們更佩服張姊姊張哥哥了。就這樣我們接受了正規宗教教育的薰陶，對於《聖經》人物——亞伯拉罕、摩西、約伯、大衛、約拿、路得、以斯帖……等等我們都耳熟能詳，豐富了我們的童年生活，自小更以此為人生學習的標竿。生活當中不再只有跳格子、騎馬打仗、史豔文、苦海女神龍相伴。我們也在其中接觸到各種樂器，比如風琴、鋼琴、響板、三角鐵，在輕鬆的學習下，還略略學會一些彈奏的技巧，殊不知日後都成為我當兒聚教員一個重要的才能，而且有助於日後專科學校音樂選修科目，能輕而易舉辨識各種曲調。宗教教育的教導是多元的，並不亞於幼稚園教育，我們是多麼幸運的一群啊，有神的看顧及人的慈愛相伴！

主內張伯伯一家人，就像是神所派來幫補我們、扶持我們的弟兄姊妹，他們奉獻時間、金錢與愛心，像在土地撒種般辛勤努力灌溉，呵護我們家中幾株的幼苗，雖然當時並不知是否會被鳥啄，或是被屬世的蔓荊遮住，不見得有開花結果的一天，但就是靠神感動他們願意付出與分享，使原本不起眼的我們，有了新妝的樣式，讓我們看起來是多麼地與眾不同啊！看看我們家中的景況，所有的成員都保守在主裡，個個愛惜自己的羽毛，努力從事聖工，在經濟上也能自給自足，謹遵主命……。想想，這一切若不是神巧妙的安排，怎能如此美善與周延呢？畢竟與我們處境相仿的鄰人與同學，在當時就有許多人可能迫於經濟的壓力，早早就輟學，甚至被花花世界給迷惑，喪失自我的也大有人在，遑論其他！如今回想起來只有更加感謝了。

後來張伯父一家人搬至南部，他們也同樣深耕當地，輾轉聽爸媽說起張伯父已被立執事，張伯母依然關心教會中弱勢的弟兄姊妹，張姊姊遠嫁至海外，張哥哥當了傳道……。我知道張伯父一家人是明智的，選擇最好的福分「凡恆心行善、尋求榮耀、尊貴，不能朽壞之福的，就以永生報應他們」（羅二7）。





信仰專欄
陽光花園

無法自拔的深淵

憂鬱症患者的關懷與陪伴

文／謝宏惠

「我在浪費生命的愧疚中痛苦地過每一天，……沒有人了解我，連我自己也是。天地之大，我找不到立足之地，……只想閉上眼睛逃避。」

「我沒有朋友，大家叫我主動積極一些、快樂一點，不要常擺著臭臉，多微笑，但是我就是沒辦法……」

「我到學校上課，雖然很多人在我周遭，可是我如入無人之境，同學好像不存在，我只想逃回家。」

「我就像一灘爛泥癱死著。」

「有如行屍走肉般，沒有笑容、沒有表情……悶得發瘋、發狂，為什麼要活著？」

到底什麼是憂鬱症？不快樂的情緒豈不是人人皆有？儘管每個人都有情緒低落、悲傷的時刻，但憂鬱症絕不是暫時心情不好，也非幾小時、幾天後，即可一掃鬱悶的陰霾。

它來得突然，令人摸不著頭緒，甚至被誤認為只是性格軟弱或消沉墮落。如果你或你的親友有超過兩週以上沮喪、消沉的症狀，是我們須特別注意的。「得這種病真的好累，如同一首歌『其實你不懂我的心』一般……。」一旦錯過早期治療、早期恢復的良機或不求醫，憂鬱症便如熱帶雨林裡不斷往上竄的藤蔓，將人愈纏愈緊，生命力一點一滴流失，終至窒息。

以下是來自於一位憂鬱症學生的真心話……

People in solitude

2008年4月7日，我的同學自殺了。其實我跟她之前並沒有太多的互動，也從未深談過，只知道她也是和我一樣是罹有憂鬱症的患者。可能也是因為這樣，對於她當時的心情，我想我比較能感同身受。

但我不是她，我無法體會她的痛苦，就像除了她自己之外的其他人一樣，我們只能揣摩、推理、拼湊，從細碎的線索中去整理出一個比較完整的解釋，但無論我們再怎麼努力，事情的真相都無法從她口中得知了。

一直到現在，我的胸口還是常常覺得悶痛，我想我必須站出來，以一個憂鬱症患者的身分告訴大家一些事，我覺得有很多盲點或迷思是必須被打破的，而有一些制度也是可以被改變的，也許有實行上的難處，但我相信只要這些信念能被更多人了解並接受，也許會有更多隱藏在角落的憂鬱症患者，能夠找回自己生命的價值與活下去的動力。更重要的是，他們能被聽見。

「事情不能就這樣算了。」這是我從悲傷、震驚的心情中慢慢回復以後，一直放在心上的想法。不是追究責任歸屬，也不是再去掀開過去的傷疤。我相信她在生前一定是有什麼話要說，一定有很多藏在內心深處的委屈、痛苦，或是一些感受是不知道怎麼說出口，或不知道該去向誰說的。雖然我們現在也許不能再給她一個溫暖的擁抱，不能當一個讓她可以傾吐的垃圾桶，但這些我們來不及為她做的，都還有機會去替那些也同樣受憂鬱症折磨的人做。

我不知道大家是怎麼去看憂鬱症患者的，也許你們是從書上認識到的知識：沮喪、對任何事都提不起勁、容易疲累、悲觀、對周遭環境產生不信任等等。然而即使是對這個疾病瞭若指掌的醫學博士，假使他不是當事者，就無法對當事者的痛苦感同身受，所以我知道外人其實很難真正幫助些什麼，但有一些舉動是可以去做的，也許無法減輕當事者內心的痛苦，但就像我們無法給盲胞朋友一雙能看見的眼睛，但我們還是能扶著他們過馬路一樣。

傾聽

其實要我們描述內心的痛苦，有時就是種挑戰了，很多複雜的情感或感觸常常是無法分解成單一個體的。有很多事情我們說不出口，也不知道怎麼描述才能讓人理解。但我一直都覺得很多事只要說出口，心裡就不會那麼難受。只是往往在我說出口後，發現自己的感覺常常會被大人自以為是的主觀見解扭曲或誤會，也許他們是想給一些意見來引導我們，但就如同我一直強調的，這些感受不是當事者就不會懂。所以我覺得傾聽是一門很大的學問，我們不是要來尋求解答、意見或安慰的，我們要的只是一個空白的錄音帶，能真實完整將自己的聲音錄下來罷了。

傾聽的時候

◎不打斷

◎不以自己的人生經驗來解釋當事者的狀況

◎有耐心

◎不評論

◎不做二次詮釋

適時的關心

儘管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工作要做、自己的情緒要處理，但有時候適時的關心能有雪中送炭般的效果。有很多憂鬱症的人生活在我們之中，卻不被發現。他們隱藏在黑暗之中，不被社會所接納或了解。甚至有時候他們也很難接納或相信自己，那是一個極其孤立荒謬的世界。

當情況已經快失控的時候，一個小小問候可能可以讓當事者感受到很大的溫暖。讓他知道他是存在的、他是被注意的，是有人在關心他的。即使要有全面性的改變是幾乎不可能，但一句發自內心的關懷，對他們來說可能是一個能短暫支撐下去的力量。

★針對憂鬱症、失眠等心理疾病，鼓勵患者就醫，尋求正確的醫療評估與處置，也鼓勵患者依靠神，尋求神所賜的平安和喜樂，對主耶穌基督的信仰可以同時和精神醫療相輔相成。

我質疑自己的能力，也質疑這個社會對我們的接受度，我害怕到頭來一切都是我一廂情願的天真想法，就像愚公移山一樣被當成傻子來看。我就跟大多數的憂鬱症患者一樣懦弱、惶恐、迷失又悲觀，但我一直都相信，即使事情再怎麼棘手再怎麼困難，只要心中有愛就夠了，只要我們打從心裡去愛一個人、去關心一個人，不管距離有多遙遠，他一定能感受的到的。

我覺得在告訴你們能為我們做什麼之前，要先讓你們了解到我是如何看生命的。發生了這件事情，我不希望大家把它當成一個校園事件、一個悲劇、一則新聞來看待，然後用一個固定的標準程序去處理它。也許過了一個月後，整件事的輪廓會越來越模糊，你可以忘記她的名字、可以忘記發生的日期、可以忘記她是哪一班的，這些對一個與她不熟悉的人來講，也許不是那麼重要。

但請一定一定要記得，她不是一個象徵，不是一個符號，也不是一個殉道者。她是一個活生生的人，一個曾經活在我們身邊的人。[註]

× × × ×

日常生活中某些話語可能經常不經意的從我們口中說出來，但是卻可能深深的傷害到憂鬱症患者的心靈，所以有些話我們不能說……

1.「你不要再鑽牛角尖了！」
2.「你想太多了！」
3.「你為什麼不看開點？」
4.「別人都可以……你為什麼不行？」
5.「我覺得你一直在幫自己找藉口！」
6.「你不想努力就說嘛！」
7.「我以前過得比你還辛苦，我都走過來了，你還有什麼好抱怨的呢？」
8.「你就是太閒了，才會無病呻吟！」
9.「你不是已經吃藥了嗎？為什麼還這樣？」
10.「你為什麼不聽醫生的話乖乖吃藥呢？」
11.「爭氣點，不要讓我失望！」

在憂鬱症患者的想法中，他是沮喪的、沒有用的。所以在這樣的狀況下，你對他說「好好加油」，恐怕是一點用處也沒有，不如讓他去接受這樣的事實，告訴他「你現在就是生病了！請安心休養。」不要勉強他做現在能力不及的事，讓他比較寬心，而不要讓他覺得自己是罪惡的。

陪伴，可以讓憂鬱的人不孤單

其實，面對憂鬱症的患者，我們可以做的事很簡單，那就是「不說話，只作伴」……像是：

◎專注的傾聽
◎不批評，不說教
◎不以自己的觀點來分析問題
◎諒解憂鬱症患者有情緒無法控制的困難，允許其可能會有的行為，例如：功課退步，或是可能出現的依賴。
◎定時的關懷，主動給予憂鬱症患者問候。

對於憂鬱症的患者，不要太刻意去做些什麼，也不要對他有太高的要求與期待，讓他照著自己能夠適應的步調去生活，也不要說一些太過鼓勵性的話，這樣反而會加深他的壓力，單純的陪伴、傾聽，讓他知道你永遠是支持他、關心他的。

一個人會得到憂鬱症，並非單一因素造成，而是受到生理、心理人格及社會壓力事件等影響的因素。就像我們都不願意看到自己得

★註：「People in solitude」為一位也是罹患憂鬱症同學的真心話，徵詢陳同學同意刊登之，希望藉此喚起更多人對憂鬱症的了解，並提供適切的關懷方式。

到某些疾病一樣，憂鬱症患者也不是自願深陷其中；然而，在他們的眼中，一切的事情似乎都是灰色的，他們對任何事情都提不起興趣，常會抱怨生活上的瑣事，不管你說了多少鼓舞的話，可能都無法發生激勵的作用。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傾聽、陪伴與支持是很重要的，陪伴者不需要多說什麼話，光是出現在憂鬱症患者附近，可能就會讓他感覺不孤單。甚至陪著他做些事情，避免讓他落單，要讓憂鬱症患者感覺他是有人支持的，他是有人關心的，他可以找人一起做些事情，例如：陪他說話、讀書、散步、逛街，讓他感覺身旁是有朋友的。不要吝嗇你的關懷，你的陪伴會讓他更有力量！

在教會中面對憂鬱症同靈我們能做什麼？以下《聖經》的話提供我們引導的方向：

1. 發揮教會支持力量：同靈間以同理心、設身處地的了解與支持，同為肢體，共同幫補，給予情緒心靈的支持。教會裡有許多團契或小組的緊密團體，有緩和及減輕個人的生活壓力，而降低心身疾病之發生率。《聖經》說：「與喜樂的人要同樂；與哀哭的人要同哭。」（羅十二15）、「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林前十二26）、「聖徒缺乏要幫補」（羅十二13）、「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傳四9-10）。

2. 禱告交託：將需要關心的同靈放在禱告中，代禱的功效是大的。向神真心懺悔、傾訴、祈求、歌頌或讚美等，將內在的痛苦憂傷傾吐出來，必蒙憐恤！《聖經》說：「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五16）、「憂傷痛悔的心，神必不輕看！」（詩五一17）、「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 」（羅十二12 ）；「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四6-7）

3. 唱詩：藉由詩歌紓解、讚美或療傷，與神溝通。「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是我的盾牌；我心裡倚靠祂就得幫助。所以我心中歡樂，我必用詩歌頌讚祂。」（詩二八7）、「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腓四4）

4. 讀《聖經》：查考神的話語，可以從上頭來獲得神的啟示、智慧亮光，而得到聖靈的幫助與教導。

5. 社會與心理的壓力會影響身體的健康，而身體的疾病也會導致心情及情緒的變化。當一個人長期處於心情沮喪的時候，並不一定是靈性不好、信心軟弱，可能是體內荷爾蒙有了改變，或腦神經傳導物質不平衡而產生身不由己的情緒變化。若連續兩週失眠，睡不好覺，則應該去「身心科」進行診斷和治療，以穩定情緒，使心靈獲得平安與喜樂，身體抵抗力增加，自然減少各種疾病之產生。

6. 憂鬱症同靈若有自殺的意念，要注意以下幾點：

(1) 尋求援助，通知他人；(2) 關心同理，不要批評；(3) 勿保密；(4) 給予心靈安頓與盼望；(5) 不斷陪同代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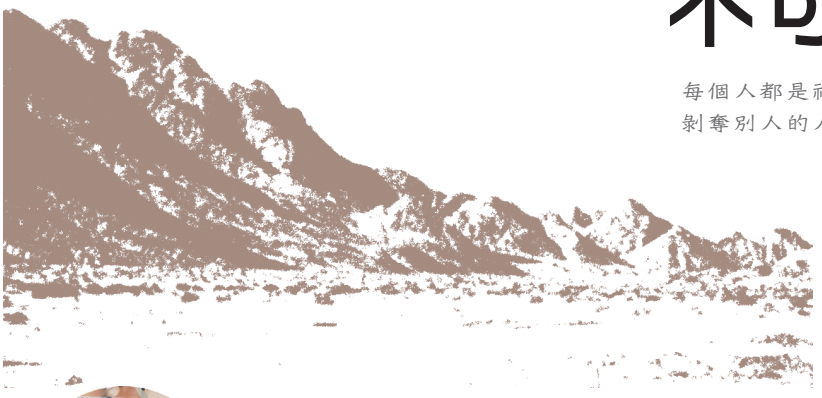
教會是個充滿了神愛的地方，讓關懷成為真心的語言，使那些孤寂、軟弱、灰心、失望的人到神的面前來可以獲得安慰、扶持與醫治。

文／謝宏駿

第八條誡命
不可偷盜



每個人都是神所創造的，都有基本生存的人權，
剝奪別人的人權就是對神的冒犯，神要為他申冤。





信仰專欄
十誡
與現代生活

不告而取，謂之偷。沒有經過正當程序而拿取，也是偷。剝奪了人應得的權利，這樣也是偷。不可偷盜這個誡命不只是兩人的人際問題，還是社會整體的人際問題。

偷別人的財物

「人若偷牛或羊，無論是宰了，是賣了，他就要以五牛賠一牛，四羊賠一羊。」（出二二1）。偷的東西越貴重，遭受的處罰和賠償就越大。別人的財物是別人的權利，不可侵占偷取。對財物的尊重，也是對人的基本尊重。

「人若遇見賊挖窟窿，把賊打了，以至於死，就不能為他有流血的罪；若太陽已經出來，就為他有流血的罪。賊若被拿，總要賠還；若他一無所有，就要被賣，頂他所偷的物。」（出二二2-3）。黑暗中，盜賊的行為可能威脅家人的生命，為了防衛，以至於打死盜賊，如此不算罪。但是在太陽出來，有光亮的情形，能夠清楚判斷生命不至於受威脅，若打死盜賊，就有蓄意殺人的罪。

另外，即使盜賊一無所有，也不可以此為理由去偷，仍然要為偷盜的行為付出代價與刑罰。

「賊因飢餓偷竊充飢，人不藐視他，若被找著，他必賠還七倍，必將家中所有的盡都償還。」（箴六30-31）。因飢餓的緣故而偷食物，這是人基本的需要得到滿足而已，所以不受藐視。但是偷的行為仍然是不對的，還是要付出代價，所以律法的規定是崇高的，不可拿私人的理由和藉口來合理化偷竊的行為。例如說，我暫時借用一下、很快就會還回去、我只是臨時起意的、碰巧撿到的、反正大家都這麼做……等等。

「偷」的心理學很微妙地敘述人的軟弱。愚昧的婦人喧嚷，對那無知的人說：「偷來的水是甜的，暗吃的餅是好的。」（箴九17）。「偷」的快感不是因為缺乏得到滿足，而是偷了，卻沒有被發現的僥倖與成就感，是一種「罪中之樂」。所以有錢人家的孩子也可能會在超級市場裡順手牽羊，偷拿一個蘋果。

即使父母的財物也不可偷取。「偷竊父母的，說這不是罪，此人就是與強盜同類。」（箴二八24）。雖然父母年老走了以後，財產會遺留給孩子，但是現在父母還健在，孩子就不可偷取。連這種以後可能是你的，都不可偷，更何況別人的財物。

做生意的買賣之間，不可用兩樣的法碼，兩樣的升斗（箴二十10），詭詐的天平，為神所憎惡（箴十一1）。這樣以不正當的手段騙取別人的利益，也是偷。

偷別人的心靈

未經過當事人的同意，把別人的話傳給其他人聽，這樣也是偷。如果是讚美、欣賞、有造就的話，可以是一種好的宣傳；如果是批評、論斷、有審判的味道，則可能造成傷害，如此的傳舌甚至能離間密友（箴十六28）。而且所傳的話語可能是斷章取義，可能是截取一段而已，可能經過詮釋和想像而扭曲了原意。

現代企業有商業機密，不可外洩給其他公司。如果派了商業間諜去偷取其他公司的機密，如此的行為已有法律的制裁。

像電腦軟體的智慧財產權，使用電腦的人應該買有版權的軟體，不可用盜版的，這樣才不是偷。

學生考試作弊，也是偷竊的行為。聽說，美國中學開始禁止學生攜帶有照相功能的手機到學校。不是因為學生會在上課時使用手機，也不是因為學生用手機傳簡訊，互相聯絡，而是因為考試時，學生用手機將考卷照相，傳給其他人，再將答案傳回，或將考題外洩，讓其他學生做準備。現代科技發達，作弊的手法也跟上潮流。

教會詩班所唱的聖詩，應該買有版權印製的，不要影印使用，雖然都是為了讚美神的詩歌，但是創作者的辛勞應該得到鼓勵和保障。

男女相愛是兩情相悅，琴瑟和鳴，一件人間美事。但是若得到別人的情感後，卻將他或她拋棄，這也是一種偷的行為。像《聖經》中的人物，大衛的兒子暗嫩以詐病的方法引誘同父異母的妹妹她瑪進入臥房，強暴她，得逞之後，暗嫩恨她的心比先前愛她的心更甚（撒下十三1-15）。

偷公家的財產

報稅是國民應盡的義務，合理的節稅是理財的管道，但是走法律的漏洞，甚至以說謊的手段，達到避稅或逃稅的目的，這樣是偷了政府的財產。稅金是國家為了公共建設的資金來源，屬於大家共有的財產，共同的事務需要公務人員來辦理，使國家有秩序，我們不可偷了大家的財產。

公司的營業所得稅也應該合法的繳交。有人為了得到更多的逃稅，不惜作公司的假帳，如此就犯了兩條罪：說謊和偷竊的罪。

公司的財產是公司的，個人也不可侵占偷竊。

偷神的財物

所得的十分之一，是屬於神的物，「地上所有的，無論是地上的種子是樹上的果子，十分之一是耶和華的，是歸給耶和華為聖的。」（利二七30）。亞伯拉罕奉獻十分之一給祭司麥基洗德（創十四17-20）。雅各在曠野異夢中看見神在天梯上，得神賜福後，向神許願，必將神所賜的所有十分之一獻給神（創二八10-22）。

既然如此，我們不可侵占偷竊神的物。「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萬君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8-10）

雖然法利賽人將什一奉獻過於強調，超過公義等靈性的追求，這樣是不對的。但是主耶穌並沒有否定奉獻的重要性。「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太二三23）

偷別人所應得的權利

「不可虧負寄居的，也不可欺壓他，……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我民中有貧窮人與你同住，你若借錢給他，不可如放債的向他取利。你即或拿鄰舍的衣服作當頭，必在日落以先歸還他；因為他只有這一件當蓋頭，是他蓋身的衣服，若是沒有，他拿什麼睡覺呢？」（出二二21-27）

每個人都是神所創造的，都有基本生存的人權，剝奪別人的人權就是對神的冒犯，神要為他申冤。

「困苦窮乏的雇工，無論是你的弟兄或是在你城裡寄居的，你不可欺負他。要當日給他工價，不可等到日落，因為他窮苦，把心放在工價上，恐怕他因你求告耶和華，罪便歸你了。」（申二四14-15）。欺負困苦的人，就是偷他的權利。如此神要審判。

收割的季節莊稼有更多的保留，是為了窮苦的人。「你在田間收割莊稼，若忘下一捆，不可回去再取，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這樣，耶和華你神必在你手裡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給你。你打橄欖樹，枝上剩下的，不可再打，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你摘葡萄園的葡萄，所剩下的，不可再摘，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申二四19-21）

資源應該公平分配。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不應該發生。富有人家的孩子有兩三台電腦，貧困家庭的孩子一台也沒有。社會的貧富過於懸殊，薪資結構高低差距太大，有可能是富有人剝奪貧窮人的權利所造成的。

根據統計，公元2000年，美國最高薪資是最低薪資的531倍，有錢人用錢滾錢，不花任何勞力。辛苦工作的勞工們卻得不到應有的報酬，這樣公平嗎？

神的誡命是為了保障窮人的權利。現在的法律卻是維護有錢人的利益。人的基本權利不應該被偷而不知道，不改善。

消極的說，不偷，努力工作，就可有餘（弗四28）；積極的說，歸還窮苦人的權利，如此就達成第八條誡命了。

聖經中的箭

文／恩沛

箭在壞人的手中，可能會濫殺無辜；
在好人的手中，才能保鄉衛國。
因此箭要找對主人，才能發揮應有的價值。



一. 前言

在中華文化上，有許多與「箭」有關的成語。例如光陰似箭、歸心似箭、一箭雙鵰等。在西洋文學上，也有與「箭」有關的故事。例如羅馬神話中的愛神邱比特，母親是女神維納斯，他四處飛翔去射出隱形的愛之箭，能使天神或凡人墜入愛河。在《聖經》中是否有箭的記載？其由來為何？有何象徵的意涵？有哪些屬靈的教訓？以下根據《聖經》探討此問題。

二. 箭的由來

箭（arrow）是一種遠距離的攻擊性器具，在歐洲最初出現在舊石器時代後期，可以作為武器或狩獵的工具。它由箭頭、箭柄、箭羽與箭尾所構成。箭頭是為了穿透敵人的護甲，可由石、竹、骨、貝殼、鐵、銅等材料製作。箭柄所使用的材料是木材、竹子或蘆杆，兼具堅柔與優美。箭羽是用羽毛、樹葉、或皮革製作，可以提高箭的飛行力和命中率。箭尾有凹槽，可使箭便於搭在弓弦上。一般射箭者會將箭放置在皮製的箭袋中，箭袋可以綁在腰帶上或掛在背後，以便騰出雙手拉弓射箭。

弓箭是古代近東常用的武器，但在以色列國初期甚少使用。箭是致命性的武器，通常由弓射出。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便雅憫人，是大能的勇士，是弓箭手（代上八40）。直到約阿施的兒子耶羅波安作以色列王的時候，弓箭才成為以色列國的武器（何一5、7）。

三. 箭的象徵意涵

《聖經》中除了有物質的箭外（代下三五23），也有無形的箭，它具有象徵的意涵，茲分三類說明如下。

1. 神的箭

經云：「耶和華啊，祢乘在馬上，坐在得勝的車上，豈是不喜悅江河，向江河發怒氣、向洋海發憤恨嗎？祢的弓全然顯露，向眾支派所起的誓都是可信的……因祢的箭射出發光，祢的槍閃出光耀，日月都在本宮停住……祢出來要拯救祢的百姓，拯救祢的受膏者，打破惡人家長的頭，露出他的腳，直到頸項。」（哈三8-13）。神坐在馬上、車上，表示祂是戰士；馬與車是雲彩的象徵，形容神駕雲而來（賽十九1）。祂的箭射出發光，祂的槍閃出

光耀，日月都停住；形容神出現時有閃電和發光，有密雲將日月遮蔽（出十九16）。神的顯現是若隱若現，因有罪的人無法見到聖潔的神。祂顯現的目的要拯救百姓，要打破惡人的頭。仇敵原是神懲罰選民的工具，但他們過分的欺壓以色列百姓，神也必出手將他們除滅。

神所膏立的君王彌賽亞，祂比世人更美，在祂嘴裡滿有恩惠。祂擁有龐大的軍力，使仇敵無處可逃，必死在王的箭靶下，因此萬民和列邦都願意稱臣降服（詩四五1-7）。

神是公義的審判者，是天天向惡人發怒的神。神的弓已上弦，預備妥當了。神審判的工具是燃燒的「火箭」，具有高度的殺傷力。因此惡人要及時悔改，否則會自食惡果（詩七11-13）。人要把握機會相信耶穌，並且要切實遵行神的話語，才能夠逃避末日神審判的「火箭」。

2. 魔鬼的箭

經云：「此外，又拿著信德當作籐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六16）。「箭」是古代戰爭中常用的一種快速作戰兵器，使人難以防範。而「火箭」則更可怕，它的前面有火，不只可射中目標，並且可燒毀目標。「火箭」象徵魔鬼的攻擊，不但使少數信徒的靈性受傷，而且也會使整個教會的同靈一同受到傷害。

「火箭」是指魔鬼陰險的詭計，而明槍易躲，暗箭難防，因此我們要拿著「信德」當作籐牌，就可以抵禦。「信德」的希臘文為πίστις，意思是指「信心」。基督教的信仰對象是耶穌，因此「信德」是指對耶穌的信心。我們願意相信耶穌是救主，就能進入永生的天國（約二十31）。「火箭」使人的信心搖動，對《聖經》的話語發生懷疑。從人類的始祖亞當、夏娃開始，魔鬼就不斷地藉著「火箭」攻擊，使人陷在罪中。例如魔鬼藉由蛇對夏娃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創三1-5），後來夏娃受到引誘，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違反神的吩咐，咒詛就臨到人類，人被逐出伊甸樂園，必須汗流滿面才能餬口。所以我們要信心堅定不移，以不變應萬變，則不論魔鬼使用什麼詭計，都必失去效力。

3. 人的箭

箭有時比喻人的子女。例如經云：「少年時所生的兒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箭袋充滿的人，便為有福。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必不至於羞愧。」（詩一二七4-5）。箭是古代重要的武器，但在老人的手上，因他無法彎弓射箭，所以不能發揮功效；倘若勇士的箭袋中充滿著箭，可以成為很好的武器，能和頑強的敵人周旋到底。同樣的，年輕時所生的兒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是充滿著力量（創四九3）。箭需要弄直、削尖，才能發揮其作用；兒女也是一樣，需要管教、陶冶，才能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提後二21）。所以我們要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箴二二6）。倘若我們放任子女自由發揮，不教養他們走在主的道路上，將無法成為利箭，蒙神與人重用。

箭有時比喻惡人要陷害正直人的工具。例如經云：「看哪，惡人彎弓，把箭搭在弦上，要在暗中射那心裡正直的人。」（詩十一2）。人常用說謊話作偽證來陷害鄰舍，就像利箭一樣，具有殺傷力，足以致人於死地（箴二五18）。此外，仇敵也會用尖銳的言語，好像比準了的箭（詩六四3），中傷人的名譽，殺人於無形。所以我們要謹言慎行，避免在言語上傷害他人（雅三1-12）。

四. 箭的屬靈教訓

經云：「眾海島啊，當聽我言！遠方的眾民哪，留心而聽！自我出胎，耶和華就選召我……祂使我成為磨亮的箭，將我藏在祂箭袋之中。」（賽四九1-2）。在早期，神選召以賽亞先知，使他成為神的工具，好像神箭袋中的箭一樣。今日，我們是神的僕人（路十七10），是神的器皿（提後二21），也是神箭袋中的箭。要如何行，才能合乎主用？茲略述幾項箭的特色如下。

1. 箭要筆直

一枝好的箭，需要筆直，才容易射中目標。同樣的，基督徒也需要正直，才能成為合神心意的器皿。「正直」（upright）是神的屬性，祂像磐石般的穩固，不會搖擺不定。祂的作為完全，祂所行的無不公平，是誠實無偽的神，又公義，又正直（申三二4）。因此神也要求人要「正直」，也就是要行為完全，遵行神的律法，看重神的一切命令（詩一一九1-8）。雖然我們帶有肉體，但藉由努力靈修，依靠聖靈的幫助，就能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並遵行《聖經》的話語。所以我們要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慾，在今世自守、公義、敬虔度日（多二12）；在外邦人中，能夠品行端正，使神的名得著榮耀（彼前二12）。

2. 箭要順服

箭要順從射者，才能射中目標，發揮應有的功用。同樣的，基督徒也要順從神的話語，才能得神的喜悅。神說：「你們當聽從我的話，我就作你們的神，你們也作我的子民；你們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耶七23）。一般人在學校被教導要獨立思考，要追求自我意識，要以自我為中心，因此很難順服別人的帶領。耶穌帶有肉體，面對十字架的苦杯，祂禱告說：「我父啊，倘若可行，求祢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太二六39），祂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8），成為我們要順服神最好的效法對象。

3. 箭要射中目標

箭要射中目標，才能達成任務，不致徒勞而返。同樣的，基督徒也要達成人生的目標，就是在世上活著時，能榮神益人；將來死後，靈魂能進入天國，得著永生。為了要達成目標，我們先要認清自己的身分。萬物從神而來，我們的錢財、智慧、健康，都是從神而來，是神託付我們管理。我們是神的管家（路十二42；林前四1），對萬物只有使用權，沒有所有權，有一天主人（神）要回來考核，按照工作成果賞罰。當我們認清自己的管家身分，知道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從神領受的（林前四7），就能樂意奉獻錢財、才能、時間來事奉神，願意盡力傳揚福音，甚至犧牲性命在所不惜。倘若我們願意為祂喪掉肉體生命的，必

得著永恆的生命（太十六25）。

4. 箭要磨尖箭頭

如果箭頭生銹，或不銳利，就不能發揮功效，無法射穿獵物，所以箭要磨尖箭頭（耶五一11）。同樣的，基督徒如果不聖潔，就不能蒙神重用；因為神是聖潔的神，是忌邪的神（書二四19）。經云：「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所以信徒要追求聖潔，將來才能安然見主（彼後三14），因為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來十二14）。

5. 箭要找對主人

如果箭在壞人的手中，可能會濫殺無辜；箭在好人的手中，才能保鄉衛國。因此箭要找對主人，才能發揮應有的價值。同樣的，基督徒活在世上，有兩個主人，就是真神或魔鬼，我們要擇一作為專心服事的對象。我們的財富、知識、時間等資源，倘若無法找對主人來使用，則不能發揮出永恆的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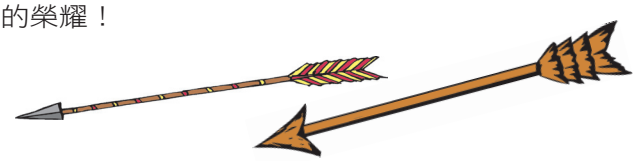
我們都是一匹小驢駒，是卑微的，是沒有人騎過的，現在主要用牠。我們知道一切都是神的賞賜，我們只是管家，耶穌才是真正的主人。當我們願意為主所用，就能看見有衣服及樹枝鋪在地上，好像是迎接一位國王的盛大排場（太二一1-11），共享主的榮耀。耶穌是萬王之王，是萬主之主（提前六15），當我們願意讓主使用，必能同享主的榮耀！

五. 結語

綜上所述，我們都是神手中的箭。一枝箭，若筆直、銳利，就能射中目標，成為主人的好工具。同樣的，倘若我們具備行為完全、謙卑順服、聖潔無瑕，並願意讓主使用，我們將成為磨亮的箭，被裝在神的箭袋之中。我們的神作王了，要歡喜快樂，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能被請赴羔羊婚筵的我們是有福的（啟十九6-9）。

參考資料：

1. 陳職，〈神的箭〉《聖靈報》第153期（1963年5月10日），頁16、17。
2. 郭祝壽，〈勇士手中的箭〉（1979年10月7日），鹿港教會聽道筆記。
3. 哈里斯（R. Laird Harris & Gleason L. Archer）等著，中華福音神學院譯，《舊約神學辭典》，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95。



有些化石的年代早於神的創造，為甚麼？



本信箱回答各樣有關聖經、教義、信仰生活等問題，歡迎讀者踴躍來信發問。
請將問題寄至40673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180號，或傳真04-22436968，
或e-mail至holyspirit@joy.org.tw，均註明《聖靈》月刊收。
並請附上姓名、所屬教會、電話、住址等個人資料。
未附個人資料者恕不處理。
請注意：本專欄僅接受「書面發問」，謝謝您。

信仰專欄
順道信箱

【發問人：林弟兄】

哈利路亞，謝長老平安！

我這裡有一個問題，想請問長老。我們都相信人類是神所創造的，但考古學家所發掘出來的化石之年代，卻與聖經所記載神創造萬物的年代不符合。為甚麼？懇求不吝指教，讓我得著更正確的屬靈知識。

桃園縣　林弟兄

【答覆】

哈利路亞，主內林弟兄平安！

我知道，你之所以會提出這個疑難問題，並不是因為對聖經上的話表示懷疑；而只想明白如何給予合理的解釋，使考古學上的發現與聖經不至於互相衝突。這種求知的學習精神，是主所喜悅的。

茲依據個人的查經心得答覆於下，希望對你有所幫助。願主賜福給你。阿們！

「某人活到幾歲，生了某人，某人共活了幾歲就死了。」依據《創世紀》所記載的古代歷史，除了第五章有這種寫法之外，在該卷的其他章節也處處可以見到的（九29，十一10-26、32，二一5，二五7、26，三五28，四七28）。依此推算，從亞當到亞伯拉罕，大約是兩千年。再看耶穌的家譜，從亞伯拉罕到耶穌，大約也是兩千年（太一1-17）。從耶穌到現在，也是約有兩千年。因此，從亞當受造到現在，人類的歷史大約只有六千年吧？我們的老前輩都這樣教導我們，我們也一直如此相信。

然而，考古學家卻說，北京人的化石已經有30萬年的歷史了。為甚麼？亞當受造到現在，不是只有六千年嗎？

1985年8月，我受聯總差派，前往泰國去巡牧幾處教會，並開拓新地區。適逢在中國大陸出土的恐龍的化石，運來曼谷展覽，機會難得，我便抽空去參觀。那些恐龍的體形非常龐大，高度大約三公尺，長度大約六公尺吧？除了完整的骨骼之外，還有蛋和腿骨的化石，而且種類也有好幾種。《說明書》上說，牠們生存於地球上的年代，已有幾千萬年，有的甚至已經超過一億年了。這怎麼可能？依據《創世記》第一章所記載，動植物與人類的受造，豈不是都在同一個時期嗎？

天文學家說，分布在外太空的星球，有的距地球有幾萬光年，有的甚至有幾十萬光年。所謂「光年」，就是天文學上所用的距離單位。以光速每秒約30萬公里計算，一光年約等於九兆四千六百零五億公里（《新編國語日報辭典》，國語日報社出版）。這就是說，假設某星距地球有10萬光年，則等於說，我們現在所發現那個星的光，是10萬年前發射出來的；換句話說，那個星存在於外太空的年代，已經超過10萬年了。這是怎麼一回事啊？日月和眾星的受造，以及人類的受造，豈不是都在同一個時段嗎？

有些學者主張，《創世記》所記載，神用六天的時間創造了天地萬物（一31，二1-3），乃指著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而言，並不是我們現在所說一天有24小時的日子。他們所堅持的理由是：創造天地萬物的工程極其巨大，僅僅六天的時間是不可能完成的。

這種主張若可以成立，則對於考古學家所發現，北京人的化石有30萬年的歷史，或在中國大陸出土的恐龍的化石已經超過一億年，以及天文學家所說，有些星球存在於外太空的年代已有幾十萬年等事實，便似乎都可以給予合理的解釋了。但我們卻深信不疑，創造天地萬物是神奇妙的作為；就全能的神而言，凡祂想做的，萬事都可能（創十七1，十八14；賽四六10）。因此，神要用六日的時間來創造天地萬物，乃是輕而易舉的事。

不然，如果「六日」真的是指著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而言。那麼，《創世記》第一章所記載，「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幾日」（5、8、13、19、23、31），是否要解讀為：「一個非常悠久的晚上過去了，接著來臨的是一個非常悠久的白天，這是第幾個非常悠久的時期」呢？若然，第三日（即第三個非常悠久的時期）所創造的青草、菜蔬、果樹（11-13），第五日（即第五個非常悠久的時期）所創造的水族、飛鳥（20-23），以及第六日（即第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所創造的牲畜、昆蟲、野獸、人類等（24-27、31），怎麼能生存呢？

再者，如果「六日」真的是指著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而言。那麼，對於《創世記》所記載，「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二2-3）那段經文，是否要解讀為「經過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之後，接著來臨的便是一個非常悠久的安息日」呢？若然，我們怎麼能記念安息日呢？眾所周知，當今世界各國所通用的「一週七日制」，乃依據《創世記》第一章至第二章所記載的原始資料。他們都不可能將六日解讀為六

個非常悠久的時期吧？否則，豈不是與他們所採用的「一週七日制」互相牴觸了嗎？

如果「六日」的創造不是六個非常悠久的時期，而是我們現在所說一天有24小時的日子，則從亞當受造到現在大約是六千年。若然，北京人的化石已經有30萬年的歷史，恐龍的化石已經超過一億年，以及有些星球存在於外太空的年代已有幾十萬年等事實，該怎麼解釋呢？難道除了六日的創造之外，這一切都不是神所創造的嗎？

下面所要作的詮釋是個人的查經心得，或許可以供你作參考吧？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一1）。

這段經文可以給予我們一個非常完整，而且至為清晰的答案。怎麼說呢？

第一、

「起初」一詞，《七十士譯本》以archee表達。在新約聖經上，archee這個字，除了「起初」之外（約壹一1），也譯為「初」（啟二一6），或「太初」（約一1、2），或「首先」（啟二二13）。「起初」與「太初」，均指永遠的過去，也就是有時間的開始。由此可知，「創一1」的創造，乃是發生於永遠的過去的某個時段的創造；顯然，它與「創一3」以下所記載的「六日創造」有所分別。

第二、

「天地」的天，是宇宙間無限的空間。所謂「造天」，就是創造存在於無限之空間的萬有；包括物質界的天體，以及靈界的天使。正如保羅所說：「因為萬有（一切存在者）都是靠祂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天體）……，不能看見的（靈界的存在者），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包括各種階級的天使），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西一16）。

第三、

「天地」的地，當然是地球。所謂「造地」，就是創造地球，以及地球上的萬物，包括人類、恐龍等等受造之物。正如保羅所說：「因為萬有（一切存在者）都是靠祂造的……，地上的（物質界），能看見的（有形質）……，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西一16）。

第四、

關於「起初神創造天地」的「地」，有些解經家認為它包括地質學上的一切年代，是幾億年以前的事。由「創一2」那段經文可以知道，在亞當這個世代尚未開始以前，地球早已存在。「創一3」以下所記載的「六日創造」，是亞當這個世代的創造。因此，有些解經家猜測，地之所以「混沌」，淵面之所以「黑暗」，或許是因為很久以前的世代之人類墮落，致使被神毀滅的結果吧？於是從「創一3」起，神便重新創造亞當這個世代了。

結論：

《創世紀》第一章第1節所記載的「起初」（archee），指永遠的過去；但它卻是一個非常悠久的時期，而不是一個日子。天使的受造（西一16），是在那永遠的過去的某個時段；後來天使犯罪，成為魔鬼（彼後二4；猶

6），則是在那永遠的過去的另一個時段（約壹三8）。這些歷史因為與我們無關，所以被省略了。

考古學上所發現，北京人的化石有30萬年的歷史，以及恐龍的化石已經超過一億年等事實，我們都無須否定。因為北京人和恐龍都受造於那永遠的過去的某個時段，與「六日的創造」並不互相牴觸；只因與我們無關，所以被省略了。

有一篇文章如此報導：宇宙間有好多銀河系，每一個銀河系各有幾個太陽系；而距地球最近的太陽系，乃是好多銀河系之中一個銀河系之中的一個太陽系。所謂「銀河系」，依據《新編國語日報辭典》的註釋是：「宇宙中一個大星系，直徑約10萬光年，中心厚度約一萬五千光年，與太陽距離約三萬光年。有兩千億顆以上大小恆星和無數星雲、星團。自轉一周約兩億五千萬年。在夜間晴空看得到的銀河，是銀河系密集部分在天球上的投影。」

由這些參考資料可以了解，分布於外太空的星系之年代，已經有好幾億年，甚至有幾十億年了（筆者按：由銀河系自轉一周約兩億五千萬年這個事實，可以如此推算）。但這個事實與「六日的創造」並不衝突，因為第四日所創造的日月和眾星（創一14-19），是距地球最近的太陽系之受造；而幾億年前或幾十億年前已經存在的星系，乃是那永遠的過去的某個時段的創造。

筆者聲明：本文純屬個人的查經心得，並不代表本會的信仰立場，文責自負。當然，本文只供為研究之參考，筆者不敢斷言完全正確。

不過可以令我們深信不疑的事實是，宇宙間一切存在者，包括天上的、地上的、地底下的，以及靈界的、物質界的、看不見的、看得見的，都是獨一真神所創造的（腓二10；西一16；來十一3）。

關於考古學上的發現，以及天文學家的理論，與聖經的創造論並不衝突這個議題，我們的解釋即使不是很完美，甚至不知道該如何作更合理的解釋，我們依然深信聖經上的話是正確的。因為聖經是神的默示（提前三16），是絕對可信的。





▲現年四歲，已是活潑健康的孩子。

展放信心的笑容

文／南港教會 羅心貝

「只要禱告就會好，不用擔心！」什麼？這麼輕鬆？婆婆的笑容在我腦中成了問號……

哈利路亞，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2005年7月慕道期間，那時兒子洋洋九個月大，由婆婆全天候照顧，每逢放假時，我和先生便會去探望洋洋。有一回，小姑告訴我們，帶洋洋去小兒科打預防針時，醫生依照慣例為洋洋做基本的例行檢查，像是量身高、體重、頭圍等等，只要量到頭圍，總是超出一般小孩的標準，簡直是個超級大頭寶寶！

剛開始並不以為意，想到常聽人說「頭大比較聰明」，因此也就沒太在意。只是，洋洋除了頭特別大之外，也不知是不是因為頭太重的關係，才無法讓頸部挺直？並且，頭部習慣傾向右邊，想幫他轉向左邊，好像也行不通，後來便在小兒科醫師的建議下，決定帶洋洋到長庚兒童醫院做詳細的檢查。

我利用網路掛了「小兒-生長評估科」，看診當天，婆婆陪著我和洋洋來到長庚兒童醫院，輪到洋洋看診時，則由我抱著他進去。一開始，醫師要先評估洋洋的整個發育機能是否正常？於是，要我先把洋洋放在診療台上平躺著，這時，醫師握住孩子的兩隻小手，然後，輕輕地往上拉，使原本平躺的洋洋變成坐姿，在那一瞬間，連沒有醫學素養的我，都可以看出洋洋全身無力、軟趴趴的身軀，彷彿沒有骨架支撐著身體的每個部位一樣。接著，醫師又問了一些基本問題，然後臉色凝重並且斬釘截鐵地對我說：「這孩子絕對有問題！」



是啊！人家說「七坐八爬」，洋洋都九個月大了，還不會坐，更別說爬了；更令人憂心的是，他不像同齡的小孩般，有著靈活且好奇周遭人事物的眼神，而是渙散、毫無生氣。醫師幫洋洋安排了下一次的轉診——腦神經內科，且安排一項腦波檢驗。

走出診間，看到在外等候的婆婆，我故作鎮定地告訴她診查的結果，並沉重地覆誦一次醫師說的那句話：「這孩子絕對有問題！」唉！為什麼這麼肯定、這麼絕對？而不是說好像、可能之類的疑問語氣呢？我知道我當時是強忍住淚水，但，和婆婆說話時微微顫抖的聲音，仍難掩語氣中所流露的驚恐，畢竟當時的我很難泰然接受這樣的結果；然而此刻，婆婆卻略帶笑容地告訴我：「只要禱告就會好，不用擔心！」什麼？這麼輕鬆？婆婆的笑容在我腦中成了問號……

依約回診時，帶著洋洋做了腦波檢查，醫師看著報告出爐的結果，緩緩地開始解說：洋洋的腦部積水，也就是醫學上所謂的腦水



▲十個月時，於腦水腫期間與父母合影。



▲復健期間，原本軟骨的洋洋，終於挺起手臂支撐地面。

腫，當積水愈來愈多時，會往腦中間慢慢壓迫神經，最後產生智能不足的現象。聽到「智能不足」，我的心整個跌落谷底，這種事怎麼會發生在我身上呢？想到洋洋以後不能正常的上學、無法在社會上工作，甚至不能結婚生子……「洋洋，你真的要爸爸媽媽照料你，直到我們老死嗎？」

醫師囑咐我，每天要幫洋洋做復健，可以用各種方式，儘量逗弄他，讓他大哭或是大笑，以刺激腦部活動，使積水漸漸被吸收掉。回到家裡，我把詳情告訴先生，他靜默不語，想是因為心痛至極吧！那一晚，他只是靜靜地掉眼淚，一句話都不說，而我是個性急的人，面對另一半如此的反應，令我覺得心裡很悶，我心想，洋洋發生這樣的事，我們夫妻不該共同來討論後續問題嗎？

在一次的晚間聚會，我獨自來到教會，慕道這兩個月來，我曾是多麼喜樂地坐在會堂裡敬拜、讚美神，只是這一晚，我替洋洋寫了代禱卡，接待人員問我代禱事項，我只說洋洋腦部積水，醫師說可能會造成智能不足，然後，我再也說不下去了……我的淚水像潰堤般流個不停，從會前唱詩一直到聚會結束回到家，我的淚水都沒有止過……

遇到這樣的事情，回家又面對著不發一語並且淚流不止的先生，感覺就像是世界末日！於是，我跪在床邊禱告，向神這樣說：「神啊！我的小孩已經這樣了，我的先生也不同我說話，我實在難以承擔一次要照顧兩個人的重擔啊！」禱告結束後，我開口向正躺在床上默默流淚的先生說：「我在向你及家人述說洋洋腦水腫的病況時，雖都是眼眶泛紅，卻不使一滴眼淚流下來，因為孩子正需要我們的照顧，因此，我們更需要堅強，如果我們在這時候倒下了，那麼，我們幼小的孩子將靠誰來照料呢？我雖然軟弱、雖然難過，但，也是強忍淚水，直到我來到神的殿，卸下表面的堅強，在我神面前哭泣，但是現在，不是我們悲傷難過的時候……」

感謝神垂聽我的禱告，體貼我不足以獨自承擔這重擔的軟弱，先生將我的話聽進去了，隔天，他已然收拾起憂傷的情緒，並積極與我討論該如何訓練洋洋做腦部復健。經上說：「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林前十13），這話真是一點不假。

接著，先生要我每天至少訓練洋洋一個小時。還不會坐的洋洋非常黏人，總是要大人抱著他，九個月大的孩子體重也不輕，所以，我無法長時間抱著他；於是我想到一個方法，把他放在房間的通舖上，四周用枕頭及棉被將他圍住，使他可以坐在其中而不倒下，這樣我就可以去忙我的事了。然而，不論我在洗衣、晾衣，或是在打掃、拖地，總是會聽到洋洋的哭聲，或許是因為洋洋在婆家已經習慣了很多人輪流抱著他，一下子要他獨自待在房裡，會讓他沒有安全感吧！

只是洋洋，媽媽為要讓你康復，不得已要這麼訓練你啊！話雖如此，當你不停地哭泣時，我終究還是心軟，不忍心讓你受這樣的折騰，於是訓練個二十分鐘，應該說狠心聽你哭了二十分鐘後，終於到達我忍耐的極限，這才把你抱起放在嬰兒床裡，並跪在床邊向神禱告：「神啊，我的兒子才九個月大，我實在不忍心讓他接受吃藥或開刀的痛苦……」（我在網路上搜尋關於此病的資料時得知，此病輕者服藥控制，重者則須開刀治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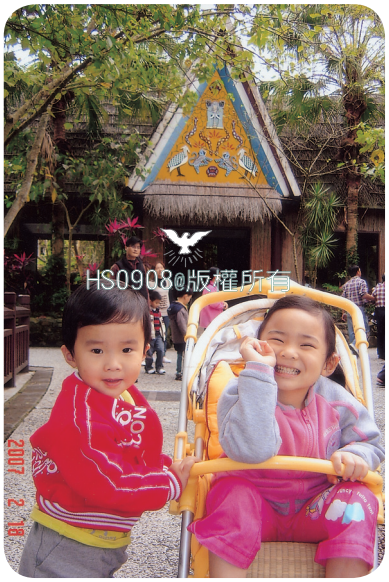
禱告時，只要想起洋洋幼小稚嫩的身軀，便開始不住地流淚，每天的禱告都是這樣想的「不要吃藥，也不要開刀」，印象中，當時並未特別向神求醫治，只是訴說著那為人母的不捨吧！

複診在一個月後，這一個月內，洋洋有著極大的變化，他學會乖乖坐著，然後，隔幾天會用雙手支撐地面挺起身子，再隔幾天他會爬著前行。有一次他坐在學步車裡，看到我手中拿著食物，便衝過來想吃，但洋洋口中含著奶嘴，不知該把奶嘴吐掉，我試著把食物放在他眼前，他還是不知怎麼去吃這食物。這一幕看在我眼裡，真是心疼！於是，我在禱告裡會不自覺地想起這一幕，奇妙的是，過幾天我一樣拿著食物，洋洋一樣坐在學步車裡吃著奶嘴，當他看到我，便很興奮地衝過來，這回卻快速地把奶嘴吐掉，食物便能入口了。主耶穌都知道我心裡所擔憂的！

這段期間我曾思考過一個問題——是不是因為做父母的犯了罪，而讓我的小孩遭到報應？或許是過去傳統的民間信仰誤導了我，使我更加自責，甚至在某次的晚間聚會中，感覺自己是有罪的，而不敢抬起頭來聽道理，主深知我的心思意念，藉由當晚領會的蘇阿姨，在會後禱告前，以一段經節來勉勵大家為洋洋代禱。她說著洋洋為何會腦水腫？《約翰福音》九章2-3節：「門徒問耶穌說：拉比，這人生來是瞎眼的，是誰犯了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聽完這段道理，令我深深感動！彷彿神親自安慰我，我這才敢把頭抬起來。聚會結束後，先生便跑來跟我說：「剛剛蘇阿姨勉勵的那席話，聽了好感動！」是啊！我也跟著附和著。

一個月後的複檢，檢驗師說從腦部超音波看來，仍有積水的情況，似乎是在告訴我洋洋沒什麼進步，要我有心理準備；並要我一週後再去醫院聽主治醫師解說報告。然而一個星期後，我卻有點不想去，因為檢驗師都已經說了，洋洋沒什麼進步，我不想再從醫師口中再聽到一次壞消息……況且，從我家（汐止）到婆家（樹林），再到林口長庚醫院，前後要花掉很多交通時間，特別是開往林口的那段蜿蜒

▼兩歲時和姊姊同遊動物園



道路，會使我頭暈目眩；但是，心中卻有一個小小的聲音告訴我，要勇敢面對。

奇妙的是，在前往林口看報告的車程上，我的心情卻異常輕鬆，不自覺地在車上哼唱著讚美詩，心裡想著，我早就知道報告結果了，只盼著看診快快結束，我好回家繼續向神禱告。

到了醫院，當我抱著洋洋進入診間後，醫師點閱著洋洋的腦部超音波檔案，並示意要我一同觀看這份報告，螢幕上的數據，我一個也看不懂，並且因為已知道結果，所以一點興趣也沒有。此時，醫師卻告訴我：「妳兒子洋洋好很多囉！暫時不用開刀，也不用吃藥，只要定期回診即可。」我用狐疑的眼光看著醫師，心想：怎麼這麼巧？結果竟然和我禱告所求的一樣！看著醫師堅定的眼神，我於是放心了。突然想起《腓立比書》四章6-7節：「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是的，原來當我在車上唱著讚美詩時，神就把我忐忑不安的心給帶走了，賜給我一顆平靜安穩的心！

▼十一個月時，由潘傳道為他施洗，歸主名下。



2005年10月秋季靈恩會，我和兩個孩子便一同受洗歸入主名下。受洗後的洋洋，病況日漸好轉，並且藉由同靈們持續的代禱，洋洋在各方面都有很大的進步，在這患病的十一個月裡，洋洋每隔一、兩個月就會到醫院複診，但感謝神，期間從未服藥或手術治療，正如我向神求的；最後，還是由主治醫師親口跟我說：妳的兒子已康復，不必再就診了。原以為只是巧合，但在這一連串的體驗中，讓我明白一切若非有奇妙的救主——耶穌，如今我又如何能擁有一個活蹦亂跳的兒子呢？

此時我才恍然大悟，原來在我告訴婆婆洋洋的病情時，婆婆的那一抹笑容是信心的笑容，是對神充滿信心的笑容啊！

孩子，因為你現在尚且年幼，媽媽代替你記下主耶穌在你身上所行的神蹟奇事，惟願你將來長大後，不論在各個成長階段或遭遇困難時，都能再次思想、數算神的恩典，以伴你度過每一個難題。願榮耀、頌讚歸予愛我們的父神！阿們！



想念主愛

文／岡山教會王麗貞見證　杜英珠整理

神是我高貴的益友，日日相親攜手，引領我們直到天家……。

從小信主的我，蒙主憐愛拯救，年邁之際，以此見證感念主恩，期盼兒孫勿忘，唯主耶穌是我們的救主！

外公本是其他教會的長老，後因聽了初由中國大陸傳來的真福音，就帶領家人歸入真教會受洗，爾後，父親也慕道受洗，在娶了母親後就移居到岡山。

那時岡山未有聚會場所，需坐車前往台南聚會，偶爾也在家中聚會，引人歸信主。早期信徒不多，婚姻介紹也不容易，故嫁在路竹鄉大戶人家。初嫁之時，已告知自己是基督徒身分，感謝主，我只要專職服侍公婆，農事、家事皆找人代理了，和家人相處融洽，信仰也自由，先生也常載我和孩子回娘家聚會，可惜他礙於傳統信仰的束縛而裹足不前，只偶爾參加佈道會，雖有同靈多次見證，他仍在主門外徘徊不前，令我擔心著他的靈命。

1987年我正值60歲，身體常覺不舒服，就到大醫院做徹底檢查，但查不出異狀，卻見脖子上出現一粒粒的痘子，觸手可摸，令我忐忑不安，才北上由姪子為我安排做更徹底的檢查，結果發現是惡性淋巴癌。醫生告知只是初期勿擔心，我不知為何心中也覺安穩平靜，且常笑嘻嘻，令護士們驚訝不已，我回應他們說：「靠主啊！就好了。」從小信主累積我對主的信心，更對主的能力信靠不移。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回家之後，仍需每月回診化療、打針，因西醫沒開藥就以中醫做調理，不知吃了幾次後，卻持續發燒著，做了檢查，才得知肝長膿，在治療中，北部的同靈也常來探訪代禱，使我和先生很受感動，但依舊無法撼動先生堅毅的傳統束縛，但我心中相信，神必有美好的安排。

在家中靜養一陣子後，不知道為何肚子大了起來，連行走都變困難，做檢查後，才得知是肺積水，在無法自理中，幸三位媳婦輪流照料，使我日漸康復。

1989年，任職國小校長的先生，在65歲退休一段時間後，常有間歇性的咳嗽，故往醫院做檢查，得知是肺癌，且已轉移到其他器官，醫生告知只剩3個月了。因再化療也無效，就回家安養，這期間我甚擔心他靈命問題，傳道也多次前來關心，同靈們也常來代禱、講見證、傳福音信息。

過去先生常載我出入教會，加上同靈多次來訪、關心，心中早就默認這份信仰，可惜受著傳統信仰的束縛，如今病已告急，故決心不顧醫生的反對，插著呼吸器在清醒中受洗歸入主名下。先生在受洗前已不能吃喝，呈現半昏迷狀態，卻在受洗後，可以進食又能和家人、同靈敘談，使眾人訝異不已，過了一天，先生安然離世，我雖訝然卻不悲傷，反得著莫大的安慰。先生享年78歲，已逝世八年了。

當先生安息的那刻，兒孫與同靈圍繞著禱告時，長子閉目禱告中見先生的身影一直往上而去，使我安慰不已。爾後，我自己也多次在夢中見到先生，他問我為何還掛心他未受洗，且肯定地告訴我他已受洗了，容貌是年輕的模樣……，神多次以此夢來安慰我，使我進天國更有信心（徒二17）。

1997年一次和家人外出爬山，不小心摔傷，因大腿有破皮，就找了國術館的師父敷藥，經過一陣子卻仍未好，加上那時氣喘復發、雙腿浮腫著，才又北上做檢查，原來淋巴癌又復發擴散了。當時，醫生說我只剩四個月的生命，急忙為我開刀，並挖掉大腿上6公分長的肉……。正當多種病痛衝擊我時，心中燃起一顆專心倚靠主的心，決心停止服藥，這期間岡山教會的同靈不斷來訪、代禱、安慰，也不斷牧養我的家人，使我在病中更加剛強有信心。

一心靠著禱告，我的病竟不知不覺一天天地好了。再回北部複檢時，醫生驚訝地告訴我：「病情已穩定，沒關係了，起不了作用了。」聽後，內心感恩不已，更呼喊出：「哈利路亞，感謝主，感謝主。」想必這醫生在我的感謝聲中，也必服在我們所信的這位大有權柄的大醫生——主耶穌之下，如今神竟又讓我多活了二十二年，今年82歲，這是在人所不能的，感謝主耶穌的大愛（約十一40）。

這幾年於病中，深深體悟神的眷顧，不愛外出的我，只愛閒暇中覽讀《聖經》，已經將《聖經》閱讀多遍，且常與女兒在電話中分享心得，感受到詩歌22首〈讚美經訓〉詞中所謂，神是我高貴的益友，日日相親攜手，祂的話如同一面寶鏡，可使我們心靈清新漸忘俗慾，引領我們直到天家……。感謝主！



緬甸貧童的教育、希望、愛

圖、文／多加愛心團 緬甸事工小組

如果要改善信徒未來的生活，
就必須提供孩子們上學的機會。





信仰專欄
多加

在緬甸的欽邦山區，有許多家庭處於貧窮，無法提供孩子上學，有的甚至到最後一個學期，卻因為繳不出學費而被退學，孩子因此而失去完成學業的機會。而身為一位母親，看到別人的孩子可以上學時，卻因此感到自卑。

因為處在貧窮環境的壓迫下，有時候必須作出不得已的選擇，甚至連選擇的機會都沒有。這就是緬甸的孩子！

欽邦（Chin State）位於緬甸西部與印度接壤，屬於少數民族的地區，大多數族人信基督教[1]，主要經濟以務農為業。欽邦雖然是個多山地區，卻是緬甸國家最貧窮，生活條件最困難的地區。其山林連綿，少有平地，山區由北向南延伸，山脈之間為十分陡峭的河流和峽谷。故在陸地交通上顯為不便，每逢雨季，使得原本顛簸崎嶇的山路，變得泥濘不堪、寸步難行。

由於欽山（Chin Hill）的土地貧瘠，水道基礎設施並非完善，每年農民農作物收成欠佳，加上國家政府沒有生產足夠的大米和糧食供給全部的人口，人民生活中最基本的兩餐都成了問題。對於這惡劣的天氣、崎嶇的地形、資源的匱乏和生活條件不佳的環境，且又沒有足夠的就業機會，促使有許多欽族的青年，願意冒險前往鄰近國家印度、泰國和馬來西亞謀求生計，以改善家庭物質生活。

緬甸是一個軍政統治的國家，政治與經濟極為不穩定，其教育問題也因為種族、宗教和性別因素，學童因此遭受到不平等待遇。即便緬甸政府有提供全民免費教育的政策，許多家庭因為生活貧困，連孩子最基本的入學費也無法負擔。根據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報告：「緬甸38%五到九歲兒童沒有入學，大約75%學生沒有完成中學，主要是受到內戰、貧窮、沒錢唸書等因素退學。低收入家庭會讓兒童提早進入就業市場當童工，有些甚至變成兒童軍人。大部分人對於女性的教育想法不同，家長不讓女童入學。」

幫助貧童上學

早期對於緬甸的社會福利關懷，源自於真耶穌教會新加坡聯絡處（Singapore Co-ordination Board，SCB）之緬甸事工小組



（Myanmar Ministry Committee，MMC）[2]在牧養教會與訪問信徒時，發現有一戶家庭因母親離世，父親離家，留下三個孩子給親戚照料。本會鑒於這三位孤兒因家庭的變故，經濟頓時失去支持，為了不讓孩童喪失他們應有的基本教育權利，便提供教育基金幫助這三位孤兒完成他們的十年基礎教育。

屬欽族的教會信徒[3]，多數屬於低收入群體，有很多教會信徒的孩子，因為生活處在貧困當中，而喪失上學的機會。其實，每月不到美金100元，就可以提供三十多位學童讀書。如果要改善信徒未來的生活，就必須提供孩子們上學的機會。

2008年，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多加愛心團（Dorcas Love Mission，DLM）開始協同緬甸事工小組（MMC）在緬甸教會信徒社會福利的需求，針對「緬甸欽邦部落貧童助學金」、「聘任宗教教育專員和課後輔導班（安親班）老師」和「衛生醫療」等經費補助。以提升學童的教育水準，改善信徒生活環境與身體健康。目前在欽邦山區，將近有三十位學童已經接受本會教育基金的支持，幫助他們完成基礎教育。

教育、希望、愛

仰光補習班課後輔導（安親班）







仰光補習班課後輔導在2007年6月開始。目的是提供社區服務，幫助學童在課業上獲得妥善照顧，提升學童的教育品質，也藉此機會傳福音給這些孩童。目前上課學生約40位。每日分三班上課：7:00-8:30am、8:30-9:30am、3-5pm，皆由HEMA姊妹擔任教學的工作。

2009年4月開始，在仰光教會每安息日有舉辦宗教教育課程。有兩位教員，她們自發到安親班學生的家庭訪問，告知家長有關安息日宗教教育的課程內容，邀請孩子安息日到教會來參加宗教教育課。

欽族部落貧童助學金



目的是提供本會孩童就學機會。緬甸學校學年度是從6月到隔年3月結束，期間有兩次考試。6月開學前必須向校方繳交行政費用和購買校服，除了仰光有六位孩童，其他接受就學補助的孩子都來自西北部的欽邦部落。



本會也在當地聘用一位信徒Lalzidinga弟兄，他主要負責教會的行政工作，按時分發學費給受助學生，並每月作家庭訪問，以確定學生是否有到學校去上學，也勉勵家長和學生積極參加教會聚會。

今年5月，緬甸事工小組（MMC）隨同當地的傳道工人到西北部的Kalay地區的桑密偶（Sanmyo）、納吉貢（Nagytikong）教會訪問信徒。學生的家長們紛紛表示感激這一年來，因為接受教會的助學金補助，自己的孩子終於可以跟其他孩子一樣上學，並能在課業上考出理想的成績，且都能順利升級，同時也熱心參加教會的聚會。

他們知道，這些助學金都是海外同靈的愛心奉獻，雖然彼此都不認識，但因著主耶穌的愛在每個弟兄姊妹的心裡，知道這裡需要幫助，他們非常珍惜這份來自海外同靈的愛，希望這份愛能夠持續幫助孩子上學，完成他們的學業。

多加教育補助2008年5月至2009年3月：



◀Tedim 教會的信徒。



◀Sawbuaysin的一戶信徒。



▲Nagyikong教會的寡婦和女兒。母親在收割季節到農人的田裡工作，日薪600Kyat（美金不到一塊錢）。



▲Nagyikong教會的信徒，父親在緬印邊界（Mizorm）工作。



▲Sanmyo教會，女兒Kim Kim14歲，是Sanmyo教會的宗教教育教員。



▲Sanmyo 教會的一戶



▲Sanmyo 教會，有兩個孩子接受補助。



註：

1. 根據官方數據，緬甸由135個民族所組成，其中較主要的緬甸民族共有緬族（Myanma）、克欽（Kachin）、克耶族（Kayah）、克倫（Karen）、欽（Chin）、孟（Mon）、若開族（Rakhine）、撣族（Shan）等八種民族。

在90%以上皆佛教徒的國家中，基督教約占4%。其中有三個族（克欽邦、欽邦和克倫族）是基督教人口占多數者。主要原因是早在一百多年前在英國殖民統治下，英國傳教士開始從山區傳基督教福音。

近年來，一些山區少數民族的教會也不斷興起。最先抵達的是浸信會，其次是羅馬天主教，長

老會和衛理公會，以及後來的安息日，摩門教和五旬節教會。

真耶穌教會傳入緬甸，是1989年從欽邦（Chin State）境外的Kalay區，屬欽族的鄉村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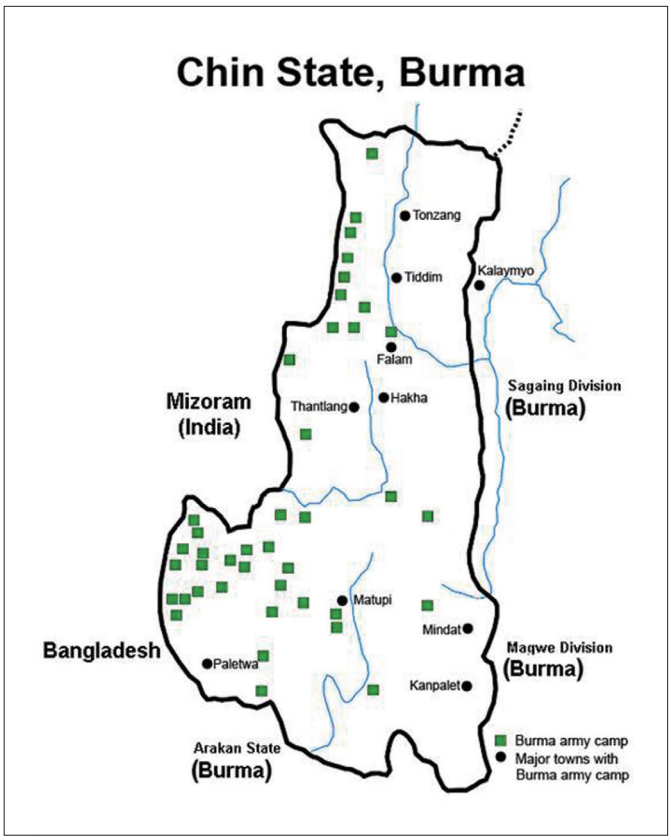
2. 2000年，新加坡聯絡處開始牧養緬甸教會，並成立緬甸宣教小組（Myanmar Ministry Committee，MMC），負責策劃緬甸教會的訓練，協助當地能夠達到自立、自養、自傳的訓練計畫。

每年有5-6梯次的巡牧，由派遣新加坡、沙巴、西馬和台灣的傳道長執工人，以及MMC小組成員前往當地協助「教會負責人訓練講習會」、「培訓兩位專職傳道」、「靈恩會」，「青年短期聖經班」、「聖經營」、「宗教教育營」和「教員講習會」等事工訓練課程。

3. 目前緬甸教會有五處，分布在仰光（Yangon）、欽邦（Chin State）的桑密偶（Sanmyo）、納吉貢（Nagytikong）、梯頂（Tedim）、拉尚（Lamzang）等五間教會，信徒數約共計有一百五十多名。

屬欽族的教會，主要的兩間教會桑密偶（Sanmyo）、納吉貢（Nagytikong），建立在欽邦鄰近的實皆省（Sagaing Division）的開萊谷地（Kalay Valley）。這是一個四面環山的平原河谷地區。卡來繆（Kalemyo）為此省最著名的城鎮和行政首都，其總督府、行政大樓、國內機場、學校和醫院等機關都建設此山谷。

另外，處在欽邦境內山區有梯頂（Tedim）和拉尚（Lamzang）兩間教會。這山區幾乎所有的地方都是山地和丘陵，沒有平坦的土地，所有的城鎮和村莊都建立在山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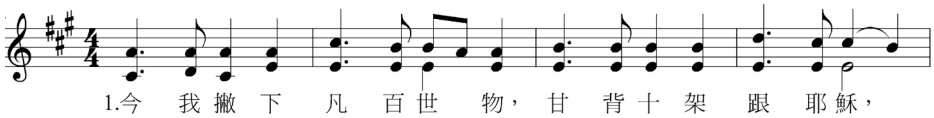


參考相關資料：

1. 緬甸宣教事工小組〈緬甸事工報告〉，《聖靈》月刊第321期（2004年6月）。
2. 〈東南亞教會——緬甸〉，《聯總事工手冊》。
3. 貌強〈歐盟對緬甸的人道主義援助〉。
4. 辛西雅醫生〈難民救助、尊敬重建〉。
5. Christianity in Eastern Chinland, By Rev. Dr. Chum Awi, Chin Human Rights Organization.
6. Unsafe State, Chin women in Burma, Women´s League of Chinland（WLC）.

第110首 撇物從主 Jesus, I My Cross Have Taken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黃婷撰稿

ELLESDIE，8.7.8.7. Double





Henry Francis Lyte, 1793-1847



Wolfgang A. Mozart, 1756-1791

Arr. Hubert P. Main, 1839-1925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作詞者萊特（Henry Francis Lyte, 1793-1847）是英國聖公會一位博學且十分出名的牧師。他之所以能夠出名，並非單因他的學識淵博或靈命高深、也非單因他熱心愛人或敬虔愛主，雖然這些都是事實，且他一生還充滿了許多感人的事蹟及艱苦的過去，但是真正令他享有盛名的，就是完成了本會讚美詩239首〈求主同住〉這首偉大的詩歌。

萊特早年生於愛爾蘭，幼年時父親擔任船長不幸罹難，他在比別人更艱苦的學習環境中，甚至半工半讀，卻能以名列前茅的成績完成都柏林三一學院的課程，並三度獲得寫詩獎金，在文學與醫學的前途抉擇下，他放棄自己的大好前程而選擇了神學，獻身神職照顧信徒，並且帶領許多人歸主。

1815年他在愛爾蘭一教會任副牧師，兩年後，有位同工病危他前去探望，他們同讀保羅書信，神藉此開啟他屬靈的眼睛，改變了他整個生命。在教會中，他特別關懷、幫助貧苦的兒童，他生活清苦，但心中充滿屬天的喜樂。

1823年他自願來到Brixham，一個偏僻落後的漁村，當了二十四年的牧師，並想用愛來感化這些漁民，但粗暴無知的漁夫們似乎不能欣賞他，因此他經常寫詩表達心靈的感受。然而繁重的教牧工作及潮濕的海洋氣候，對他的氣喘和肺病不利，親友勸他遷居無效，他還是勤勞地為主作工，他常說：「銹壞不如磨壞。」

1824年，萊特寫下本詩，記錄了他在信仰裡深刻的感受與決志，他說：「主！我背起了我的十字架。」藉由苦難，他體會到十字架是他的避難所，是他與神單獨親近之處。原詩本有六節，首次收錄於萊特的*Sacred Poetry*詩集中。1831年，Joshna Leavitt為某次的復興運動需要而發行了本詩歌。

1847年夏，萊特的身體已無法支撐，醫生囑付他必須即刻易地療養。因此他終於決定遵照醫囑休養。在他動身前一日，他在自己服事許多年之教區作最後一次的告別佈道並主持聖餐，勸勉信徒及時認識、感謝和依靠主。隔日，他依依不捨地離開這個漁村，起程前往義大利去靜養休息。但三個星期後，他途中來到法國的尼斯時，便與世長辭，而且葬在該地。底下是他於告別佈道時的一段摘錄：

「弟兄們，今天在此我站在你們中間，正如從死裡復活一樣，好像我也許可以使你們印象深刻，並且藉著適時認識基督的死，引導你們為這要臨到眾人的嚴肅時刻作好準備。」

本詩曲調是緬幼拔（Hubert P. Main, 1839-1925）[註]於1873年改自奧國音樂神童莫札特（Wolfgang A. Mozont, 1756-1791）名曲

本專欄由蔡純慧老師負責審稿、修訂！

中的一段（此改編首次收錄於*Winnowed Hymns*詩歌集中，並以「Air, Mozart, Arr. H.P.M.」加註）。

關於本詩有個感人的故事。在美國有一位非常富有的猶太人，他的獨生愛女信了基督教。按照猶太人的風俗，是要趕出家門。在女兒20歲生日那天，她父親廣宴親友，席間宣布，給她最後一次機會，如她再不放棄基督教的信仰，她將失去所有財富，被逐出家門，斷絕父女關係。女兒聽了，從容地走到琴旁，邊彈邊唱本詩，唱畢，她和父母親友告別，只帶一本聖經離家。此後她一生在貧民中傳揚福音。

註1. 曲調名——ELLESDIE，為譜曲者Main之筆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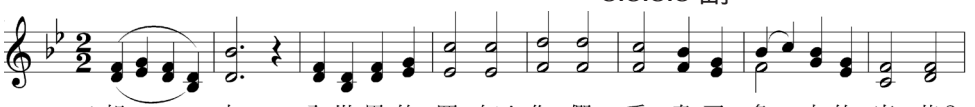
註2. 本詩作曲者與68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8年8月號（37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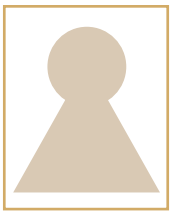
第111首 跟隨救主

Rise Up, All Ye Slaves of Ev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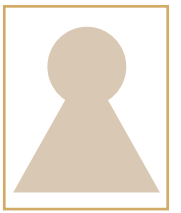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8.8.8.8 副





Frank W. Price, 1885-1974



楊蔭瀏（Ernest Y. L. Yang, 1899-1984）

本首中國曲風濃厚的詩歌，曲調為楊蔭瀏（Ernest Y. L. Yang, 1899-1984）所譜。楊蔭瀏為江蘇無錫人，自幼喜歡音樂，6歲時隨鄰居的小道士學習中國樂器。10歲時，他隨美國聖公會女傳教士郝路義（L. S. Hammond）學英文、鋼琴、樂理、和聲和對位；而以教她中國詩詞、音韻和昆曲作為交換。他21歲受洗加入聖公會，1923年進上海聖約翰大學攻讀經濟系。1925年五三慘案時，他和數百位同學因參加愛國運動而離校。

1929年，他應聖公會之聘，負責編印《頌主詩集》。1932年赴燕京大學音樂系旁聽作曲與西洋音樂史時，與劉廷芳博士共同編纂《普天頌讚》，並在宗教刊物上撰寫「聖歌與聖樂」專欄。他在1936年任哈佛燕京學社研究員，繼而任中央音樂院教授，中國音樂研究所所長等職。1981年，《讚美詩新編》編輯委員會聘請楊氏當顧問，他在作曲、編曲和譯詞方面都非常卓越，其一生對中國民族音樂及教會聖詩貢獻至鉅，是少有的中國音樂學者。

本詩由普萊斯（Frank W. Price, 1885-1974）填詞，普萊斯是19世紀初期的美國聖詩作家，其作品多為配合黑人靈歌或民謠填詞，著有*Southern Harmony*一書。他曾擔任長老教會在中國的傳教士三十年之久。1953年，普萊斯為美國長老教會的世界傳教教育機構選錄並翻譯了23首中文的讚美詩，收錄於*Chinese Christian Hymns*，本詩亦收錄於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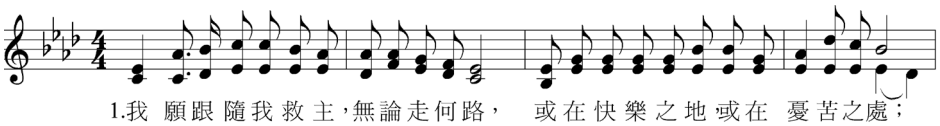


本詩英文版引自《羅馬書》第六章6節：「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中文版引自《馬太福音》第十六章24節：「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內容都說明人們在信仰的道路上必須起身跟隨基督救主，才得以對抗罪惡的救贖理念。

註：曲調名，查無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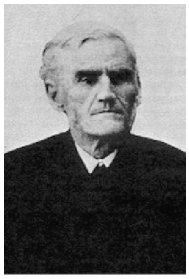
第112首 Follow On 我跟隨主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FOLLOW ON，12.12.12.11



1.我 願跟隨我救主，無論走何路， 或在快樂之地或在 憂苦之處；
Down in the valley with my Saviour I would go, Where the flow'rs are blooming and the sweet waters flow;



William Orcutt Cushing, 1823-1902



Robert Lowry, 1826-1899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作詞者高辛（William Orcutt Cushing, 1823-1902）美國人，父母信奉「獨一神觀」，他的信仰也依此而行，後來擔任了牧師職，1854年結婚，妻子於1870年離世，高辛的健康也走下坡，因此他自牧師職退休後，從事聖詩的創作。一生創作過300多首的詩歌。

作曲者勞利博士（Robert Lowry, 1826-1899）[註]生於美國費城。他知識淵博又善於講道，對於想像之事，總能形容得惟妙惟肖，讓聽眾深受感動。同時他也對創作與出版福音詩歌產生極大興趣。

1868年他為Biglow & Main出版社擔任音樂總編輯，與杜恩（W. H. Doane）合編多本主日學詩歌集。本詩1880年發表於勞利與杜恩合編的*Good as Gold*詩歌集中。

1878年，當高辛告訴勞利：「我甚願全人降服在基督的腳前，為祂放棄一切，順主旨意而行，從此住在神的榮耀中。」勞利聽聞，「Follow On」的回應浮上心頭，他知道這也是許多信徒的心聲，因此極樂意將此心意寫入歌曲中，希望透過詩歌，抒發此堅定的跟隨志氣。

註1：曲調名——FOLLOW ON，為本詩歌標題「跟隨主」。

註2：本詩作曲者與39首相同，其相關介紹請參見《聖靈》月刊2008年1月號（364期）。

做父母的於生活中常說謝謝，純真的孩子耳濡目染，自然而然培養感恩的心。

謝謝！

文／南區宗教小組策劃 王雪芬撰稿
圖／佳欣


HS09088版權所有

謝謝是人類共有的語言，

最美麗；

說著謝謝的臉龐，

最陽光。

教育專欄
父母小錦囊



我真心感謝有一位真神的存在，因祂的存在，使得宇宙中渺小如沙粒的我，心中擁有王國，屬於自己的美麗與哀愁。

念及此，腦海中不由得繚繞起那首讚美詩歌——〈感謝神〉（詩394首）。

♪「感謝神賜我救贖主，感謝神預備豐富！感謝神常與我同在，感謝神恩惠充足！」

陸瑩華老師病中的創作——《向生命說謝謝》，提到生命是神所造，陸老師想向神說謝謝！也要向生命中所遇到的人、事、物，表示感激，誠摯地說聲：謝謝！

另有一位醫生，是極優秀的小兒科醫生，也不幸得了癌症，死了。

在他面臨死亡的半年之間，感情安詳寧靜，理智清澈澄明，心中充滿了感恩，無懼地死去。他留下一篇文章，題目是「感謝」。

♪「感謝神賜春暖、秋涼，感謝神使我知足！感謝神將眼淚抹乾，感謝神賜我恩福！」

如此地病體氣微，如此地英年早逝，但他對人世最後的一句話，只想說：「謝謝。」

膚淺的人也許將「謝謝」當作「應酬話」，家教嚴格的人也許把謝謝訓練成口頭語而毫不動容。惟有畢生兢兢業業、深情回顧真神的恩惠和眷戀偕行者的人，所說的一聲「謝謝」，才能令人銘感五內。

朋友送別罹患重病的傳教士回美國，他身

體衰弱極了，像蠟炬般快燃盡了。他奉獻一生傳揚福音。

離別之際，說什麼好呢？

於是朋友在小卡片上這樣寫著：

「謝謝你，介紹我們認識了神，
謝謝神，為我們帶來了你。」

一聲謝謝是說不盡的盛意，道不完的感恩。「謝謝」兩字是如此端凝肅穆，像海岬日出，單純光亮，隱約又可撼天搖地。

♪「感謝神賜苦難、歡樂，感謝神慰我心靈！感謝神賜無限恩典，感謝神無比憐憫！」

驕傲冷漠的人不說謝謝，他認為「銀貨兩訖」、公平交易誰也不欠誰。這是工商業社會下的產物，他自認為擁有的東西都是理所當然的，所以不需要向誰說「謝謝」。

其實，大家都知道，我們赤裸裸地來到這個世界，沒有什麼理所當然就是你的。也許繳了學費，但老師那份關懷器重是買得到的嗎？也許付了米錢，但農夫辛勞豈能抵償得了？

在這浩瀚的宇宙中，我們究竟曾經付出什麼而可以如此理直氣壯地坐享一切呢？我們曾預訂過陽光？函購過月色？現購過空氣和水嗎？

這些都是免費的。然而我們曾經向造物的主宰說過謝謝嗎？

如果上山要付錢，下海要付錢，聞花香要付錢，觀綠茵也要付錢，那麼，我們的人生真是動彈不得了。

人因為不承認有神，所以把自己弄得僵冷，不知感恩。

古代漢武帝處心積慮以青銅作承露盤，高聳入雲霄。但神給卑賤的小草均霑雨露，怎會吝惜把豐富的天恩賜給我們人類呢！

只要我們能回歸像一個純真的孩童，為大自然的美麗心存感動，向造物的主宰大聲喝采，說聲謝謝就行了。

謝謝陽光溫暖我們的身心，謝謝雨露洗滌我們的心靈，也謝謝冰雪使我們腦筋清醒。

漢武帝永遠不會知道一顆知恩感激的心，才是真正的承露盤，才能高聳入雲霄，承受最清冽的甘露。

我的小孩從小就養成說謝謝的習慣，不管給糖果、餅乾或三餐吃飯，總是自然而然地說「謝謝」再享用。讓我印象深刻的是繳交學費時，更是滿懷感激地除了謝謝之外，還來個大滿貫的擁抱——啊！爸媽賺錢那麼辛苦，實在太感謝了！

生活中習慣說「謝謝」，讓每一天都是感恩節。

身教重於言教，做父母的於生活中常說謝謝，純真的孩子耳濡目染，自然而然培養感恩的心，也會常把謝謝掛在嘴上，應對生活中的點點滴滴，不但討人喜歡，更是禮多人不怪哩！

我曾自以為完全了解「凡事謝恩」這四個字。後來，遭逢挫折，在生命道途上匍匐緩行，幸而後來於重建的過程悟出了「凡事謝恩」的真義。

♪「感謝神禱告蒙應允，感謝神雖未回應！感謝神我曾經風暴，感謝神豐富供應！」

神並非教我們「好事謝恩」，人唯有學會凡事謝恩，才能從失敗中站起來，才能從苦楚裡振作。

親人離世，謝謝神在這哀痛逾恆的時刻，陪伴我們走過，使我們與祂更親近。

事業失敗，謝謝神給這個機會重新修正，下次一定會更好。

愛情受挫、婚姻破裂，謝謝神讓我們早早發現其中的死角，提供了時間與空間，來挽救彼此的生活。

然而，世態炎涼的今日，越來越少看見湧自內心的謝意，不管是對人的，還是對神的。

感激的心含著豐富的生命酵素，人的心在感激的時候，自然降得更低垂、更卑微，像一片深陷的湖泊——因而承受了更多的雨露。

父母像大地，兒女像種子，到底應該由大地來感謝種子呢？還是種子應該感謝大地呢？

啊，應該彼此感謝的。父母因兒女而有奮鬥的目標，兒女因父母而有慰藉依靠。

感謝使大地更溫暖地領受到種子的每一下脈動。感謝也使種子更切膚地接觸到大地的體溫。大地、種子彼此都因謝意而更欣悅、更滿足。

幾位朋友想要幫助一位即將出國唸書，卻適逢家庭驟變的友人，可是皆遭友人擋拒。友人的脾氣就是這樣，即使餓死，也不向人伸手。

於是，朋友們集思廣益，想出反請友人幫忙的對策——代購新書，但拜託先傳書名再決定。兩年間，受託的友人一直不斷寄送新書的資料，當然朋友們都表示不中意而沒買。

友人回國後，一下飛機立刻掏出兩千元美金還給朋友，並表示沒打工前，這些錢還真幫了不少忙呢！

朋友們笑了——哈！謝謝妳接受我們的幫助。

♪「感謝神賜玫瑰花開，感謝神百花爭艷！感謝神賜家庭溫暖，感謝神福氣加添！」

神的恩典確實隨處隨在，或藉著熟識的人，甚至陌生人。

陸老師在生命的最後一段路，神差遣了一位如同小天使般的外勞，陪伴她、幫她清理傷口，彌補生活中的瑣碎。

雖苦於病痛的折磨，但仍深懷感激之心。

「謝謝」這個奇妙的疊音，使人在廣闊的天地間領會「知遇之恩」，忘記怨尤、豁然開朗。

請父母們先以身作則，由衷地說聲：「謝謝」——對我們曾身受其惠的人，對我們曾身受其恩的神。

♪「感謝神賜喜樂、憂愁，感謝神賜我平安！感謝神賜明天盼望，感謝神直到永遠！」

主掌我舵(上)

文／謝順道





本圖提供／李政勳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我們大家所敬愛的林從道長老（添福先生），1919年6月出生於台北市。2009年4月16日清晨蒙主恩召，歸回樂園安息，享年91歲。5月3日下午2時，在台北教會舉行追思禮拜。

六樓大會堂的席位，專為長榮集團與淡江大學而設。在座有長榮集團總裁張夫人，長榮海運、長榮航空、長榮航太公司、長榮空樹公司、長榮國際公司等，各單位主管，以及淡江大學校長、「淡江菁英金鷹獎」得獎校友等，人才濟濟。本會的同靈，則除了來自台灣各地教會之外，也有從美國、紐西蘭、澳洲、日本等各國，千里迢迢趕來赴會的。與會者眾多，從地下室至六樓大會堂，各樓都擠滿了人，總數大約一千人。由此可見，林長老確實是社會上各界名人，以及海內外各地同靈所敬仰的長輩。

林長老的一生有許多嘉言懿行，值得我們永遠懷念，並做我們終身效法的榜樣。茲誌其中數項於下：

一、成功者的典範

林長老是一位成功者，無論就家庭建設，或教育事業，或信仰生活而言，他都堪稱為毫無瑕疵的成功者。

1. 他是家庭建設的成功者

有些企業家雖然事業經營成功，成為社會上的名人，卻因為無暇照顧家人，致使家庭破碎，令人惋惜。

林長老既要經營教育事業，又要協助台灣總會與各地教會的聖工，夜以繼日地忙碌，卻能將家庭、事業和聖工等，調配得很恰當，而始終保持平衡。因此，不但事業和聖工都進行順利，並且不忘撥冗培養家人的親情。

林長老運用神賜給他的智慧，如此努力經營的果效是：兩個兒子和兩個女兒，信心都很單純，品德也都甚好；職是之故，他的兒女都能蒙神喜悅，並得眾同靈的敬重，乃是意料中的美事。尤其是林長老和長老娘，夫婦恩愛情深，終身如新婚；凡事互相信任，彼此幫助，家庭溫馨。更可貴的是，他們都知道「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詩一二七3），並知道該如何照著主的聖言教導他們（弗六4），使他們從小就習慣於走在主的道上（箴二二6）。

依據聖經的教訓，丈夫當盡的本分是，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甚至甘心為妻子捨己；妻子



當盡的本分是，凡事順從丈夫，如同教會順服基督（弗五22-25、28-29、33）；兒女當盡的本分是，在主裡聽從父母；父母當盡的本分則是，照著主的教訓養育兒女（弗六1-4）。任何一個家庭的成員，若都能如此各盡本分，彼此切實相愛，家庭和樂，便是基督化的家庭。而林長老夫婦同心經營成功的家庭，便是這種基督化家庭的典型。

2. 他是教育事業的成功者



林長老所參與的事業，原先是航業。日據時代，他曾任職於日本郵船株式會社，也曾在台灣海員養成所擔任過海員訓練隊的教官。台灣光復後，曾任台灣航業公司船長、行政院漁管處副處長兼總船長，並經營漁業公司。後來接受長榮集團總裁張榮發先生之邀請，擔任長榮海運公司顧問多年。

1950年代，林長老和他的家人曾經住過羅東，二樓是他的住家，樓下便是會堂。有一次我受總會差派，前往羅東教會去工作。某日，林長老帶我去參觀他的書房，書桌上有一艘模型船，室內的裝潢宛如船艙。林長老說：「這是仿照船長室設計的，室內的一切陳設品和結構，都與船長室完全相同。」由此可知，林長老多麼懷念既往航海生活的日子！

林長老對教育事業充滿熱情，曾輔佐創立淡江英專，並促成英專升格為文理學院，再升格為大學。1962年擔任淡江文理學院董事會常務董事，1979年擔任淡江大學第一屆董事長。為鼓勵校友獻身於國家、造福社會、回饋母校而計，任內曾創設校友至高榮譽的「淡江菁英金鷹獎」，每年選出傑出校友，獎勵他們對社會的貢獻，目前世界各地已有171名校友獲此榮譽。

愛海愛船的熱忱，豐富了林長老的生命和思想。因此，在淡江大學創設全國首座「海事博物館」，並且不惜將他一生所珍藏，極其名貴的各國模型船，全部慷慨捐贈，讓沒有圍牆的校園更添自由開放之風，由教學研究而推廣至社會教育及社會服務。淡大學生活動中心旁的「鳳凰池」，以及商管大樓前的「福園」亦為他所捐贈。

如今，林長老已經走了。但他為淡江大學所付出的心血和捐贈，卻將永遠長存。淡江大學之所以能造就不少菁英，造福人群，奠定今日的社會地位，林長老的豐功不可沒。

3. 他是信仰生活的成功者

雅各說：「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雅一22）。《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但是你們不要欺騙自己，以為只要聽道就夠了；相反地，你們必須行道。」這就是說，誰都知道基督徒必須行道（太七21；羅二13），也知道行道必蒙福（約十三17）；因此，若有人以為只要聽道就夠了，那便是欺騙自己的想法。

林長老當然明白這項真理，因為對他來說，信仰乃是一種愛神和愛人的生活（太二二37-40），而不是以熟悉教條為誇耀的（羅二17-23）。事實告訴我們，無論在聖工上或在生活上，他所呈現出來的都是有生命的信心之活見證（雅二26），足以令人肅然起敬。

就聖工而言，林長老是東山區（以後分為東南區、東北區）和西山區首任的區負責。為了巡牧並開拓，他經常出入東、西部山區，卻不畏交通不便，路途坎坷；爬山越嶺，走一趟要費幾小時，甚至10小時，並不足為奇。

後來林長老轉任北區區負責，而東山區和

西山區區負責則改由蔡牧夫執事接任。林長老不但是北區首任的區負責，而且是任期最久的區負責——前後共歷二十年；任內既要策劃區內的各項聖工，還要巡牧各地教會。北區教會今日的興旺，固然是歷屆的區負責與區內各地教會聖工人員共同努力的積效；但林長老既往盡其職責，為北區眾教會所付出的愛心和辛苦，卻是令人深受感動，沒齒不忘的。除此之外，林長老又一直連任台灣總會負責人，以及國際聯合總會負責人等要職，終日忙碌，備嘗艱苦。

就信仰生活來說，林長老的美德更是多得不可勝數。茲僅舉出其中幾點如下：

第一、林長老明白在教導兒女的事上，「言教不如身教」的道理。所以在日常生活中，凡事以身作則，使兒女們從小耳濡目染，養成了和藹可親的人格。今日他的兒女之所以有單純的信心、善良的品德、優雅的氣質，乃是理所當然的。

第二、「要常常喜樂」（帖前五16）。林長老實踐了這個教訓，一生一世，心裡時常充滿喜樂。無論出現在甚麼場所，人未到，他的笑聲總是先到；直到人走了，他的笑聲還留在那裡。他開懷的笑聲與可親的笑容成為他獨特的標幟，留給人深刻的印象。因此，原住民同靈都稱他為「喜樂長老」，時至今日，他們依然深深地懷念著他。

第三、正因林長老的人生觀是如此樂觀，所以對人總說鼓勵的話，使人重新振作，邁步走向光明的未來。也因為如此樂觀，所以在病中肉體雖然受盡煎熬，卻不但未曾發出一句怨言，反而一直關懷周遭的人。置身於患難中，他之所以能如此堅強，滿心喜樂，乃因他明白「在苦難中要忍耐，但忍耐也要成功。」的緣故（雅一2-4）。

第四、《雅各書》第二章14至16節那段經文，林長老不但永遠銘記於心，而且隨時付諸行動。他知道，對一個貧窮的人說萬句安慰的話，不如給予一些生活上的幫助。舉例說，數十年前山地的衛生和醫療設備都甚差，生活也極為困苦。因此，林長老每次去巡牧原住民的教會，都會攜帶很多醫療藥品、維他命等，去供應他們。在政府尚未實施全民健保的時代，那些藥品都是他們所需要的。

第五、更可貴的是，林長老明白「給予原住民同靈魚吃」，並非長遠之計；惟有「教導他們如何捕魚」，才是一勞永逸之良策。於是帶了幾個會裁縫和烹飪的姊妹去教導她們，使她們學會了裁縫和烹飪的工夫；此外，又帶著農業專家去輔導他們，使他們學會了耕種五穀，以及各種水果的技巧。之後，蒙神賜福，東山區和西山區的同靈便漸漸富裕起來，生活品質也大獲改善了。

第六、早在20年前，林長老已經看出社會上的老人問題。於是本著「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使老有所養」的理念，向台灣總會提出「設置埔里基督仁愛之家」之建議與規劃。1996年，這個構想終於實現。除此之外，每逢農曆過年的時候，他都會偕同家人前往彰化縣「崙尾仁愛安老院」（1963年設立），與院內老人一同聚會敬拜神。聚會後，邀請老人共享過年愛餐，並贈送紅包和禮物給每一位老人，使他們滿心喜樂和感謝。

第七、聖徒每月或每年，收益的十分之一是「神之物」，必須「全然送入倉庫，使神家有糧」，乃是我們當盡的本分（瑪三8-10；太二三23）。林長老當然知道，所以他向來都實行「什一奉獻」，而從未間斷。除此之外，每逢教會要建築新會堂時，他也樂意奉獻崇拜聚會用的椅子；諸如台灣、日本、新加坡、美國等，海內外好多會堂的椅子，都是他所奉獻的。

第八、1995年1月，林長老第一次中風。蒙主憐憫，垂聽各地眾同靈的代禱，不到兩個

星期就復原，令美國的醫生嘖嘖稱奇，視為神蹟。2000年10月，第二次中風。這次比第一次更嚴重，幾度在生死間徘徊。兩個月後出院，卻無法站立、坐正、言語、吞嚥，視線不能集中，思考記憶力弱……。然而，林長老並沒有失去信心和盼望，意志力相當堅強。他每天的功課是，學習起立、坐下、拉滑輪、扶床緣彎腰。神回報他的努力，使他日日進步，恢復了嚥食能力，視線也恢復正常，並且可以坐正了。更奇妙的是，神幫助他恢復了書寫的能力。由他留下來的筆記本可以看到，一開始是筆觸顫抖、疊成一坨，不成字形的字，而進步到筆劃清晰、字跡工整的文字；並且不只是一篇，而是十幾本，寫的全是經文。

林長老與病痛戰鬥這個過程顯示，他確實堪稱為「生命的鬥士」，令人欽佩；並不是因為怕死，而是因為熱愛生命。「活著是一種責任，為家庭、教會、社會應該負起的責任；只要責任完成，隨時都可以死而無憾！」這是林長老用盡一生的歲月，對生存的意義所要作的詮釋。正如保羅對腓立比教會所說：「我正在兩難之間，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因為這是好得無比的。然而，我在肉身活著，為你們更是要緊的。」（腓一23-24）。惟有明白自己的使命，並且終身為完成使命而生存，才是有意義的人生。

第九、苦難並沒有擊倒林長老，也沒有讓他對信仰產生懷疑，反而令他與神更親密。每天早晨七點半起床，家人就播放讚美詩，使頌讚和感恩的歌聲瀰漫了房間的每一個角落。梳洗過後就晨禱，禱告內容充滿了讚美和感謝；除了為興旺福音禱告之外，也為出門在外的傳道者代禱，求神使他們出入平安，身體健康，工作順利。

晚上由家人唸一段經文，林長老就逐字寫下來；寫完，再一起禱告，然後就寢。每天都是如此。回來探望林長老的子女、媳婦、孫子等，都有這樣的讀經機會，而從其中學到了林長老渴慕神話語的精神。林長老素常的處世、信心、靈修、事奉等，長久以來都是家人學習的榜樣。沒想到在病痛中，他仍然是他們要效法的模範。

如今，林長老已經完成他的責任，安息於主的懷裡。但他所留下來的許多教訓，以及敬神愛人的美德，卻將永遠銘記在他子子孫孫的心裡，照耀他們的未來！

第十、17歲那一年，林長老在真耶穌教會受洗，歸入耶穌基督的名下（加三27）。2009年4月16日清晨安息，享年91歲。前後共歷74年的信仰生活，必然遭遇了不少試探和試煉；但蒙主保守，他都逐一過關，堅持起初確實的信心。尤其是晚年重度中風，對他或家屬來說，都是極大的考驗。林長老處身在那不尋常的火煉中，靠著來自上頭的力量，竟然能存得住他自己的信仰工程，顯示了那工程誠然是用金銀寶石所建造，而經得起任何考驗的（腓四13；林前三11-14）。

林長老的房間貼著他病中最喜歡的經文：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
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
他們奔跑，卻不困倦；
行走，卻不疲乏。

——以賽亞書四十章31節

由此可知，林長老在病中雖然受盡了煎熬，但心靈上卻仍舊充滿了喜樂和平安。身體安康時，他是喜樂長老；身體不適時，他依然是喜樂長老。無論遭遇任何事，處身任何境地，他都是永遠不變的喜樂長老。正因如此，所以肉身雖然失去了自由，靈性卻如鷹展翅上騰，飛翔於無邊無際的天空，逍遙自在；四肢雖然無力，器官雖然老化，靈命卻日益強壯，終日奔跑也不困倦。（待續）

參考資料：陳豐美姊妹的大作〈林從道長老生平略歷〉

我兒，要謹守你父親的誡命

要是沒有陪孩子一起聚會，一起讀經，就沒有資格責備孩子行為失當，更沒有資格到神面前為兒女所製造的麻煩哭泣。

文／阮琦雅　圖／聖惠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天父的誡命要我們守著，是要我們活出生命的尊貴與自由，這份諄諄訓誨的愛，在日常親近神的生活中，基督徒體驗得更實在。

入秋是過敏兒難熬的季節，我兒撒母耳一早起因這季節不斷地擤鼻涕，不舒服全寫在臉上，我們倆相對無言，因為能用的方法我們都用盡了。心疼他的我，也只能提醒他每日晨間該做的事：禱告、讀經、吃早餐。

他走到我身邊害怕地哭了出來：「媽，進入我耳朵的聲音變小聲了。」我告訴他神是全能的醫生，隨即邀他一起禱告。禱告後，看他虛弱的樣子，就讓他先吃早餐。

他邊吃邊看電視，我催著他上學前要留時間讀《聖經》，但他為了要看卡通撒了個謊又不承認，叫我非常生氣，卻又看在他不舒服的樣子，我僅提醒他：基督徒不要說謊。他堅持他沒有說謊，所以我告訴他：神所愛的祂必管教。並表達出不希望也不忍心看他受苦、付出代價後才學會的心情。隨後，我們便進行每早的讀經課程。

讀經進行到一半，他喜悅地望著我說：「媽，我的耳朵剛剛有一股氣往外推，現在可以聽清楚了。」我們齊心感謝神，我趁機再次提醒他：要依靠神，就沒有走不過的難關。雖然他今日的敬拜不是那麼地自動自發而是習慣性地例行到神面前，然而神的醫治加添了他小小心靈的信靠，建立他每日晨間敬拜的必要信心，這種信靠與信心不是出自人的教導，而是神親自訓誨並加添的。

我們首先讀的是《民數記》二十章：摩西和亞倫未照神吩咐，以「擊打」磐石代替神指示的「吩咐」，而導致無法進迦南的遺憾。我藉此告訴他：人都有軟弱之處，可怕的是用自己的方法去解決問題，而不用神所教導的方法。我心想神如此巧妙帶領，我兒必知反省，否則在他寫下此篇的讀經心得時，就不會訝異自己寫得如此地快。

之後，我們讀《箴言》第六章，內容是「警告勿犯淫亂。」我解釋道：不可以自己已有妻子又去和別人的妻子在一起（我想讀小二的他或許無法明白，但是教會的宗教教育老師覺得該從小灌輸此種正確觀念，待長大了能明白的時候，此種觀念已根深柢固地自然能警惕自己，所以觀念是建立在明白之先）。

沒料到兒子對此話題有聯想。

他記起前天晚間聚會的講道內容：「有一弟兄隱藏外遇，不料因一場意外車禍喪生，兩女前來認屍，揭穿了這個事實。」我訝異兒子的描述，因為講道當時他坐在一旁作畫，我覺得這是大人的事，沒硬要他聽，但他確實聽進去了。更讓我訝異的是他接下來的思考，「為甚麼神不安排那個外遇的女人死掉呢？」我反問他：「錯的是誰呢？誰不該自己已有妻子又去找其他的女人呢？」

是的，觀念要建立在明白之先。除此之外，神所託付的兒女不可不帶到神面前，更要陪同他一起認識並親近神。

要是我沒有陪孩子一起去聚會，要是我沒陪孩子一起讀經，我就沒有資格來責備孩子行為失當，更沒有資格到神面前為兒女所製造的麻煩哭泣、叫屈、埋怨。

今日的震撼教育，神給了我寶貴的訊息，教養兒子親近神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情。

我兒，撒母耳，要謹守你天父的誡命（箴六20）。媽媽時候到了會離開你，周遭的一切也將物換星移，然而不要離棄神的訓誨，因為天地將要廢去，然而神的話語一字一句都必存留。

失而復得的無價之寶

慈愛的天父是多麼地盼望祂的孩子們能真誠的與祂對談，而不只是基督徒的「例行公事」。

文／張敏敏　圖／聖惠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在我小學三年級那年，於一次詩歌佈道會中，還沒求到聖靈的我，熱淚盈眶地大聲呼求主耶穌：「求求祢不要把我丟到地獄裡，主耶穌救我！」正因這樣單純的信念，慈愛的天父動了慈心，讓我頭一次得到了寶貴的聖靈，當下感受實在喜樂至難以言喻，有股想要再禱告回甘的衝動！

日子一天天的過去，頑皮好動的我卻時常思索著：「為什麼要禱告？禱告為什麼那麼久還不敲鐘？我真的不知道要跟主耶穌說什麼？」諸如此類的疑惑與逃避心態，讓年紀小小的我越來越不喜歡禱告，每每到了禱告的時刻，總用千方百計「逃離現場」，除此之外，也常仿照班上同學的言行舉止，說出不造就人的話。因此，遺憾的事發生了。

小學四年級的某日，我跪下來禱告，不料，聖靈離我而去，說不出暢流的靈言，只能被迫回歸到「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的禱告模式，那一刻，我既震驚又傷痛；自此以後，無論我再如何流淚放聲呼求，卻總有摸不著主也觸不到神的疏離感，因失去聖靈而百感交集的我，不敢再放棄任何一次能求聖靈的機會。

因著這份深刻的體驗，讓我更確信唯有主掌管一切，賞賜也好收取也好，神有祂的美意，更深知祂看透人心。當時的我常常在思考，若明天主就要來接我，沒有了聖靈，我要如何見主耶穌？我又憑什麼進天國？因此，小五時，決心在行為與心態上作了一番反省與調整，就這樣經歷了好一段時間的禱告磨練，始終沒有放棄每一次禱告祈求的機會。

約一年之後，我要升小六了，要出發前往新竹少特班之前，帶著堅決的口吻對母親說：「這次沒有求到聖靈，我就不回來了！」於是帶著滿心的渴望前去參加。少特班第二天祈

求靈恩時，我跪在前面，全心地向天父悔改祈求，我哭得好傷心好傷心，我向神哭訴：「主耶穌，對不起，我錯了！原諒我，不要把我丟到地獄，救我！救我！」就是如此執著的信念懇求著阿爸父，感謝主，鑒察人心的神，再次的憐憫我，聖靈就再度澆灌到我身上。

得到聖靈的那一刻，深刻體驗了神的愛，縱使於今日回想這失而復得的無價之寶，我內心依舊充滿無比的感謝與喜樂。

得到聖靈後的隔天，我跪在第一排禱告，心靈是如此的喜樂與平靜，當時禱告的動機是單純為其他未受聖靈的小弟兄姊妹們祈求，有了被收回至寶的體驗後，更令我感同身受，失去或未得無價之寶的那股急迫與渴望；奇妙的，禱告到一半，我突然看見耶穌在我前面，發出榮光並穿著白衣，但我不見祂的容面，只見祂一直都在我們之中，聽我們的禱告，如同經上所述：「但神實在聽見了，祂側耳聽了我禱告的聲音。」（詩六六19）

回首這一切，歷歷在目，每當我回想到神的恩典，總是覺得不配與感恩，神確實時刻都在我們身邊，人的軟弱卻因著不信的緣故，習於放縱自我意識和作為，漸漸與神的愛隔絕。

因此，聖靈乃又真又活的靈，既不是學來的語言，更非一勞永逸，當我們失去了儆醒的心，當我們並非誠心地想要與主說話，當我們忽略這屬靈氧氣是多麼珍貴，甚至絲毫不去重視禱告工夫的時候，參透萬事的主，必定用祂的方式和作為讓我們明白，而這一切都只因為祂愛我們，要我們去培養並建立與神之間的關係。

親愛的你，是否也和我一樣，要等到失去了才懂得珍惜呢？要等到神伸出那管教的手才反省自己的所作所為？「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近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21）。然而，慈愛的天父是多麼地盼望祂的孩子們能真誠的與祂對談，在生命中活出基督樣式來榮神益人。

就讓我們一同徹底敞開心門向神傾訴吧！細心品嚐禱告的甜美，多方感受喜樂油的澆灌與禱告的力量，讓禱告再也不只是基督徒的「例行公事」，深信神絕對不是遙不可及的角色，祂是我們的良師益友，是我們的阿爸父，更是那無與倫比最疼愛我們的主耶穌。

「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腓四6）。願一切榮耀歸於天上的父，阿們！



愛 阿爸父

文／曾曉芬

夜的夢境　延伸出悲傷的路徑

我拂開雙眸的淚珠　細探心事之源頭

朦朧中　游向　深藏在心海的祕密

轉　折　瞬間　我攀岩起夢境裡的痕跡

追尋著脈絡可循之縫隙

亦步亦趨的拾起　沿路烙下淚海的足跡

才驚覺　多年來

衣襟已滙流成河　在每個禱告的夜晚

父親對信仰的沉默　點燃了我內心燃燒的恐懼

絲縐的紋路　蜿蜒曲折地描繪出人生轉折與歷程

斑駁的髮絲　刷白了父親歲月的年份

而微駝的背影　緊緊揹著小時候親情的回憶

急速跳動的生死年輪　不為人知的生命頁數

父親未信的福音　有著令我不捨的掛心

福音恩典的果實　兒女品嚐了箇中甜美滋味

靈命得救的門檻　祈求天父為您保留住這名分

我祈求天上的阿爸父　為的是在地的阿爸父

當哀憐的眼淚入了聖靈的感動

充滿的靈化成了　雙膝的跳動　雙手的舞蹈

以及舌頭靈言跳動的改變

於是我知道神的啟示嵌入我的心

聖靈體驗澆灌我內心

我　便無所懼的　繼續求在天上的阿爸父

因為天國的奧祕　只讓信祂的人知道

地上的阿爸父　主美好的見證只在於天國的奧祕

這份靈命得救的名額　一定是屬於您的

因為不中斷的祈求禱告　將是作兒女的信仰功課

更因主耶穌說：

凡你們禱告祈求的　無論是什麼

只要信是得著的　就必得著（可十一24）

HS0908a版權所有

祢以永遠的愛，愛我

文／Afra・艾芙菈 圖／Mirai



HS0908a版權所有



小時候，說真的不是很喜歡家庭讀經的時間。總是還沒開始聚會，心裡面就滿是埋怨。畢竟除了要忍受年幼還不識字的老弟總是結結巴巴的讀法，還得忍受讀經之後長時間的禱告，對只有國小的我而言，那真是段難熬的時光。

長大之後，才發現那段全家圍在一起讀經的日子，竟是如此奢侈與美好。大學之後，我們一個個外出，鮮少能再聽見那對著樓上大喊「讀聖經囉！」的溫柔聲音；不再有足夠的時間讓彼此分享需要代禱的事項……。當只有自己一個人面對《聖經》的時候，才發現原本以為早已熟稔的老朋友，其實是爸媽的。只是，如果讀《聖經》依舊像小時候宗教教育的讀故事模式，我們或許永遠都不能明白，究竟「那屬天的福氣」，到底有多好？

我們看得到的，依舊是世界上，吸引我們目光的；我們追求的，依舊是世界上，令人稱羨的。有時候在極難得的彼此分享時刻，你顯得有些懊惱，眼神充滿不解，彷彿在說：「這世界上的一切，比起天上的事，不是更來得實際、更來得容易明白嗎?!」而你，雙眼發亮地講述了大小趣事、令人羨慕的生活方式，提到信仰時，滿有自信的表情卻顯得有些輕率，似笑非笑的看我一眼：「難怪會有人說，一無所有的人才需要耶穌。」

我的確是一無所有。因為一切都是神給的，沒有一樣不是。正因為如此，深感自己一無所有，只能更努力些、再盡力些去愛祂。可是人有好多軟弱之處、有著連自己都難以理解的惰性。以為自己是堅強的，然而卻常常連「該不該去聚會」這樣的生活奉獻[註]，都會陷在抉擇之中，甚至傷神、懊惱。每一次內心的拉扯，就好像清楚地賞了自己認為的「堅強」一巴掌。天知道，我是如此軟弱。

傳道人在聚會中這樣說：「榮耀神，其實不難理解。就是讓神以我們為榮。當我聽見我姊姊以略為愉快的語氣告訴我，她的女兒在國外比賽中榮獲了名次。我深刻的感受到，姊姊是如此地以她的女兒為榮。我想，神和我們之

間也是如此。我們要怎麼樣，才能讓神也有這樣的心情？其實我們都很清楚，到底哪些是應當去做、而且是榮耀神的事情。」

一直很喜歡真耶穌教會讚美詩101首，歌詞的意境，彷彿就是自身的寫照。對神的狂言「我不愛祢，只愛自己！」；心稍微被感動輕聲說「我雖愛自己，也愛祢。」；轉而謙遜「我少愛自己，多愛祢！」；最終感傷悲嘆「我不愛自己，只願專愛祢！」

因為深刻體認從祢而來的愛，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祢已捨身十字架……。

從遠方神向我顯現說：「我以永遠的愛愛你，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耶三一3）

註：有位老姊妹提到，十分之一的奉獻不僅僅是金錢，還有我們每天擁有的時間。24小時的時間，是否能盡力奉獻出十分之一呢！這也是一種奉獻，生活的奉獻。

9月份主題

☆2009/9/06 第669集：小人物悲喜－「心靈的好友，耶穌」訪黃艾齡姊妹
★2009/9/13 第670集：小人物悲喜－「外島與國外開拓日記」訪賴英夫長老
☆2009/9/20 第671集：小人物悲喜－「無神論到尋找神（上）」訪王英姊妹
★2009/9/27 第672集：小人物悲喜－「無神論到尋找神（下）」訪王英姊妹

節目介紹：

小人物悲喜－「心靈的好友，耶穌」訪黃艾齡姊妹

艾齡是在一個很少有祭祀活動的家庭中成長，爸爸媽媽對信仰並不熱中，也不曾教導她有關信仰的事情。小時候，社區曾經搬來了一位基督徒鄰居，每逢週末就會邀請小朋友到家中聽故事，艾齡去過幾次，但是對於耶穌，她沒有什麼深刻的感受。國中時，一次艾齡與朋友一起吃午餐，這位朋友請艾齡幫她把豬血吃掉，艾齡感到很疑惑，這個朋友一直都很喜歡吃血製品的啊……。

小人物悲喜－「外島與國外開拓日記」訪賴英夫長老

在印尼成長的蔡弟兄，60歲之前，他走訪、接觸各式各樣的基督教派。對他而言，所有的基督教派都是一樣的。因為孩子在真耶穌教會所舉辦的迦南學校就讀，蔡弟兄在孩子的邀請下，第一次來到真耶穌教會。初見聖靈，蔡弟兄嚇了一大跳；第一次跪下禱告，他的眼淚不能自己的汩汩落下……。

小人物悲喜－「無神論到尋找神（上）」訪王英姊妹

王英姊妹成長於中國湖北，從小到大，學校和社會給她的教育和價值觀即是「自己就是自己的神」。這樣十多年的無神論教育，也塑造王英只願相信自己的獨立個性。因為工作的關係，她嫁給了台灣丈夫，她知道丈夫是一位不吃血、但從來不去教會、也不讀經禱告的基督徒。婚後，她第一次踏上台灣，第一次與婆婆見面，卻直接被帶去教會……。

小人物悲喜－「無神論到尋找神（下）」訪王英姊妹

從排斥、逃避到自己偶然拿起《聖靈》月刊被見證所感動而默默開始找尋真正信仰。她想：「既然要信，就要信得明白、信得真，不然就不要信。」她是明白道理而接受洗禮，只是沒有人告訴她，聖靈是要祈求才能得著！得到聖靈的那天，那莫大的喜悅，她無法形容；神的大能改掉了她愛打麻將的壞習慣、改掉了她從來不向人道歉的個性……。

雲霄樓塔

文／小光



藝文專欄
日光之下

學生靈恩會課程結束，主辦教會帶著學員參觀奧克蘭市區，李執事在巴士上介紹這個城市的地標——雲霄樓塔（SKYTOWER）當初建蓋的一段經過。

原來在動工之前，附近曾有座古老教堂的信徒們全力反對，擔心將來市區的「繁華」，會影響教堂的「寧靜」；可惜後來還是同意建造了，其中條件之一就是對方必需提供一筆龐大經費，來整建年久失修的教堂，雙方握手言和，皆大歡喜。

教堂外觀當然漂亮許多，何況還有高塔點綴襯托，相信「慕道者」會很多，信徒也會更加熱心才是；事實上卻是「中計」了，人潮都是往塔的方向走，因為那邊有吃有喝又好玩（兼賭場），教堂在旁邊反顯得有點「唐突」，座落在高塔之下，不正是「俯伏」在拜它嗎？（太四8-9）。

「於是該隱離開耶和華的面……建造了一座城，就按著他兒子的名，將那城叫……」（創四16-17），之後人類說：「來吧！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創十一4）；再之後有了所多瑪，尼尼微……未來的大巴比倫城（啟十八1-3）。

魔鬼放火，我們滅火；牠放毒，我們消毒；牠在教堂內蓋「大世界」，我們在大世界裡找地方蓋教堂；但是基督徒的速度似乎比牠慢，不僅外在的硬體，連內在的軟體——巨人歌利亞的自高自大心理也不斷形成。

科技帶來「文明」，城市帶來繁華，街道越來越「長」，市區越來越「闊」，建築越來越「高」，地上層也越來越「深」，有誰會去「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是過於人所能測度？」（弗三18-19）

有次鬼王叫了三個小鬼來，要牠們想辦法叫基督徒離開神，第一個去了，攻擊人的身體，要他生場大病，以為會離棄神，想不到他反倒更加迫切禱告神；第二個去了，讓另一位基督徒在海上遇見狂風大浪，他卻大聲喊著：「主啊！救我」；第三個也去了，卻叫基督徒有吃有喝放縱地玩，過著「安安逸逸」的日子（參：路十二19）；原來第三個最能體會「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們都快樂吧！只是地和海有禍了，因為魔鬼……氣忿忿地下到你們那裡去了」（啟十二12）的意思。

「我又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我的民哪，你們要從那城出來，免得與她一同有罪，受她所受的災殃。」（啟十八4）。阿們。

紙上攝影展

絕色
之
迸落瞬間
漣漪激起
詩了你的眼
引你
同歸於鏡



攝影・文／吳盈光

拍攝地點：耶路撒冷聖殿山

救恩

一片古老又神聖的土地，永生神的居所，

一棵稚嫩又平凡的橄欖樹，何其有幸在此扎根，

一份恆久又溫暖的恩典，從天照耀、伴隨、眷顧，

我，就像神殿中的青橄欖樹，永永遠遠倚靠神的慈愛。

◎本專欄長期徵稿

歡迎您將日常生活翦影或得意之作　以掛號方式郵寄　來稿請附姓名（筆名）、聯絡電話、住址、攝影地點、日期　須退件亦請註明

2009 第五屆當代宣道經驗交流與展望研習會

「青宣論壇」之「喜信生命體驗營」營會人才培訓營　于 成功教會

青少年營隊能幫助地方教會達到青少年牧養、靈命造就兼具福音佈道及品格教導，然而，如何以聖經為本並設計好的青少年活動課程內容，常常成為許多教會同工的挑戰。喜信生命體驗營將多年籌備青少年活動經驗彙整成套，有系統地教學，幫助青少年事工的籌備同工，有效學習活動設計原則與帶領技巧，此套課程也非常適合團契課程應用與宗教教育教員使用。

體驗營小隊輔訓練

體驗成長團隊(團契、班級經營)的發展歷程。(含暖身、團隊建立、溝通、信任等可應用)。
突破個人的舒適圈，培養經驗教學及引導反思的輔導特質、實做20項以上的團隊活動。
焦點討論法(O.R.I.D)實作/4F引導法/體驗教育與聖經輔導/生命體驗的元素與回饋。

營隊資訊人才訓練

音響與投影機：機器的操作與使用。
影音剪輯(繪聲繪影)： 軟體教學製作專屬體驗營的影片。
攝影學：拍照的技巧，單眼相機的操作教學，數位檔案的基本美編更改。
請自備數位單眼相機(廣角變焦鏡頭至少EF-S 18mm以上) or 一般數位相機(廣角端28mm以上)

青少年營隊活動人才訓練

晚會設計 - 福音曲線與晚會節目安排、團康活動呈現、福音見證聚會
大地遊戲教學 - 大地遊戲設計原則與教育應用、活動教案設計
戲劇教學 - 福音見證戲劇演出、戲劇相關教學與注意事項

青少年營隊美宣人才（POP、海報、字學、道具）訓練

基礎、進階字學、POP海報、活動道具製作—
透過基礎麥克筆筆法練習，學會字體架構掌握、運筆、轉筆。利用基礎字學的架構，加上活潑的變形，轉化成豐富多元的變形字，透過版面配置等海報製作要點，達到最直接的視覺訊息傳達、活用營隊課程所需教具、豐富課程內容。

2009/9/4(五)21:30 ~ 9/6(日)16:00
真耶穌教會 成功教會

參加對象與人數：滿16歲身心健康，並有志關懷青少年的教會同工，原則上錄取110名滿 (報名者需全程參與)。

訓練課程分組：1.初階體驗營小隊輔訓練60名
2.體驗營活動組人才訓練20名
3.體驗營美宣人才訓練 20名
4.營隊資訊人才培訓10名。

費　用：300元



[活動辦法]

報名表下載：請上台灣總會TJC（TJC.org.tw）或喜信網站（JOY.org.tw）。
劃撥至戶名：財團法人棕樹文教基金會，郵政劃撥帳號：22282693劃撥後，將劃撥收執聯與報名表於當天傳真至總會宣道處，並撥電話至宣道處確認。
聯絡方式（聯絡人）：徐毓燮弟兄　電話：04-22436960分機1225
傳真：04-22436968
歡迎有志關心、學習青少年福音事工的教會同工、高級班、團契團體報名。

主辦單位：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宣道處。
協辦單位：棕樹文教基金會、葡萄園社會關懷協會、成功教會。